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一月立

孫鳳岡先生贈

孫文華立



胡適之白話文鈔

本年十六岁在北平

西酒醋局三第

讀

三爹逝

世之後

二年

胡適之白話文鈔編輯大意

- 一 先生白話詩已膾炙人口續出文存尤足爲白話文範爰輯此編以餉初學
- 一 論政論學集中最多本編容納有限輯采一二短篇餘以篇幅過長割愛
- 一 考據之作原原本本尤見精確非胸有積卷者未易領會本編便初學計概不采登

一 原作有論說有傳記有序跋本編采輯略備以存舊有之文體

一 文存初集爲先生十年前所作二集爲近三年內之作本編采輯先後悉依原集排次

一 新式標點最易清醒眉目本編亦照原本加入

胡適之白話文鈔目錄

答任叔永

跋朱我農來信

論短篇小說

什麼是文學

杜威先生與中國

論貞操問題

論女子爲強暴所污

新生活

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

李超傳

目錄

胡適之白話文鈔

△ 吳敬梓傳

△ 先母行述

曹氏顯承堂族譜序

△ 吳虞文錄序

林肯序

一個問題

王莽

△ 讀楚辭

古史討論的讀後感

治國學雜誌

章實齋年譜自序

淮南鴻烈集解序

孫行者與張君勱

黃梨洲論學生運動

政治概論序

天乎帝乎序

我們的政治主張

聯省自治與軍閥割據

國際的中國

三國志演義序

高元國音學序

國語月刊漢字改革號卷頭言

中古文學概論序

嘗試集四版自序

目錄

胡適之白話文鈔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胡適之白話文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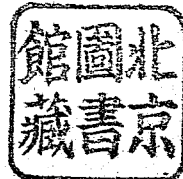
答任叔永

叔永足下：

經農的白話信來，使我大歡喜。今又得老兄的白話信，并且還對於我的文學革命論『大爲贊成』。我真喜歡的了不得。來書有許多話，我已在答經農的信裏回答過了，我現在且把那信裏不曾說過的話，提出來回答如下：

(一)來書說『用白話可做好詩，文話又何嘗不可做好詩呢？』又舉杜甫的諸將懷古，聞官軍收河南河北……等詩爲證。聞官軍收河南河北一首的確是好詩。這詩所以好，因爲他能用白話文寫出當時高興得很，左顧右盼，顛頭播腦，自言自語的神氣。第三，四，七，八句雖用對仗，都恰合語言的自然。五，六兩句，『白首放歌須縱酒，青春作伴好還鄉』，便有點做作，不自然了。這可見律詩總不是好詩體，做

答任叔永



不出完全好詩。諸將五首，在律詩中可算是革命的詩體。因為這幾首極老實本色，又能發揮一些議論，故與別的律詩不同。但律詩究竟不配發議論，故老杜這五首詩可算得完全失敗。如『胡鹵千秋尙入關』成何說話？『見愁汗馬西戎逼，曾閃朱旗北斗殷』實在不通。『擬絕天驕拔漢旌』也不通。這都是七言所說不完的話，偏要把他擠成七個字，還要顧平仄對仗，故都成了不能達意又不合文法的壞句。詠懷古跡五首，也算不得好詩。『三峽樓臺淹日月，五溪衣服共雲山』實在不成話。『一去紫台連朔漠，獨留青塚向黃昏』是律詩中極壞的句子。上句無意思，下句是湊的。『青塚向黃昏』難道不向白日嗎？一笑。他如『羯胡事主終無賴』、『志決身殲軍務勞』都不是七個字說得出的話，勉強併成七言，故文法上便不通了。——這都可證文言不易達意，律詩更做不出好詩。儒林外史上評『桃花何苦紅如此，楊柳忽然青可憐』說上句加上一個『問』字，便是一句好詞，如今強對上一句，便無味了。這話評詩律真不錯。即如杜詩『江天漠漠鳥雙

去。」本是絕好寫景詩，可惜他硬造一句「風雨時時龍一吟」作對，便討厭了。——至於韓愈的南山詩，何嘗是寫景？不過是押韻罷了。老兄和我都不曾到過南山，又何從知道他「把南山的形狀刻畫盡致」呢？

(二)來書說，「現在講改良文學，第一當在實質上用工夫；第二要有完全驅使文字的能力，能用工具而不爲工具所用，就好了。白話不白話，倒是不關緊要的。」

這話的第一層極是，不用辯了。第二層「能用工具而不爲工具所用」固是不錯。但是我們極力主張用白話作詩，也有幾層道理。(第一)我們深信文言不是適用的工具。(說詳建設的文學革命論)。(第二)我們深信白話是很合用的工具。

(第三)我們因爲要「用工具而不爲工具所用」，故敢決然棄去那不適用的文話工具，專用那合用的白話工具。正如古人用刀刻竹作字，後來有了紙筆，便不用刀筆竹簡了。若必斤斤爭文言之不當廢，那又是「爲工具所用」，作了工具的奴隸了。老兄以爲何如？

(二)來書說，「自然也要有點研究」這話極是。但這個大前提却不能發生下文的斷語。下文說，「古人留下來的詩體，竟可說是自然的代表。甚麼緣故？因為古人作詩的時候，也是想發揮其自然的動念，斷沒有先作一個形式來束縛自己的。」這種邏輯，有如下例：「古人留下來的纏足風俗，竟可說是自然的代表。爲什麼呢？因為古人纏足的時候，也是想發揮他的自然的美感；決沒有先作一種小脚形式來束縛自然的！」再引老兄的話：「現在存留下的，更是經了幾千百年無數人的試驗，以爲可用。」這話可說詩體，也可說纏足，也可說入股，也可說君主專制政體！可不是嗎？原書前文所說「近來心理學家用機器試驗古人的好詩好文，其字音的長短輕重，皆有一定的次序與限度。」老兄的意思，以爲這就可以作自然的證據嗎？老兄何不請那些心理學家用機器試驗幾篇仁在堂的入股文章？我可保那幾篇「文學的長短輕重，也皆有一定的次序與限度。」如若不然，我請你看三天好戲，你敢賭這東道嗎？——北京最常見的喜事門對，是「詩歌杜甫其

三句，風咏周南第一章。這兩句若拿去上那心理學的機器，也是『有一定的次序與限度的。』——總而言之，四言詩（三百篇實多長短句，不全是四言）變爲五言，又變爲七言，三變爲長短句的詞，四變爲長短句加襯字的曲，都是由前一代的自然變爲後一代的自然。我們現在作不限詞牌，不限套數的長短句，也是承這自然的趨勢。至於說我們的『自然』是沒有研究的自然，那是蔽於成見，不細心體會的話。我的朋友沈尹默先生做一首『三絃』詩，做了兩個月，纔得做成，我們豈可說他沒有研究？不過他不曾請北京大學心理學教授陳百年先生用機器試驗罷了！

（四）老兄勸我們道：『公等做新體詩，一面要詩意好，一面還要詩調好，一人的精神分作兩用，恐怕有顧此失彼之慮，若用舊體舊調，便可把全副精神用在詩意一方面，豈不於創造一方面更有希望呢？』這個主張，有一個根本的誤會。因爲我們現在有什麼詩料，用什麼詩體，有什麼話，說什麼話，并不一面顧詩意，一面顧詩調。那些用舊調舊詩體的人，有了料，須要截長補短，削成五言，或湊成七言，有了一句，須

對上一句；有了腹聯，須湊上頸聯；有了上闕，須湊成下闕；有了這韻，須湊成那韻……

那才是顧此失彼呢。——豈但顧此失彼，竟是「削足適履」了！

還有論廢滅漢文一段，我且讓老兄和錢玄同先生去打 Sentimental 官司罷。

好在老兄不久就要回國，我們再談罷。

七年七月二十六日，胡適。

跋朱我農來信

我農吾兄：

老兄這兩次的來信都是極有價值的討論，我讀了非常佩服。我對於世界語和 Esperanto 兩個問題，雖然不曾加入新青年裏的討論，但我心裏是很贊成陶孟和先生的議論的。此次讀了老兄的長函，我覺得增長了許多見識，沒有什麼附加的意見，也沒有什麼可以駁回的說話。我且把這信中最精采的幾條議論摘出來，或者可以使讀者格外注意。

(1)老兄說：「無論那一種語言文字，祇有因為文字不合語言，把文字改了的，斷沒

有用文字去改語言的。』

(2)又說：『文字是語言的代表，是語言的記號，不可泛泛的稱作一種記號。』

(3)又說：『文字是隨着語言進化的。將來到了國家種族的思想界限漸漸消滅，

五方雜處的時候，語言自然會漸漸統一的；語言既統一，文字也就統一了。（這一

段說得太容易了。其實語言文字的守舊性最難更改。請看瑞士國何嘗不是五

方雜處，但語言文字還是德法意三國語並立）。語言斷不能隨着私造的文字改

變的，也不會隨文字統一的……所以憑着幾個人的腦力私造了一種記號，叫做文

字，要想世界上人把固有的語言拋了，去用這憑空造的記號做語言，這是萬萬做不

到的。』

(4)又說：『各民族的文字是隨公衆語言的進化漸漸變成的；不是不根本語言，由

幾個人私造的。』——常人說倉頡造中國字，又說Cadmus 造希臘字。要知道倉

頡造的是一種記號來代表中國當時的語言；Cadmus造的是一種字母的記號來

代表希臘古代民族已有的語言。故月字是倉頡造的記號，但月字讀作 *mes*，可不是他造的，乃是中國已有的語言。懂得此理，便知把中國現有的語言用字母拚音，是可以做得到的；廢去中國話，改用別種語言，是做不到的。

(5) 老兄又說：「語言文字是一個隨時改變的東西，初起頭無論如何簡單，如何精良，到後來一經實用，就要變成繁複不規則的……因爲 *Esperanto* 是個沒有完全發達的東西，所以覺得簡單明瞭。但是等到人人用他做語言文字……不久就要變成繁複不規則的了……現在研究和提倡 *Esperanto* 的人，因爲各自采用各自愛用的字，已經有了弄不清楚的情勢，這就是將來 *Esperanto* 必定變爲繁雜的鐵證。」

以上五條，我非常贊成。老兄討論這個問題的根本論點只是一個歷史進化觀念。語言文字的問題是不能脫離歷史進化的觀念可以討論的。我覺得老兄這幾段議論不單是討論 *Esperanto*，竟可以推行到一切語言文字問題，故特別把他們

提出來請大家特別注意

胡適 民國七年十月四日

論短篇小說

這一篇乃是三月十五日在北京大學國文研究所小說科講演的材料。原稿由研究員傅斯年君記出，載於北京大學日刊。今就傅君所記，略爲更易，作爲此文。

一 什麼叫做「短篇小說」

中國今日的文人大概不懂「短篇小說」是什麼東西。現在的報紙雜誌裏面，凡是筆記雜纂，不成長篇的小說，都可叫做「短篇小說」。所以現在那些「某處人，幼負異才……一日，遊某園，遇一女郎，睨之，天人也……」一派的爛調小說，居然都稱爲「短篇小說」！其實這是大錯的。西方的「短篇小說」(英文叫做 Short story)在文學上有一定的範圍，有特別的性質，不是單靠篇幅不長便可稱爲「短篇小說」的。

我如今且下一個『短篇小說』的界說：

短篇小說是用最經濟的文學手段描寫事實中最精采的一段或一方面而能使人充分滿意的文章。

這條界說中有兩個條件最宜特別注意。今且把這兩個條件分說如下：

(一)『事實中最精采的一段或一方面』。譬如把大樹的樹身鋸斷，懂植物學的人看了樹身的『橫截面』，數了樹的『年輪』，便知道這樹的年紀。一人的生活，一國的歷史，一個社會的變遷，都有一個『縱剖面』和無數『橫截面』。縱面看去，須從頭看到尾，纔可看見全部。橫面截開一段，若截在要緊的所在，便可把這個『橫截面』代表這個人，或這一國，或這一個社會。這種可以代表全部的部
分，便是我所謂『最精采』的部分。又譬如西洋照相術未發明之前，有一種『側面剪影』(Silhouette)，用紙剪下人的側面，便可知是某人。(此種剪像曾風行一時，今雖有照相術，尚有人爲之。)這種可以代表全形的一面，便是我所謂『最精采』

「的方面」若不是「最精采」的所在，決不能用一段代表全體，決不能用一面代表全形。

(二)「最經濟的文學手段」形容「經濟」兩個字，最好是借用宋玉的話：「增之一分則太長，減之一分則太短，着粉則太白，施朱則太赤。」須要不可增減，不可塗飾，處處恰到好處，方可當「經濟」二字。因此，凡可以拉長演作章回小說的短篇，不是真正「短篇小說」；凡敘事不能暢盡，寫情不能飽滿的短篇，也不是真正「短篇小說」。

能合我所下的界說的，便是理想上完全的「短篇小說」。世間所稱「短篇小說」，雖未能處處都與這界說相合，但是那些可傳世不朽的「短篇小說」，決沒有不具上文所說兩個條件的。

如今且舉幾個例。西歷一八七〇年，法蘭西和普魯士開戰，後來法國大敗，巴黎被攻破，出了極大的賠款，還割了兩省地，纔能講和。這一次戰爭，在歷史上，就叫做

普法之戰是一件極大的事。若是歷史家記載這事，必定要上溯兩國開釁的遠因，中記戰爭的詳情，下尋戰與和的影響；這樣記去，可滿幾十本大冊子。這種大事到了『短篇小說家』的手裏，便用最經濟的手腕去寫這件大事的最精采的一段或一面。我且不舉別人，單舉 Daudet 和 Maupassant 兩個人爲例。Daudet 所做普法之戰的小說，有許多種。我曾譯出一種叫做『最後一課』(La dernière classe)。(初譯名「割地」)登上海大共和日報，後改用今名，登留美學生季報第二年。)全篇用法國割給普國兩省中一省的一個小學生的口氣，寫割地之後，普國政府下令，不許再教法文法語。所寫的乃是一個小學教師教法文的『最後一課』。一切割地的慘狀，都從這個小學生眼中看出，口中寫出。還有一種，叫做『柏林之圍』(Le siege de Berlin) (曾載『甲寅』第四號。)寫的是法皇拿破崙第三出兵攻普魯士時，有一個曾在拿破崙第一麾下的老兵官，以爲這一次法兵一定要大勝了，所以特地搬到巴黎，住在凱旋門邊，準備着看法兵『凱旋』的大典。後來這老兵官

病了，他的孫女兒天天假造法兵得勝的新聞去哄他。那時普國的兵已打破巴黎。普兵進城之日，他老人家聽見軍樂聲，還以為是法兵打破了柏林，奏凱班師呢！這是借一個法國極強時代的老兵來，反照當日法國大敗的大恥，兩兩相形，真可動人。

Maupassant 所做普法之戰的小說也有多種。我曾譯他的『一漁夫』(Deux mis) 寫巴黎被圍的情形，却都從兩個酒鬼身上着想。還有許多篇，如『Mlle. Fifi』之類，(皆未譯出) 或寫一個妓女被普國兵士擄去的情形，或寫法國內地村鄉裏面的光棍，乘着國亂，設立『軍政分府』，作威作福的怪狀……都可使人因此推想那時法國兵敗以後的種種狀態。這都是我所說的『用最經濟的手腕，描寫事實中最精采的片段，而能使人充分滿意』的短篇小說。

二、中國短篇小說的略史。

『短篇小說』的定義既已說明了，如今且略述中國短篇小說的小史。

中國最早的短篇小說，自然要數先秦諸子的寓言了。莊子、列子、韓非子、呂覽，諸書所載的『寓言』，往往有用心結構可當『短篇小說』之稱的。今舉二例。第一例見於列子湯問篇：

太行王屋二山，方七百里，高萬仞，本在冀州之南，河陽之北。

北山愚公者，年且九十，面山而居。懲山北之塞，出入之迂也，聚室而謀曰：『吾與汝畢力平險，指通豫南，達於漢陰，可乎？』雜然相許。

其妻獻疑曰：『以君之力，曾不能損魁父之丘。如太行王屋何？且焉置土石？』雜曰：『投諸渤海之尾，隱土之北！』

遂率子孫荷擔者三夫，叩石墾壤，箕畚運於渤海之尾。鄰人京城氏之孀妻，有遺男，始，跳往助之。寒暑易節，始一返焉。

河曲智叟笑而止之曰：『甚矣汝之不慧！以殘年餘力，曾不能毀山之一毛，其如土石何？』

北山愚公長息曰：『汝心之固，固不可徹，曾不若孀妻弱子！雖我之死，有子存焉。子又生孫，孫又生子，子又有子，子又有孫。子子孫孫，無窮匱也，而山不加增，何苦而不平？』

河曲智叟亡以應。

『操蛇之神』聞之，懼其不已也，告之於帝。帝感其誠，命夸娥氏二子負二山，一厓朔東，一厓雍南。自此，冀之南，漢之陰，無隴斷焉。

這篇大有小說風味。第一，因為他要說『至誠可動天地』，却平空假造一段太行王屋兩山的歷史。第二，這段歷史之中，處處用人名地名，用直接會話，寫細事小物，即寫天神也用『操蛇之神』、『夸娥氏二子』等私名，所以看來好像真有此事。這兩層都是小說家的家數。現在的人一開口便是『某生』、『某甲』，真是不會懂得做小說的ABC。

第二例見於莊子徐無鬼篇：

莊子送葬，顧惠子之墓，過謂從者曰：

郢人聖漫其鼻端，若蠅翼，使匠石斲之。匠石運斤成風，聽而斲之，盡聖而鼻不傷。郢人立不失容。

宋元君聞之，召匠石曰：『嘗試爲寡人爲之！』

匠石曰：『臣則嘗能斲之。雖然，臣之質死久矣！』

自夫子（謂惠子）之死也，吾無以爲質矣！吾無與言之矣！

這一篇寫『知己之感』，從古至今，無人能及。看他寫『聖漫其鼻端，若蠅翼』，寫『匠石運斤成風』，都好像真有一事，所以有文學的價值。看他寥寥七十個字，寫盡無限感慨，是何等『經濟的』手腕！

自漢到唐這幾百年中，出了許多『雜記』體的書，却都不配稱做『短篇小說』。最下流的如神仙傳和搜神記之類，不用說了。最高的如世說新語，其中所記有許多很有『短篇小說』的意味，却沒有『短篇小說』的體裁。如下舉的例：

(1)桓公(溫)北征經金城見前爲瑯琊時種柳。看已十圍慨然曰：『木猶如此，人何以堪！』攀枝執條，泫然流淚。

(2)王子猷(徽之)居山陰，夜大雪，眠覺開室，命酌酒，四望皎然。因起徬徨，詠左思招隱詩，忽憶戴安道。時戴在剡，即便夜乘小船就之。經宿方至，造門不前而返。人問其故。王曰：『吾本乘興而來，興盡而返，何必見戴！』

此等記載，都是揀取人生極精采的一小段，用來代表那人的性情品格，所以我說世說很有『短篇小說』的意味。只是世說所記都是事實，或是傳聞的事實，雖有剪裁，却無結構，故不能稱做『短篇小說』。

比較說來，這個時代的散文短篇小說還該數到陶潛的桃花源記。這篇文字，命意也好，布局也好，可以算得一篇用心結構的『短篇小說』。此外，便須到韻文中去找短篇小說了。韻文中孔雀東南飛一篇是很好的短篇小說，記事言情，事事都到。但是比較起來，還不如木蘭辭更爲『經濟』。

木蘭辭記木蘭的戰功，只用『將軍百戰死，壯士十年歸』十個字，記木蘭歸家的那一天，却用了一百多字。十個字記十年的事，不爲少。一百多字記一天的事，不爲多。這便是文學的『經濟』。但是比較起來，木蘭辭還不如古詩上山採靡蕪更爲神妙。那詩道：

上山採靡蕪，下山逢故夫。長跪問故夫：『新人復何如？』
『新人雖言好，未若故人姝。顏色類相似，手爪不相如。新人從門入，故人從閣去。
新人工織纈，故人工織素。織纈日一匹，織素五丈餘。將纈來比素，新人不如故。』

這首詩有許多妙處。第一，他用八十個字，寫出那家夫婦三口的情形，使人可憐被逐的『故人』，又使人痛恨那沒有心肝，想靠着老婆發財的『故夫』。第二，他寫那人棄妻娶妻的事，却不用從頭說起，不用說『某某，某處人，娶妻某氏，甚賢；已而別有所愛，遂棄前妻而娶新歡……』他只從這三個人的歷史中挑出那日從山上採野菜回來，遇着故夫的幾分鐘，是何等『經濟的手腕』！是何等『精采的片

段！』第三，他只用了「上山採藤蕪，下山逢故夫」十個字，便可寫出這婦人是一個棄婦，被棄之後，非常貧苦，只得挑野菜度日。這是何等神妙手段！懂得這首詩的好處，方才可談「短篇小說」的好處。

到了唐朝，韻文散文中都有很妙的短篇小說。韻文中，杜甫的石壕吏是絕妙的例。那詩道：

暮投石壕村，有吏夜捉人，老翁踰牆走，老婦出門看。吏呼一何怒！婦啼一何苦！聽婦前致詞：「三男鄴城戍，一男附書至，二男新戰死。存者且偷生，死者長已矣！室中更無人，惟有乳下孫，孫有母未去，出入無完裙。老嫗力雖衰，請從吏夜歸，急應河陽役，猶得備晨炊。」夜久語聲絕，如聞泣幽咽……天明登前途，獨與老翁別！

這首詩寫天寶之亂，只寫一個過路投宿的客人夜裏偷聽得的事，不插一句議論，能使人覺得那時代徵兵之制的大害，百姓的痛苦，丁壯死亡的多，差役捉人的橫行，

一一都在眼前。捉人捉到生了孫兒的祖老太太，別的更可想而知了。

白居易的新樂府五十首中，儘有很好的短篇小說。最妙的是新豐折臂翁一首。

看他寫『是時翁年二十四，兵部牒中有名字，夜深不敢使人知，偷將大石捶折臂，使人不得不發生『苛政猛於虎』的思想。白居易的琵琶行也算得一篇很好的短篇小說。

白居易的短處，只因爲他有點迂腐氣，所以處處要把做詩的『本意』來做結尾，卽如新豐折臂翁篇末加上『君不聞開元宰相宋開府』一段，便沒有趣味了。又如長恨歌一篇，本用道士見楊貴妃，帶來信物一件事作主體。白居易

雖做了這詩，心中却不信道士見楊妃的神話，所以他不但說楊妃所在的仙山『在虛無縹緲中』，還要先說楊妃死時『金釧委地無人收，翠翹金雀玉搔頭』，竟直說後來『天上』帶來的『鈿合金釵』是馬嵬坡拾起的了！自己不信，所以說來便不能叫人深信。人說趙子昂畫馬，先要伏地作種種馬相。做小說的人，也要如此，也要用全副精神替書中人物設身處地，體貼入微。做『短篇小說』的人，格外應該

如此。爲什麼呢？因爲『短篇小說』要把所挑出的『最精采的一段』作主體，才可有全神貫注的妙處。若帶點迂氣，處處把『本意』點破，便是把書中事實作一種假設的附屬品，便沒有趣味了。

唐朝的散文短篇小說很多，好的却實在不多。我看來，只有張說的虬髯客傳可算得上品的『短篇小說』。虬髯客傳的本旨只是要說『真人之興，非英雄所冀』。他却平空造出虬髯客一段故事，插入李靖紅拂一段情史，寫到正熱鬧處，忽然寫『太原公子裊裘而來』，遂使那位野心豪傑絕心於中國，另去海外開闢新國。這種立意布局，都是小說家的上等工夫。這是第一層長處。這篇是『歷史小說』。凡做『歷史小說』，不可全用歷史上的事實，却又不可違背歷史上的事實。全用歷史的事實，便成了『演義』體，如三國演義和東周列國志，沒有真正『小說』的價值。（『三國』所以稍有小說價值者，全靠其能於歷史事實之外，加入許多小說材料耳。）若違背了歷史的事實，如說岳傳使岳飛的兒子掛帥印打

平金國，雖可使一班愚人快意，却又不成『歷史的』小說了。最好是能於歷史事實之外，造成一些『似歷史又非歷史』的事實，寫到結果却又不違背歷史的事實。如法國大仲馬的俠隱記，（商務出版，譯者君朔，不知是何人，我以爲近年譯西洋小說當以君朔所譯諸書爲第一。君朔所用白話，全非鈔襲舊小說的白話，乃是一種特創的白話，最能傳達原書的神氣，其價值高出林紓百倍。可惜世人不會賞識。）寫英國暴君查爾第一世爲克林威爾所囚時，有幾個俠士出了死力百計想把他救出，每次都到將成功時忽又失敗；寫來極熱鬧動人，令人急煞，却終不能救免查爾第一世斷頭之刑，故不違背歷史的事實。又如冰澹傳所記宋江等三十六人是正史所有的事實。冰澹傳所寫宋江在潯陽江上吟反詩，寫武松打虎殺嫂，寫魯智深大鬧和尚寺……等事，處處熱鬧煞，却終不違歷史的事實。（『蕩寇志』便違背歷史的事實了。）虬髯客傳的長處正在他寫了許多動人的人物事實，把『歷史的』人物（如李靖，劉文靜，唐太宗之類）『和非歷史的』人物（如虬髯客，紅拂是）

穿插夾混，叫人看了竟像那時真有這些人物事實。但寫到後來，虬髯客飄然去了，依舊是唐太宗得了天下，一毫不違背歷史的事實。這是「歷史小說」的方法，便是虬髯客傳的第二層長處。此外還有一層好處。唐以前的小說，無論散文韻文，都只能敘事，不能用全副氣力描寫人物。虬髯客傳寫虬髯客極有神氣，自不用說了。就是寫紅拂李靖等「配角」，也都有自性的神情風度。這種「寫生」手段，便是這篇的第三層長處。有這三層長處，所以我敢斷定這篇虬髯客傳是唐代第一篇「短篇小說」。宋朝是「章回小說」發生的時代。如宣和遺事和五代史平話等書，都是後世「章回小說」的始祖。宣和遺事中記楊志賣刀殺人，晁蓋等人路劫生辰綱，宋江殺閻婆惜諸段，便是施耐菴水滸傳的稿本。從宣和遺事變成水滸傳，是中國文學史上一大進步。但宋朝是「雜記小說」極盛的時代，故宣和遺事等書，總脫不了「雜記體」的性質，都是上段不接下段，沒有結構布局的。宋朝的「雜記小說」頗多好的，但都不配稱做「短篇小說」。「短篇小說」是有結

構局勢的，是用全副精神氣力貫注到一段最精采的事實上的。『雜記小說』是東記一段，西記一段，如一盤散沙，如一篇零用帳，全無局勢結構的。這個區別，不可忘記。

明清兩朝的『短篇小說』，可分白話與文言兩種。白話的『短篇小說』可用今古奇觀作代表。今古奇觀是明末的書，大概不全是一人的手筆。（如杜十娘一篇，用文言極多，遠不如賣油郎，似出兩人手筆。）書中共有四十篇小說，大要可分兩派：一是演述舊作的，一是自己創作的。如『吳保安棄家贖友』一篇，全是演唐人的吳保安傳，不過添了一些瑣屑節目罷了。但是這些加添的瑣屑節目，便是文學的進步。水滸所以比史記更好，只在多了許多瑣屑細節。水滸所以比宣和遺事更好，也只在多了許多瑣屑細節。從唐人的吳保安，變成今古奇觀的吳保安；從唐人的李汧公，變成今古奇觀的李汧公；從漢人的伯牙子期，變成今古奇觀的伯牙子期——這都是文學由略而詳，由粗枝大葉而瑣屑細節的進步。此外那些明人

自己創造的小說，如賣油郎，如洞庭紅，如喬太守，如念親恩孝女藏兒，都可稱很好的『短篇小說』。依我看來，今古奇觀的四十篇之中，布局以喬太守爲最工，寫生以賣油郎爲最工。喬太守一篇，用一個李都管做全篇的線索，是有意安排的結構。賣油郎一篇，寫秦重，花魁娘子，九媽，四媽，各到好處。今古奇觀中雖有很平常的小說，（如三孝廉，吳保安，羊角哀，諸篇）比起唐人的散文小說，已大有進步了。唐人的小說，最好的莫如虬髯客傳。但虬髯客傳寫的是英雄豪傑，容易見長。今古奇觀中大多數的小說，寫的都是些瑣細的人情世故，不容易寫得好。唐人的小說大都屬於理想主義。（如虬髯客傳，紅線，聶隱娘，諸篇）今古奇觀中如賣油郎，徐老僕，喬太守，孝女藏兒，便近於寫實主義了。至於由文言的唐人小說，變成白話的今古奇觀，寫物寫情，都能曲折詳盡，那更是一大進步了。

只可惜白話的短篇小說，發達不久，便中止了。中止的原因，約有兩層。第一，因爲白話的『章回小說』發達了，做小說的人往往把許多短篇略加組織，合成長篇。

如儒林外史和品花寶鑑，名爲長篇的「章回小說」，其實都是許多短篇摺騰來的。這種雜湊的長篇小說的結果，反阻礙了白話短篇小說的發達了。第二，是因爲明末清初的文人，很做了一些中上的文言短篇小說。如虞初新志，虞初續志，聊齋志異等書裏面，很有幾篇可讀的小說。比較看來，還該把聊齋志異來代表這兩朝的文言小說。聊齋裏面，如續黃梁，胡四相公，青梅，促織，細柳……諸篇，都可稱爲「短篇小說」。聊齋的小說，平心而論，實在高出唐人的小說。蒲松齡雖喜說鬼狐，但他寫鬼狐却都是人情世故，於理想主義之中，却帶幾分寫實的性質。這實在是他的長處。只可惜文言不是能寫人情世故的利器。到了後來，那些學聊齋的小說，更不值得提起了。

三 結論

最近世界文學的趨勢，都是由長趨短，由繁多趨簡要。——「簡」與「略」不同，故這句話與上文說「由略而詳」的進步，並無衝突。——詩的一方面，所重的在於「寫

情短詩』(Lyrical Poetry (或譯「抒情詩」)像 Homer, Milton, Dante 那些幾十萬字的長篇，幾乎沒有人做了；就有人做。(十九世紀尙多此種) 也很少人讀了。戲劇一方面，蕭士比亞的戲，有時竟長到五齣二十幕。(此所指乃 Hamlet 也) 後來變到五齣五幕；又漸漸變成三齣三幕；如今最注重的是「獨幕戲」了。小說一方面，自十九世紀中段以來，最通行的是「短篇小說」。長篇小說如 Tolstoy 的「戰爭與和平」竟是絕無而僅有的了。所以我們簡直可以說，「寫情短詩」、「獨幕劇」、「短篇小說」三項，代表世界文學最近的趨向。這種趨向的原因，不止一種。(一)世界的生活競爭一天忙似一天，時間越寶貴了，文學也不能不講究「經濟」；若不經濟，只配給那些吃了飯沒事做的老爺太太們看，不配給那些在社會上做事的人看了。(二)文學自身的進步，與文學的「經濟」有密切關係。斯賓塞說，論文章的方法，千言萬語，只是「經濟」一件事。文學越進步，自然越講求「經濟」的方法。有此兩種原因，所以世界的文學都趨向這三種「最經濟的

「體裁。今日中國的文學，最不講『經濟』。那些古文家，和那『柳齋濫調』的小說家，只會記『某時到某地，遇某人，作某事』的死賬，毫不懂狀物寫情，是全靠瑣屑節目的。那些長篇小說家，又只會做那無窮無極，九尾龜一類的小說，連體裁布局都不知道，不要說文學的經濟了。若要救這兩種大錯，不可不提倡那最經濟的體裁——不可不提倡真正的『短篇小說』。」

民國七年。

什麼是文學

——答錢玄同——

我嘗說：「語言文字都是人類達意表情的工具，達意達的好，表情表的妙，便是文學。」

但是怎樣才是「好」與「妙」呢？這就很難說了。我會用最淺近的話說明如下：「文學有二個要件：第一要明白清楚，第二要有力能動人，第三要美。」

因為文學不過是最能盡職的語言文字，因為文學的基本作用（職務）還是「

「達意表情」故第一個條件是要把情或意明白清楚的表出達出使人懂得使人容易懂得使人決不會誤解。請看下列：

「藁鳩芝房，一點中池，生來易驚。笑金釵卜就，先能斷決；犀珠鎮後，纔得和平。樓響登難，房空怯最，三斗除非借酒傾。芳名早，喚狗兒吹笛，伴取歌聲。

「沈憂何事牽情？悄不覺人前太息輕。怕殘燈枕外，簾旌蝙蝠；幽期夜半，牕戶鷄鳴。愁髓頻寒，回腸易碎，長是心頭苦暗并。天邊月，縱團圓如鏡，難照分明。」

這首沁園春是從曝書亭集卷二十八，頁八，鈔出來的。你是一位大學的國文教授，你可看得懂他「詠」的是什麼東西嗎？若是你還看不懂，那麼他就通不過這第一場「明白」的「懂得性」的試驗。他是一種玩意兒，連「語言文字」的基本作用都够不上，那配稱為「文學」。

懂得還不够。還要人不能不懂得懂得了，還要人不能不相信，不能不感動。我

要他高興，他不能不高興；我要他哭，他不能不哭；我要他崇拜我，他不能不崇拜我；我要他愛我，他不能不愛我。這是『有力』。這個，我可以叫他做『逼人性』。

我又舉一個例：

『血府當歸生地桃，

紅花甘草壳赤芍，

柴胡芎桔牛膝等，

血化下行不作勞。』

這是『血府逐瘀湯』的歌訣。這一類的文字，只有『記賬』的價值，絕不能『動人』，絕沒有『逼人』的力量，故也不能算文學。大多數的中國舊『文學』如碑版文字，如平鋪直叙的史傳，都屬於這一類。

『我讀齊鑪文，書闕乏左證。獨取聖祚字，古誼藉以正。親殉僞考妣，從女疑非敬。說文有祚字，乃訓祀司命。此文兩皇祚，配祖義相應。幸得三代物，

可與淡長詩……」

(李慈銘齊子中姜鑄歌)

這一篇你(大學的國文教授)看了，一定大略明白，但他決不能感動你，決不能使你有情感上的感動。

第三是「美」。我說，孤立的美，是沒有的。美就是「懂得性」(明白)與「逼人性」(有力)二者加起來自然發生的結果。例如「五月榴花照眼明」一句，何以「美」呢？美在用的是「明」字。我們讀這個「明」字，不能不發生一樹鮮明逼人的榴花的印象。這裏面含有兩個分子：(1)明白清楚，(2)明白之至，有逼人而來的「力」。

再看老殘遊記的一段：

「那南面山上，一條白光，映着月色，分外好看。一層一層的山嶺，却分辨不清；又有幾片白雲在裏面，所以分不出是雲是山。及至定睛看去，方纔看出那是雲，那是山來。雖然雲是白的，山也是白的，雲有亮光，山也有亮光；只因爲月

在雲上，雲在月下，所以雲的亮光從背後透過來。那山却不然：山的亮光由月光照到山上，被那山上的雪反射過來，所以光是兩樣了。然只稍近的地方如此。那山望東去，越望越遠，天也是白的，山也是白的，雲也是白的，就分辨不出來。」

這一段無論是何等頑固古文家都不能不承認是『美』。美在何處呢？也只是兩個分子：第一是明白清楚；第二是明白清楚之至，故有逼人而來的影象。除了這兩個分子之外，還有什麼孤立的『美』嗎？沒有了。

你看我這個界說怎樣？我不承認什麼『純文』與『雜文』。無論什麼文（純文與雜文韻文與非韻文）都可分作『文學的』與『非文學的』兩項。

杜威先生與中國

杜威先生今天離開北京，起程歸國了。杜威先生於民國八年五月一日——『五四』的前三天——到上海，在中國共住了兩年零兩月。中國的地方他到過並

且講演過的，有奉天，直隸，山西，山東，江蘇，江西，湖北，湖南，浙江，福建，廣東十一省。他在北京的五種長期講演錄已經過第十版了，其餘各種小講演錄——如山西的，南京的，北京學術講演會的，——幾乎數也數不清楚了！我們可以說，自從中國與西洋文化接觸以來，沒有一個外國學者在中國思想界的影響有杜威先生這樣大的。我們還可以說，在最近的將來幾十年中，也未必有別個西洋學者在中國的影響可以比杜威先生還大的。這句預言初聽了似乎太武斷了。但是我們可以舉兩個理由：

第一，杜威先生最注重的是教育的革新，他在中國的講演也要算教育的講演為最多。當這個教育破產的時代，他的學說自然沒有實行的機會。但他的種子確已散布不少了。將來各地的「試驗學校」漸漸的發生，杜威的教育學說有了試驗的機會，那纔是杜威哲學開花結子的時候呢！現在的杜威，還只是一個盛名；十年二十年後的杜威，變成了無數杜威式的試驗學校，直接或間接影響全中國的教

育，那種影響不應該比現在更大千百倍嗎？

第二，杜威先生不會給我們一些關於特別問題的特別主張——如共產主義，無政府主義，自由戀愛之類——他只給了我們一個哲學方法，使我們用這個方法去解決我們自己的特別問題。他的哲學方法，總名叫做『實驗主義』，分開來可作兩步說：

(1) 歷史的方法——『祖孫的方法』 他從來不把一個制度或學說看作一個孤立的東西，總把他看作一個中段：一頭是他所以發生的原因，一頭是他自己發生的效果。上頭有他的祖父，下面有他的子孫。捉住了這兩頭，他再也逃不出去了！這個方法的應用，一方面是很忠厚寬恕的，因為他處處指出一個制度或學說所以發生的原因，指出他的歷史的背景，故能了解他在歷史上佔的地位與價值，故不致有過分的苛責。一方面，這個方法又是最嚴厲的，最帶有革命性質的，因為他處處拿一個學說或制度所發生的結果來評判他本

身的價值，故最公平，又最厲害。這種方法是一切帶有評判（Critical）精神的運動的一個重要武器。

(2) 實驗的方法。實驗的方法至少注重三件事：(一)從具體的事實與境地下手；(二)一切學說理想，一切知識，都只是待證的假設，並非天經地義；(三)一切學說與理想都須用實行來試驗過，實驗是真理的唯一試金石。第一件，——注意具體的境地，——使我們免去許多無謂的假問題，省去許多無意義的爭論。第二件，——一切學理都看作假設，——可以解放許多『古人的奴隸』。第三件，——實驗，——可以稍稍限制那上天下地的妄想冥思。實驗主義只承認那一點一滴做到的進步，——步步有智慧的指導，步步有自動的實驗——才是真進化。

特別主張的應用是有限的，方法的應用是無窮的。杜威先生雖去了，他的方法將來一定會得更多的信徒。國內敬愛杜威先生的人若都能注意於推行他所提

倡的這兩種方法，使歷史的觀念與實驗的態度漸漸的變成思想界的風尚與習慣。那時候，這種哲學的影響之大，恐怕我們最大膽的想像力也還推測不完呢。

因為這兩種理由，我敢預定：杜威先生雖去，他的影響仍舊永永存在，將來還要開更燦爛的花，結更豐盛的果。

杜威先生真愛中國，真愛中國人；他這兩年之中，對我們中國人，他是我們的良師好友；對於國外，他還替我們做了兩年的譯人與辯護士。他在『新共和國』（The New Republic）和『亞細亞』（Asia）兩個雜誌上發表的幾十篇文章，都是用最忠實的態度對於世界為我們作解釋的。因為他的人格高尚，故世界的人對於他的評判幾乎沒有異議（除了樸蘭德 Blaird 一流的妄人）。杜威這兩年來對中國盡的這種義務，真應該受我們很誠懇的感謝。

我們對於杜威先生一家的歸國，都感覺很深摯的別意。我們祝他們海上平安！

論貞操問題

——答藍志先——

先生對於這個問題共分五層。第一層的大意是說：

夫婦關係，愛情雖是極重要的分子，却不是唯一的條件……貞操雖是對待的要求，却並不是以愛情有無爲標準，也不能僅看做當事者兩個人的自由態度……因爲愛情是盲目而極易變化的。這中間須有一種強迫的制裁力……愛情之外，尙當有一種道德的制裁。簡單說來，就是兩方應當尊崇對手的人格……愛情必須經過道德的洗鍊，使感情的愛變爲人格的愛，方能算的真愛……夫婦關係一旦成立以後，非一方破棄道德的制裁，或是生活上存不得已的緣故，這關係斷不能因一時感情的好惡隨便可以動搖。貞操卽是道德的制裁人格的義務中應當強迫遵守之一。破棄貞操是道德上一種極大罪惡，並且還毀損對手的人格，絕不可以輕恕的。

這一層的大旨，我是贊成的。我所講的愛情，並不是先生所說盲目的又極易變化的感情的愛。人格的愛，雖不是人人都懂得的，（這話先生也曾說過，）但平常人所謂愛情，也未必全是肉慾的愛；這裏面大概總含有一些『超於情慾的分子』。如共同生活的感情，名分的觀念，兒女的牽係等等。但是這種種分子，總還要把異性的戀愛做一個中心點。夫婦的關係所以和別的關係（如兄弟姊妹朋友）不同，正爲有這一點異性的戀愛在內。若沒有一種真摯專一的異性戀愛，那麼共同生活便成了不可終日的痛苦，名分觀念便成了虛偽的招牌，兒女的牽係便也和豬狗的母子關係沒有大分別了。我們現在且不要懸空高談理想的夫婦關係，且仔細觀察大多數人的實際夫婦關係究竟是什麼樣子。我以爲我們若從事實上觀察作根據，一定可以得到這個斷語：夫婦之間的正當關係應該以異性的戀愛爲主要元素；異性的戀愛專注在一個目的，情願自己制裁性慾的自由，情願永久和他所專注的目的共同生活，這便是正當的夫婦關係。人格的愛，不是別的，就是這

外心
者
或
異
性
的
愛

種正當的異性戀愛加上一種自覺心。

我和先生不同的論點，在於先生把「道德的制裁」和「感情的愛」分爲兩件事，所以說「愛情之外尙當有一種道德的制裁」。我却把「道德的制裁」看作即是那正當的真摯專一的異性戀愛。若在「愛情之外」別尋夫婦間的「道德」別尋「人格的義務」我覺得是不可能的了。所以我贊成先生說的「夫婦關係一旦成立以後，非一方破棄道德的制裁」（即是我所謂「真一的異性戀愛」）或是生活上有不得已的緣故，（如寡婦不能生活，或鰥夫不能撫養幼小兒女）這關係斷斷不能因一時感情的好惡隨便可以動搖。我雖贊成這個結論，却不贊成先生說的「貞操並不是以愛情有無爲標準」。因爲我所說的「貞操」即是異性戀愛的真摯專一。沒有愛情的夫婦關係，都不是正當的夫婦關係，只可說是異性的強迫同居！既不是正當的夫婦，更有什麼貞操可說？

先生所說的「尊重人格」固然是我所極贊成的。但是夫婦之間的「人格問

題，』依我看來只不過是真一的異性戀愛加上一種自覺心。中國古代所說『夫婦相敬如賓』的敬字便含有尊重人格的意味。人格的愛情，自然應該格外尊重貞操。但是人格的觀念，根本上研究起來，實在是超於平常人心裏的『貞操』觀念的範圍以外。平常人所謂『貞操』大概指周作人先生所說的『信實』我所说的『真一』和先生所說的『一夫一婦』。但是人格的觀念有時不限於此。先生屢用易卜生的娜拉爲例。卽以此戲看來，郝爾茂對於娜拉並不會違背『貞操』的道德。娜拉棄家出門，並不是爲了貞操問題，乃是爲了人格問題。這就可見人格問題是超於貞操問題了。

先生又極力攻擊自由戀愛和容易的離婚。其實高尚的自由戀愛，並不是現在那班輕薄少年所謂自由戀愛，只是根據於『尊重人格』一個觀念。我在美洲也曾見過這種自由戀愛的男女，覺得他們真能尊重彼此的人格。這一層周作人先生已說過了，我且不多說。至於容易的離婚，先生也不免有點誤解。我從前在美

國的婦人一篇裏曾有一節論美國多離婚案之故道：

……自由結婚的根本觀念就是要夫婦相敬相愛，先有精神上的契合，然後可以有形體上的結婚。不料結婚之後，方才發現從前的錯誤，方才知道他們兩人決不能有精神上的愛情；既不能有精神上的愛情，若還依舊同居，不但違背自由結婚的原理，並且必至於墜落各人的人格。所以離婚案之多，未必全由於風俗的敗壞，也未必不由於個人人格的尊貴。

所以離婚的容易，並不是一定就可以表示不尊重人格。這又可見人格的問題超於平常的貞操觀念以外了。

先生第二層的意思，已有周作人先生的答書了，我本可以不加入討論，但是我覺得這一段裏面有一個重要觀念，是哲學上的一個根本問題，故不得不提出討論。先生不贊成與謝野夫人把貞操看作一種趣味信仰潔癖，不當他是道德。先生是個研究哲學的人，大概知道『道德』本可當作一種信仰，一種趣味，一種潔癖。 | 中

國的孔丘也曾兩次說『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他又說『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樂之者』。這種議論很有道理，遠勝於康德那種『絕對命令』的道德論。道德教育的最高目的是要人人都能自然行善去惡，『如惡惡臭如好好色』一般。西洋哲學史上也有許多人把道德觀念當作一種美感的。要是人人都能把道德當作一種趣味，一種美感，豈不很好嗎？

先生第三層的大意是說我不應該『把外部的制裁一概抹殺』。先生所指的乃是法律上消極的制裁，如有夫有婦奸罪等等。這都是刑事法律的問題，自然不在我所抹殺的『外部干涉』之內，我不消申明了。

先生第四層論續娶和離婚的限制，我也可以不辯。

先生第五層論共妻和自由戀愛。我的原文裏並沒有提到這兩個問題，新青年的同人也不曾有提倡這兩種問題，本可以不辯。況且周作人先生已有答書提起這一層，我在上文也略提到自由戀愛。我覺得先生對於這兩個問題，未免有點『

籠統』的攻擊，不會仔細分析主張這種制度的人心裏和品格。因此我且把先生反對這種人的理由略加討論。

(一)先生說，『夫婦的平等關係，是人格的平等，待遇的平等，不是男女做同樣的事才算平等。』這話固然不錯。男女不能做完全同樣的事，這是人所共知的。但是有許多事是男女都能做的。古來相傳的家庭制度，把許多極繁瑣的事看作婦人的天職；有錢的人家固然可以僱人代做，但是中人以下的人家，這是做不到的；因此往往有可造就的女子人才竟被家庭事務埋沒了，不能有機會發展他的個性的才能。歐美提倡廢家庭制度的人，大多數是自食其力的美術家和文人。這一派人所以反對家庭，正因為家庭的負擔有礙於他們才性的自由發展。還有那避妊的行爲，也是爲此。先生說他們的流弊可以『把一切文明事業盡行推翻』未免太過了。

(二)先生說，『婦女解放是解放人格，不是解放性慾。』學者的提倡共妻

制度。(如柏拉圖所說)難道是解放性慾嗎?還有那種有意識的自由戀愛,據我所見,都是尊重性慾的制裁的。無制裁的性慾,不配稱戀愛,更不配稱自由戀愛。

(二)先生論兒童歸公家教養一段,理由很不充足。這種主張從柏拉圖以來,大概有三種理由:(甲)公家教養兒童,可用專門好手,功效可以勝過平常私家的教養,因為有無量數的父母都是不配教養子女的;(乙)兒女乃是社會的分子,並不是你我的私產,所以教養兒童並不全是先生所說「自己應盡的義務」;(丙)依分功互助的道理,有些願意教養兒童的人便去替公家教養兒童,有些不願意或不配教養兒童的人便去做旁的事業。先生說,「既說平等,為什麼又要一種人來替你盡那不願意教養兒童的義務呢?」他們並不說人能力才性都平等,(這種平等說是絕對不能成立的),他們也不要勉強別人做不願意的事;他們只要各人分功互助,各人做自己願意做的事。

這一個。

(四)先生又說共妻主義的大罪惡在於「拿極少數人的偏見來破壞人類精神生活上萬不可缺的家庭制度。」這話固然有理，但是我們革新家不應該一筆抹殺「極少數人的偏見」；我們應該承認這些極少數人有自由實驗他所主張的權利。

不該提

(五)先生說「共妻主義實際上是把婦女當作機械牛馬。」這話未免冤枉共妻主義的人了。我手頭沒有近代主張共妻的書，我且引柏拉圖的共和國中論公妻的一節爲證：(Republic, 468——469)

假定你做了(這個理想國的)立法官，既然選出了那些最好的男子，就該選出一些最好的女子，要揀那些最配得上這些男子的，使他們男女同居公共的房子，同在一塊用餐。他們都不許有自己的東西；他們同作健身的運動，同在一處養育長大。他們自然會被一種天性的必要(necessity)牽引起來互相結合。我用「必要」一個字，不太強嗎？

(答)不太強。你所謂『必要』自然不是幾何學上的必要；這種必要只有有情的男女才知道的。

這種必要對於一般人類效能比幾何學上的必要還大的多咧。

是的。但是這種事的進行須要有秩序。在這個樂園裏面，淫亂是該禁止的。

(答)應該如此。

你的主張是要使配偶成爲最高潔神聖的，要使這種最有益的配偶成爲最高潔神聖的嗎？

(答)正是。

這就可見古代的共妻論已不會把婦女當作機械牛馬一樣看待。近世個性發展，女權伸張，遠勝古代，要是共妻主義把婦女看作機械牛馬，還能自成一說嗎？至於先生把自由戀愛解作『兩方同意性慾關係即隨便可以結合，不受何等制限，』

這也不很公平。世間固然有一種『放縱的異性生活』裝上自由戀愛的美名，但是有主義的自由戀愛也不能一筆抹殺。古今正式主張自由戀愛的人，大概總有一種個性的人生觀，決不是主張性慾自由的。最著名的先例是 William Godwin 和 Mary Wollstonecraft 的關係。Godwin 最有名的著作 Political Justice 是主張自由戀愛最早的一部書。他後來遇見那位女界的怪傑 Mary Wollstonecraft，居然實行他們理想中的戀愛生活。Godwin 書中曾說自由戀愛未必就有『亂淫』的危險，因為人類的通性總會趨向一個伴侶，不愛雜交；再加上朋友的交情，自然會把粗鄙的情慾變高尚了。即使讓一步，承認自由戀愛容易解散，這也未必一定是最壞的事。論者只該問這一椿離散是有理無理，不該問離散是難是易。

最近北京有一家夫婦不和睦，丈夫對他妻子常用野蠻無理的行為，後來他妻子跑回母家去了，不料母家的人說他是棄婦，瞧不起他，他受不過這種嘲笑，只好含羞忍辱回他夫家去受他丈夫的虐待。這種婚姻可算得不容易離散了，難道比容易

解散的自由戀愛更好嗎？自由戀愛的離散未必全由於性慾的厭倦，也許是因為人格上有不能再同居的理由。他們既然是人格的結合，——有主張的自由戀愛應該是人格的結合！——如今覺得繼續同居有妨礙於彼此的人格，自然可以由兩方自由解散了。

以上答先生的第五層，完全是學理的討論；因為先生提到共妻和自由戀愛兩種主張，故我也略說幾句。我要正式聲明，我並不是主張這兩種制度的，不過我是一個研究思想史的人，所以對於無論那一種學說，總想尋出他的根據理由，我決不肯『籠統』排斥他。民國八年四月。

論女子爲強暴所污

——答蕭宜森——

蕭先生原書：

……學生有一最親密的朋友，他的姐姐在前幾年曾被土匪擄去，後來又送

還他家。我那朋友常以此事爲他家「奇恥大辱」，所以他心中常覺不平安；並且因爲同學知道此事，他在同學中常像是不好意思的。學生見這位朋友心中常不平安，也就常將此事放在心中思想。按着中國的舊思想，我這位朋友的姐姐就應當爲人輕看，一生受人的侮慢，受人的笑罵。但不知按着新思想，這樣的女人應居如何的地位？

學生要問的就是：

(1) 一個女子被人污辱，不是他自願的，這女子是不是應當自殺？

(2) 若這樣的女子不自殺，他的貞操是不是算有缺欠？他的人格尊嚴是不是被滅殺？他應當受人的輕看不？

(3) 一個男子若娶一個曾被污辱的女子，他的人格是不是被滅殺？應否受輕看？

(1) 女子爲強暴所污，不必自殺。

論女子爲強暴所污

我們男子夜行，遇着強盜，他用手鎗指着你，叫你把銀錢戒指拿下來送給他。你手無寸鐵，只好依着他吩咐。這算不得懦弱。女子被污，平心想來，與此無異。都只是一種「害之中取小」。不過世人不肯平心着想，故妄信「餓死事極小，失節事極大」的謬說。

(2) 這個失身的女子的貞操並沒有損失。

平心而論，他損失了什麼？不過是生理上，肢體上，一點變態罷了！正如我們無意中砍傷了一只手指，或是被毒蛇咬了一口，或是被汽車碰傷了一根骨頭，社會上的人應該憐惜他，不應該輕視他。

(3) 娶一個被污了的女子，與娶一個「處女」究竟有什麼分別？

若有人敢打破這種「處女迷信」，我們應該敬重他。

新生活 (爲新生活雜誌第一期做的)

那樣的生活可以叫做新生活呢？

我想來想去，只有一句話。新生活就是有意思的生活。

你聽了，必定要問我，有意思的生活又是什麼樣子的生活呢？

我且先說一兩件實在的事情做個樣子，你就明白我的意思了。

前天你沒有事做，閑的不耐煩了，你跑到街上一個小酒店裏，打了四兩白干，喝完了，又要四兩，再添上四兩。喝的大醉了，同張大哥吵了一回嘴，幾乎打起架來。後來李四哥來把你拉開，你氣忿忿的又要了四兩白干，喝的人事不知，幸虧李四哥把你扶回去睡了。昨兒早上，你酒醒了，大嫂子把前天的事告訴你，你懊悔的很，自己埋怨自己：『昨兒爲什麼要喝那麼多酒呢？可不是糊塗嗎？』

你趕上張大哥家去，作了許多揖，賠了許多不是，自己怪自己糊塗，請張大哥大量包涵。正說時，李四哥也來了，王三哥也來了。他們三缺一，要你陪他們打牌。你坐下來，打了十二圈牌，輸了一百多吊錢。你回得家來，大嫂子怪你不該賭博，你又懊悔的很，自己怪自己道：『是呵，我爲什麼要陪他們打牌呢？可不是糊塗嗎？』

諸位，像這樣子的生活，叫做糊塗生活，糊塗生活便是沒有意思的生活。你做完了這種生活，回頭一想，『我爲什麼要這樣幹呢？』你自己也回不出究竟爲什麼。

諸位，凡是自己說不出『爲什麼這樣做』的事，都是沒有意思的生活。

反過來說，凡是自己說得出『爲什麼這樣做』的事，都可以說是有意思的生活。生活的『爲什麼』就是生活的意思。

人同畜生的分別，就在這個『爲什麼』上。你到萬牲園裏去看那白熊，一天到晚擺來擺去不肯歇，那就是沒有意思的生活。我們做了人，應該不要學那些畜生的生活。畜生的生活只是糊塗，只是胡混，只是不曉得自己爲什麼如此做。一個人做的事應該件件事回得出一個『爲什麼』。

我爲什麼要幹這個？爲什麼不幹那個？回答得出，方才可算是一個人的生活。我們希望中國人都能做這種有意思的新生活。其實這種新生活並不十分難。只消時時刻刻問自己爲什麼這樣做，爲什麼不那樣做，就可以漸漸的做到我們所

說的新生活了。

諸位，千萬不要說「爲什麼」這三個字是很容易的小事。你打今天起，每做一件事，便問一個爲什麼——爲什麼不把辮子剪了？爲什麼不把大姑娘的小腳放了？爲什麼大嫂子臉上搽那麼多的脂粉？爲什麼出棺材要用那麼多叫化子？爲什麼娶媳婦也要用那麼多叫化子？爲什麼罵人要罵他的爹媽？爲什麼這個爲什麼那個——你試辦一兩天，你就會覺得這三個字的趣味真是無窮無盡，這三個字的功用也無窮無盡。

諸位，我們恭恭敬敬的請你們來試試這種新生活。

民國八年八月。

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

這個題目是我在山東道上想着的，後來曾在天津學生聯合會的學術講演會講過一次，又在唐山的學術講演會講過一次。唐山的演稿由一位劉贊清君記出，登在一月十五日時事新報上。我這一篇的大意是對於新村的運動

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

感動

發奮

學考

根拔

考場

社會

的心

在於

歸自

貢獻一點批評。這種批評是否合理，我也不敢說。但是我自信這一篇文字是研究考慮的結果，並不是根據於先有的成見的。 九，一，二一。

本篇有兩層意思。一是表示我不贊成現在一般有志青年所提倡，我所認為『個人主義的』新生活。一是提出我所主張的『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就是

『社會的』新生活。

先說什麼叫做『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一月二夜(就是我在天津講演

前一晚)杜威博士在天津青年會講演『真的與假的個人主義』他說個人主義有兩種：

(1)假的個人主義——就是為我主義 (Egoism) 他的性質是自私自利只顧自己的利益不管羣衆的利益

(2)真的個人主義——就是個性主義 (Individuality) 他的特性有兩種：一是獨立思想不肯把別人的耳朵當耳朵不肯把別人的眼睛當眼睛不肯把

別人的腦力當自己的腦力。二是個人對於自己思想信仰的結果要負完全責任，不怕權威，不怕監禁殺身，只認得真理，不認得個人的利害。

杜威先生極力反對前一種假的個人主義，主張後一種真的個人主義。這是我們都贊成的。但是他反對的那種自私自利的個人主義的害處，是大家都明白的。因為人多明白這種主義的害處，故他的危險究竟不很大。例如東方現在實行這種極端爲我主義的『財主督軍』，無論他們眼前怎樣橫行，究竟逃不了公論的怨恨，究竟不會受多數有志青年的崇拜。所以我們可以說這種主義的危險是有限的。但是我覺得『個人主義』還有第三派，是很受人崇敬的，是格外危險的。這一派是：

(3) 獨善的個人主義。他的共同性質是：不滿意於現社會却又無可如何，只想跳出這個社會去尋一種超出現社會的理想生活。

這個定義含有兩部分：(1)承認這個現社會是沒有法子挽救的了；(2)要想在現社

會之外另尋一種獨善的理想生活。自有人類以來，這種個人主義的表現也不知有多少次了。簡括說來，共有四種：

（一）宗教家的極樂園。如佛家的淨土，猶太人的伊丁園，別種宗教的天堂，天國，都屬於這一派。這種理想的原起，都由於對現社會不滿意。因為厭惡現社會，故懸想那些無量壽，無量光的淨土；不識不知，完全天趣的伊丁園；只有快樂，毫無痛苦的天國。這種極樂園裏所沒有的，都是他們所厭恨的；所有的，都是他們所夢想而不能得到的。

（二）神仙生活。神仙的生活也是一種懸想的超出現社會的生活。人世有疾病痛苦，神仙無病長生；世人愚昧無知，神仙能知過去未來；人生不自由，神仙乘雲遨遊，來去自由。

（三）山林隱逸的生活。前兩種是完全出世的；他們的理想生活是懸想的，渺茫的，出世生活。山林隱逸的生活雖然不是完全出世的，也是不滿意於現

社會的表示。他們不滿意於當時的社會政治，却又無能爲力，只得隱姓埋名，逃出這個惡濁社會去做他們自己理想中的生活。他們不能『得君行道』，故對於功名利祿，表示藐視的態度；他們痛恨富貴的人驕奢淫逸，故說富貴如同天上的浮雲，如同腳下的破草鞋。他們痛恨社會上有許多不耕而食，不勞而得的『吃白階級』，故自己耕田鋤地，自食其力。他們厭惡這汗濁的社會，故實行他們理想中梅妻鶴子、漁簑釣艇的潔淨生活。

(四) 近代的新村生活。近代的新村運動，如十九世紀法國、美國的理想農村，如現在日本日向的新村，照我的見解看起來，實在同山林隱逸的生活是根本相同的。那不同的地方，自然也有。山林隱逸是沒有組織的，新村是有組織的；這是一種不同。隱遯的生活是同世事完全隔絕的，故有『不知有漢，遑論魏晉』的理想；現在的新村的人有賞玩 Rodin 同 Cézanne 的幸福，還能在村外著書出報；這又是一種不同。但是這兩種不同都是時代造成的，是偶

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

然的，不是根本的區別。從根本性質上看來，新村的運動都是對於現社會不滿意的表示。卽如日向的新村，他們對於現在「少數人在多數人的不幸上，築起自己的幸福」的社會制度，表示不滿意，自然是公認的事實。周作人先生說日向新村裏有人把中國看作「最自然，最自在的國」。（新潮，二頁七五。）這是他們對於日本政制極不滿意的，一種牢騷話，很可玩味的。武者小路實篤先生一般人雖然極不滿意於現社會，却又不贊成用「暴力」的改革。他們都是「真心仰慕着平和」的人。他們於無可如何之中，想出這個新村的計畫來。周作人先生說，「新村的理想，要將歷來非暴力不能做到的事，用和平方法得來。」（新青年七，二一三四。）這個和平方法就是離開現社會去做一種模範的生活。「只要萬人真希望這種的世界，這世界便能實現。」（新青年同上。）這句話不但是獨善主義的精義，簡直全是淨土宗的口氣了！所以我把新村來比山林隱逸，不算冤枉他，就是把牠來比淨土天國的

宗教運動，也不算玷辱他。不過他們的『淨土』是在日向，不在西天罷了。

我這篇文章要批評的『個人主義的新生活』就是指這一種跳出社會的新村生活。這種生活，我認為『獨善的個人主義』的一種。『獨善』兩個字是從



孟軻

『窮則獨善其身』一句話上來的。有人說：新村的根本主張是要人人

『盡了對於人類的義務，却又完全發展自己個性』如此看來，他們既承認『對於人類的義務』，如何還是獨善的個人主義呢？我說：這正是個人主義的證據。試

看古今來主張個人主義的思想家，從希臘的『狗派』(Opino) 以至十八九世紀的

個人主義，那一個不是一方面崇拜個人，一方面崇拜那廣漠的『人類』的？主張

個人主義的人，只是否認那些切近的倫誼——或是家族，或是『社會』，或是國家，

——但是因為要推翻這些比較狹小逼人的倫誼，不得不捧出那廣漠不逼人的『人類』。所以凡是個人主義的思想家，沒有一個不承認這個雙重關係的。

新村的人主張『完全發展自己個性』故是一種個人主義。他們要想跳出

社會去發展自己個性，故是一種獨善的個人主義。

這種新村的運動，因為恰合現在青年不滿意於現社會的心理，故近來中國也有許多人歡迎，贊歎，崇拜。我也是敬仰武者先生一班人的，故也曾仔細考究這個問題。我考究的結果是不贊成這種運動。我以為中國的有志青年不應該仿行這種個人主義的新生活。

這種新村的運動有什麼可以反對的地方呢？

第一，因為這種生活是避世的，是避開現社會的。這就是讓步。這便不是奮鬥。我們自然不應該提倡「暴力」，但是非暴力的奮鬥是不可少的。我並不是說武者先生一班人沒有奮鬥的精神。他們在日本能提倡反對暴力的論調——如「一個青年的夢」——自然是有奮鬥精神的。但是他們的新村計畫想避開現社會裏「奮鬥的生活」去尋那現社會外「生活的奮鬥」這便是一大讓步。武者先生的一個青年的夢裏的主人翁最後有幾句話，很可玩味。他說：

「……請寬恕我的無力——寬恕我的話的無力，但我心裏所有的對於美麗的國的仰慕，却要請諸君體察的……」（新青年七，二一〇二）

我們對於日向的新村應該作如此觀察。

◎ 第二，在古代這種獨善主義還有存在的理由；在現代，我們就不該崇拜他了。古代的人不知道個人有多大的勢力，故孟軻說：「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

古人總想改良社會是「達」了以後的事業，——是得君行道以後的事業，——故承認個人——窮的個人——只能做獨善的事業，不配做兼善的事業。古人錯了。

現在我們承認個人有許多事業可做。人人都是一個無冠的帝王，人人都可以做一些改良社會的事。去年的五四運動和六三運動，何嘗是「得君行道」的人做出來的。知道個人可以做事，知道有組織的個人更可以作事，便可以知道這種個人主義的獨善生活是不值得摹仿的了。

◎ 第三，他們所信仰的「汎勞動主義」是很不經濟的。他們主張「一個人生存

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

六一

上必要的衣食住，論理應該用自己的力去得來，不該要別人代負這責任。」這話從消極一方面看，——從反對那「游民貴族」的方面看，——自然是有理的。但是從他們的積極實行方面看，他們要「人人盡勞動的義務，製造這生活的資料」——就是衣食住的資料。——這便是「矯枉過正」了。人人要盡製造衣食住的資料的義務，就是人人要加入這生活的奮鬥。（周作人先生再三說新村裏和平和幸福的空氣，也許不承認「生活的奮鬥」的話；但是我說的，並不是人同人爭麪包米飯的奮鬥，乃是人在自然界謀生存的奮鬥；周先生說新村的農作物至今還不够自用，便是一證。）現在文化進步的趨勢，是要使人類漸漸減輕生活的奮鬥至最低度，使人類能多分一些精力出來，做增加生活意味的事業。新村的生活使人人都要盡「製造衣食住的資料」的義務，根本上否認分功進化的道理，增加生活的奮鬥，是很不經濟的。

第四，這種獨善的個人主義的根本觀念就是周先生說的「改造社會，還要從改

手好
人好
標人

造個人做起。」我對於這個觀念根本上不能承認。這個觀念的根本錯誤在於把「改造個人」與「改造社會」分作兩截；在於把個人看作一個可以提到社會外去改造的東西。要知道個人是社會上種種勢力的結果。我們吃的飯，穿的衣服，說的話，呼吸的空氣，寫的字，有的思想……沒有一件不是社會的。我會有幾句詩說：「……此身非吾有一半屬父母，一半屬朋友。」當時我以為把一半的我歸功社會，總算很慷慨了。後來我才知道這點算學做錯了！父母給我的真是極少的一部分。其餘各種極重要的部分，如思想，信仰，知識，技術，習慣……等等，大都是社會給我的。我穿線襪的法子是一個徽州同鄉教我的；我穿皮鞋打的結能不散開，是一個美國女朋友教我的。這兩件極細碎的例，很可以說明這個「我」是社會上無數勢力所造成的。社會上的「良好分子」並不是生成的，也不是個人修鍊成的，——都是因為造成他們的種種勢力裏面，良好的勢力比不良的勢力多些。反過來，不良的勢力比良好的勢力多，結果便是「惡劣分子」了。古代的社會

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

六三

哲學和政法哲學只爲要妄想憑空改造個人，故主張正心，誠意，獨善其身的辦法。

這種辦法其實是有辦法，因爲沒有下手的地方。近代的人生哲學漸漸變了，漸漸打破了這種迷夢，漸漸覺悟：改造社會的下手方法在於改良那些造成社會的種種勢力——制度，習慣，思想，教育，等等。那些勢力改良了，人也改良了。所以我覺得『改造社會要從改造個人做起』還是脫不了舊思想的影響。我們的根本觀念是：

個人是社會上無數勢力造成的。

改造社會須從改造這些造成社會，造成個人的種種勢力做起。

改造社會即是改造個人。

新村的運動如果真是建築在『改造社會要從改造個人做起』一個觀念上，我覺得那是根本錯悞了。改造個人也是要一點一滴的改造那些造成個人的種種社會勢力。不站在這個社會裏來做這種一點一滴的社會改造，却跳出這個社會

去「完全發展自己個性。」這便是放棄現社會，認爲不能改造；這便是獨善的個人主義。

以上說的是本篇的第一層意思。現在我且簡單說明我所主張的「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是什麼。這種生活是一種「社會的新生活」是站在這個現社會裏奮鬥的生活，是霸佔住這個社會來改造這個社會的新生活。他的根本觀念有三條：

(1) 社會是種種勢力造成的，改造社會須要改造社會的種種勢力。這種改造一定是零碎的改造——一點一滴的改造，一尺一步的改造。無論你的志願如何宏大，理想如何澈底，計畫如何偉大，你總不能籠統的改造，你總不能不做這種「得寸進寸，得尺進尺」的工夫。所以我說：社會的改造是這種制度那種制度的改造，是這種思想那種思想的改造，是這個家庭那個家庭的改造，是這個學堂那個學堂的改造。

(附註)有人說：「社會的種種勢力是互相牽掣的，互相影響的。這種零碎的改造，是不中用的。因為你纔動手改這一種制度，其餘的種種勢力便圍攏來牽掣你了。如此看來，改造還是該做籠統的改造。」我說不然。正因為社會的勢力是互相影響牽掣的，故一部分的改造自然會影響到別種勢力上去。這種影響是最切實的，最有力的。近年來的文字改革，自然是局部的改革，但是他所影響的別種勢力竟有意想不到的多。這不是一個很明顯的例嗎？

(2)因為要做一點一滴的改造，故有志做改造事業的人必須要時時刻刻存研究的態度，做切實的調查，下精細的考慮，提出大膽的假設，尋出實驗的證明。這種新生活是研究的生活，是隨時隨地解決具體問題的生活。具體的問題多解決了一個，便是社會的改造進了那麼多一步。做這種生活的人要睜開眼睛，公開心胸；要手足靈敏，耳目聰明，心思活潑；要歡迎事實，要不怕事實；要

愛問題要不怕問題的逼人

(3) 這種生活是要奮鬥的。那避世的獨善主義是與人無忤，與世無爭的，故不必奮鬥。這種「淑世」的新生活，到處翻出不中聽的事實，到處提出不中聽的問題，自然是很討人厭的，是一定要招起反對的。反對就是興趣的表示，就是注意的表示。我們對於反對的舊勢力，應該作正當的奮鬥，不可退縮。我們的方針是奮鬥的結果，要使社會的舊勢力不能不讓我們；切不可先就偃旗息鼓，退出現社會，去把這個社會雙手讓給舊勢力。換句話說，應該使舊社會變成新社會，使舊村變為新村，使舊生活變為新生活。

我且舉一個實際的例。英美近二三十年來，有一種運動，叫做「貧民區域居留地」的運動 (Social Settlements)。這種運動的大意是一班青年的男女，——都是大學的畢業生——在本城揀定一塊極齷齪，極不堪的貧民區域買一塊地，造一所房屋。這一班人便終日在這裏面做事。這屋裏，凡是物質文明所賜的生活

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

需要品——電燈，電話，熱氣，浴室，游泳池，鋼琴，話匣，等等——無一不有。他們把附近的小孩子——垢面的孩子，頑皮的孩子——都招攏來教他們游泳，教他們讀書，教他們打球，教他們演說辯論，組成音樂隊，組成演劇團，教他們演戲奏藝。還有女醫生和看護婦天天出去訪問貧家，替他們醫病，幫他們接生和看護產婦。病重的由「居留地」的人送入公家醫院。因為天下貧民都是最安本分的，他們眼見那高樓大屋的大醫院，心裏以為這定是為有錢人家造的，決不是替貧民診病的，所以必須有人打破他們這種見解，教他們知道醫院不是專為富貴人家的。還有許多貧家的婦女每日早晨出門做工，家裏小孩子無人看管，所以「居留地」的人教他們把小孩子每天寄在「居留地」裏，有人替他們洗浴，換洗衣服，喂他們飲食，領他們遊戲。到了晚上，他們的母親回來了，各人把小孩領回去。這種小孩子從小就在潔淨慈愛的環境裏長大，漸漸養成了良好習慣，回到家中，自然會把從前的種種污穢的環境改了。家中的大人也因時時同這種新生活接觸，漸漸的改良了。我

在紐約時，曾常常去看亨利街上的一所居留地，是華德女士 (Lillian Wald) 辦的。有一晚我去看那條街上的貧家子弟演戲演的是貝里 (Barry) 的名劇。我至今回想起來他們演戲的程度比我們大學的新戲高得多咧。

這種生活是我所說的「非個人主義的新生活」是我所說的「變舊社會爲新社會，變舊村爲新村」的生活。這也不是用「暴力」去得來的！我希望中國的青年要做這一類的新生活，不要去模倣那跳出現社會的獨善生活。我們的新村就在我們自己的舊村裏！我們所要的新村是要我們自己的舊村變成的新村！

可愛的男女少年！我們的舊村裏我們可做的事業多得很咧。村上的鴉片煙燈還有多少？村上的嗎啡針害死了多少人？村上纏腳的女子還有多少？村上的學堂成個什麼樣子？村上的紳士今年賣選票得了多少錢？村上的神廟香火還是怎樣興旺？村上的醫生斷送了幾百條人命？村上的煤礦工人每日只拿到五個銅子你知道嗎？村上多少女工被貧窮逼去賣淫你知道嗎？村上的工廠沒

有避火的鐵梯，昨天火起，燒死了一百多人，你知道嗎？村上的童養媳婦被婆婆打斷了一條腿，村上的紳士逼他的女兒餓死做烈女，你知道嗎？

有志求新生活的男女少年！我們有什麼權利，丟開這許多的事業去做那避世的新村生活！我們放着這個惡濁的舊村，有什麼面孔，有什麼良心，去尋那『和平幸福』的新村生活！

九，二六。

李超傳

李超的一生，沒有什麼轟轟烈烈的事蹟。我參考他的行狀和他的信稿，他的生平事實，不過如此：

李超原名惟柏，又名惟璧，號璞真，是廣西梧州金紫莊的人。他的父母都早死了，祇有兩個姊姊，長名惟鈞，次名□□。他父親有一個妾，名附姐。李超少時便跟着附姐長大。因為他父母無子，故承繼了他胞叔樂廷的兒子，名惟琛，號極甫。

及舊
社會
制度
實死
竟人
有所
改革
之不然

他家本是一個大家，家產也可以算得豐厚。他的胞叔在全州做官時，李超也跟着在衙門裏，曾受一點國文的教育。後來他回家鄉，又繼續讀了好幾年的書，故他作文寫信都還通順清楚。

民國初年，他進梧州女子師範學校肄業，畢業時成績很好。民國四年他和他的班同志組織了一個女子國文專修館。過了一年，他那班朋友紛紛散去了，他獨自在家，覺得舊家庭的生活沒有意味，故發憤要出門求學。他到廣州，先進公立女子師範，後進結方學堂；又進教會開的聖神學堂，後又回到結方，最後進公益女子師範。他覺得廣州的女學堂不能滿意，故一心想來北京。進國立高等女子師範學校。民國七年七月，他好容易籌得旅費，起程來北京。九月進學校，初做旁聽生，後改正科生。那年冬天，他便有病。他本來體質不強，又事事不能如他的心願，故容易致病。今年春天，他的病更重，醫生說是肺病，他纔搬進首善醫院調養。後來病更重，到八月十六日遂死在法國醫院。

李超傳

不知有
不若夫
之因夫
死也

胡適之白話文鈔

七二

死時，他大約有二十三、四歲了。（行狀作「年僅二十」是考據不精的錯誤。）

這一點無關緊要的事實，若依古文家的義法看來，實在不值得一篇傳。就是給他一篇傳，也不過說幾句「生而穎悟，天性孝友，威儼稱善，苦志求學，天不永其年，惜哉惜哉」一類的刻板文章，讀了也不能使人相信。但是李超死後，他的朋友搜索他的遺稿，尋出許多往來的信札，又經他的同鄉蘇甲榮君把這些信稿分類編記一遍，使他一生所受的艱苦，所抱的志願，都一一的表現分明。我得讀這些信稿，覺得這一個無名的短命女子之一生事蹟很有作詳傳的價值，不但他個人的志氣，可使人發生憐惜敬仰的心，並且他所遭遇的種種困難，都可以引起全國有心人的注意討論。所以我覺得替這一個女子做傳，比替什麼督軍做墓銘重要得多咧。

李超決意要到廣州求學時，曾從梧州寄信給他的繼兄，信中說：

計妹自輟學以來，忽又半載。家居清閒，未嘗不欲奮志自修。奈天性不敏，遇有義理稍深者，既不能自解，又無從質問。蓋學無師承，終難求益也。同學

等極贊廣州公立女子第一師範規則甚爲完善，教授亦最良好，且年中又不收學費，如在校寄宿者，每月祇繳繕費五元，校章限二年畢業……廣東爲鄰省，輪舟往還，一日可達……每年所費不過百金。儂家中入息雖不十分豐厚，然此區區之數，又何難籌……諒吾兄必不以此爲介意……妹每自痛生不逢辰，幼遭憫凶，長復困阨……其所以儉生人間者，不過念既受父母所生，又何忍自相暴棄。但一息苟存，烏得不稍求學問？蓋近來世變日亟，無論男女皆以學識爲重，妹雖愚陋，不能與人爭勝，然亦欲趁此青年，力圖進取，苟得稍明義理，無愧所生，於願已足。其餘一切富貴浮華，早已參透，非謂能忽然置之，原亦知福薄之不如人也……若蒙允諾……匪獨妹一生感激，卽我先人亦當含笑於九泉矣。戰慄書此，乞早裁覆。

這信裏說的話，雖是一些「門面話」，但是已帶着一點嗚咽的哭聲。再看他寫給親信朋友的話：

前上短章，諒承收覽。奉商之事，不知得蒙允諾與否。妹此時寸心上下如坐針氈……在君等或視爲緩事，而妹則一生苦樂端賴是也。蓋頻年來家多故。妹所處之境，遇固不必問及。自壬子口兄續婚後，嫌隙愈多，積怨愈深。今雖同爨，而各懷意見。詎諱之聲，猶（尤）所時有。其所指摘，雖多與妹無涉，而冷言譏刺，亦所不免。欲冀日之清淨，殊不可得。去年妹有書可讀，猶可藉以強解。近來閑居，更無術排遣……錮居梧中，良非本懷……蓋凡人生於宇宙間，既不希富貴，亦必求安樂。妹處境已困難，而家人意見又復如此。環顧親舊，無一我心腹，因此，厭居梧城，已非一日……

這信裏所說，舊家庭的黑暗，歷歷都可想見。但是我仔細看這封信，覺得他所說還不曾說到真正苦痛上去。當時李超已二十歲了，還不曾訂婚。他的哥、嫂都很不高興，都很想把他早早打發出門去，他們就算完了一樁心事，就可以安享他的家產了。李超「環顧親舊，無一心腹」，只有胞姊惟鈞和姊夫歐壽松是很幫助他的。

李超遺稿中有兩封信是代他姊姊寫給他姊夫的，說的是關於李超的婚事。一封
信說：

先人不幸早逝，遺我手足三人……獨季妹生不逢辰，幼失怙恃，長遭困厄，今
後年華益增，學問無成，後顧茫茫，不知何以結局。鈞每念及此，寢食難安。且
彼性情又與七弟相左。蓋弟擇人但論財產，而舍妹則重學行。用是各執意
見，致起齟齬。妹慮家庭專制，恐不能遂其素願，緣此常懷隱憂，故近來體魄較
昔更弱。稍有感觸，便覺頭痛……舍妹之事，總望爲留心。苟使妹能終身付
託得人，豈獨鈞爲感激，卽先人當含笑於九泉也……

妻字

這信所說，乃是李超最難告人的苦痛。他所以要急急出門求學，大概是避去這
種高壓的婚姻。他的哥哥不願意他遠去，也只是怕他遠走高飛做一隻出籠的鳥，
做一個終身不嫁的眼中釘。

李超初向他哥哥要求到廣州去求學，——廣州離梧州只有一天的輪船路程，算

不得什麼遠行——但是他哥哥執意不肯。請看他的回信：

九妹知悉：爾欲東下求學，我並無成見在胸，路程近遠，用款多少，我亦不措意及之也。惟是儂等祖先爲鄉下人，儂等又係生長鄉間，所有遠近鄉鄰女子，並未曾有人開遠遊羊城（即廣州）求學之先河。今爾若子身先行，事屬罕見創舉。鄉黨之人少見多怪，必多指摘非議。然鄉鄰衆口悠悠，姑置勿論，而爾五叔爲族中之最尊長者，二伯娘爲族中婦人之最長者，今爾身爲處子，因爲從師求學，遠遊至千數百里外之羊城，若不稟報而行，孔於理不合。而且伊等異日風聞此事，則我之責任非輕矣。我爲爾事處措無方。今爾以女子身爲求學事遠遊異域，我實不敢在尊長前爲爾啟齒，不得已而請附姐（李超的庶母）爲爾轉請，而附姐諸人亦云不敢，而且附姐意思亦不欲爾遠行也。總之，爾此行必要稟報族中尊長方可成行，否則我之責任綦重……見字後，爾係一定東下，務必須由爾設法稟明族中尊長。

哥字

這封信處處用恫嚇手段來壓制他妹子，簡直是高壓的家族制度之一篇絕妙口供。

李超也不管他，決意要東下，後來他竟到了廣州進了幾處學堂。他哥哥氣得利害，竟不肯和他通信。六年七月五日，他嫂嫂陳文鴻信上說：

……爾哥對九少言，「……余之所以不寄信不寄錢於彼者，以妹之不遵兄一句話也。且余意彼在東省未知確係讀書，抑係在客棧住，以信瞞住家人。

余斷不爲彼欺也。」言時聲厲……嫂思之計無所出，妹不如暫且歸，以息家人之怨……何苦惹家人之怨……

嫂

又陰歷五月十七日函說：

……姑娘此次東下，不半年已歷數校，以至家人咸怒。而今又欲再覓他校專讀中文，嫂恐家人愈怒……

即這幾封信，已可看出李超一家對他的怨恨了。

李超出門後，即不願回家，家人無可如何，只有斷絕他的用費一條妙計。李超在廣州二年，全靠他的嫂嫂陳文鴻，姊丈歐壽松，堂弟惟幾，本家李典五，堂姊伯援，宛貞等人私下幫助他的學費。惟幾信上（陰九月三十日）有「弟因寄銀與吾姐一事，屢受亞哥痛責」的話。歐壽松甚至於向別人借錢來供給他的學費，那時李超的情形，也可想而知了。

李超在廣州換了幾處學堂，總覺得不滿意。那時他的朋友梁惠珍在北京高等女子師範學校寫了幾次信去勸他來北京求學。李超那時好像屋裏的一個蜜蜂，四面亂飛，只朝光明的方向走。他聽說北京女高師怎樣好，自然想北來求學，故把舊作的文稿寄給梁女士，請他轉呈校長方還請求許他插班，後來又託同鄉京官說情，方校長准他來校旁聽。但是他到廣州，家人還百計阻難，如何肯讓他遠走北京呢？

李超起初想瞞住家人，先籌得一筆款子，然後動身。故六年冬天，李伯援函說：

……七嫂心愛妹，甫兄防之極嚴，限以年用百二十金爲止……甫嫂灼急異常。甫嫂許妹之款，經予說盡善言，始獲欣然。伊寺知妹欲行，則誠恐激變初心矣……

後來北行的計畫被家人知道了，故他嫂嫂六年十一月七日函說：

日前得三姑娘來信，知姑娘不肯回家，堅欲北行。聞訊之下，不勝煩悶。姑娘此行究有何主旨？嫂思此行是直不啻加嫂之罪，陷嫂於不義也。嫂自姑娘東行後，爾兄及爾叔嬸時時以惡言相責，說是嫂主其事，近日復被爾兄毆打。且爾副姐（即附姐）亦被責。時時相爭相打，都因此事。姑娘若果愛嫂，此行萬難實行，懇祈思之，再思之。

那時他家人怕他遠走，故極力想把他嫁了。那幾個月之中，說婚的信很多，李超都不肯答應。他執意要北行，四面八方向朋友親戚借款。他家雖有錢，但是因爲他哥哥不肯負還債的責任，故人多不敢借錢給他。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他姊姊惟

鈞寫信給在廣州的李家典五說：

……聞九妹欲近日入京求學，本甚善事也。但以舉廷五叔及甫弟等均以為女子讀書稍明數字便得。今若隻身入京，奔走萬里，實必不能之事。即使其能借他人之款，以遂其志，而將來亦定不擔償還之職……

這是最利害的對付方法。六月二十八日伯援函說：

……該款七嫂不肯付，伊云妹有去心，自後一錢不寄矣。在款項一節，予都可為妹籌到。惟七嫂云，如妹能去，即惟予與婉貞二人是問……七嫂與甫為妹事又大鬪氣。渠云妹並未知渠之苦心，典五之款，渠亦不還，予對妹難，對渠等尤難也。

照這信看來，連他那賢明的嫂嫂也實行那斷絕財源的計畫了。

那時李超又急又氣已病了幾個月。後來幸虧他的大姊丈歐壽松一方擔任接濟學費的事。歐君是一個極難得的好人，他的原信說：

……妹決意往京就學……兄亦贊成。每年所需八九十金，兄儘可擔負……
惟吾妹既去，極甫諒亦不惹置也……

李超得了李典五借款，又得了歐壽松擔任學費，遂於七月動身到北京。他先在女高師旁聽，後改正科生。那時他家中哥嫂不但不肯接濟款項，還寫信給他姊夫，不許他接濟。歐君七年九月五日信說：

……七舅近來恐無銀匯。昨接璇兒信，稱不獨七姑不滿意，不肯匯銀，且來信囑兄不許接濟。兄已回函勸導，諒不至如此無情。兄併聲明，七舅如不寄銀，則是直欲我一人擔任。我近年債務已達三千元左右，平遠又是苦缺，每年所得，尙未足清還債累，安得如許錢常常接濟？即勉強擔任，於親疎貧富之間，未免倒置……

看這信所說，李超的家產要算富家，何以他哥嫂竟不肯接濟他的學費呢？原來他哥哥是承繼的兒子，名分上他應得全份家財。不料這個倔強的妹子偏不肯早

早出嫁，偏要用家中銀錢讀書求學。他們最怕的是李超終身讀書不嫁，在家庭中做一個眼中釘。故歐壽松再三寫信給李超，勸他早早定婚，勸他早早表明宗旨，以安他哥嫂之心。歐君九月五日信說：

……兄昨信所以直言不諱勸妹早日定婚者，職此之故。妹婚一日未定，卽七舅等一日不安。……妹婚未成，則不獨妹無終身，家人不安，卽愚夫婦亦終身受怨而莫由自解。……前年在粵時，兄屢問妹之主意，卽是欲妹明白宣示究竟讀書至何年爲止，屆時卽斷然適人，無論賢愚，絕無苛求之意，祇安天命，不敢怨人，否則削髮爲尼，終身不字。如此決定，則七舅等易於處置，不至如今日之若涉大海，茫無津涯，教育之費，不知負擔到何時乃爲終了。

又九月七日信說：

……妹讀書甚是好事，惟宗旨未明，年紀漸長，兄亦深以爲憂。……極甫等深以爲吾妹終身讀書亦是無益。吾妹卽不爲極甫諸人計，亦當爲兄受怨計，早

日決定宗旨，明以告我……

歐君的恩義，李超極知感激。這幾封信又寫得十分懇切，故李超答書也極懇切。

答書說

……吾兄自顧非寬，而於妹膏火之費屢荷惠助。此恩此德，不知所以報之。計惟有刻諸肺腑，沒世不忘而已……妹來時曾有信與家兄，言明妹此次北來，最遲不過二三年即歸。婚事一節，由伊等提議，聽妹處裁。至受聘遲早，妹不敢執拗，但必俟妹得一正式畢業，方可成禮。蓋妹原知家人素疑妹持單獨主義，故先剖明心迹以釋其疑，今反生意外之論，實非妹之所能料。若謂妹頻年讀書費用浩繁，將來伊於胡底，此則故設難詞以制我耳。蓋吾家雖不敢謂富裕，而每年所入亦足敷衍。妹年中所耗不過二三百金，何得謂爲過分？況此乃先人遺產，兄弟輩既可隨意支用，妹讀書求學，乃理正言順之事，反謂多餘，揆之情理，豈得謂平耶？靜思其故，蓋家兄爲人惜財如璧，且又不喜女子讀書，故



生此閒論耳……

妹字

李超說，「此乃先人遺產，兄弟輩既可隨意支用，妹讀書求學乃理正言順之事，反謂多餘，揆之情理，豈得謂平耶？」這幾句話便是他殺身的禍根。誰叫他做一個女子！既做了女子，自然不配支用「先人遺產」來做「理正言順之事！」

李超到京不够半年，家中吵鬧得不成樣子。伯援十一月六號來信說：

……七嫂於中秋前出來往數天，因病即返鄉。渠因與甫兄口角成仇，賭氣出來。渠數月來甚與甫兄反目，其原因一為亞鳳（極甫之妾）一為吾妹。

鳳之不良，悉歸咎於鴻嫂，而鴻嫂欲賣去之，甫兄又不許，近且寵之，以有孕故也。前月五叔病，鈞姊寧省，欲為渠二人解釋嫌恨，均未達目的，三宿即返。返時鴻嫂欣然送別，囑鈞姊勿念，渠自能自慰自解，不復愁悶。九姑娘（即李超）處，渠與當金器亦供渠卒業，請寄函渠，勿激氣云云。是夕渠於夜靜懸梁自縊，幸副姐聞吹氣聲，即起呼救，得免於危……

甫兄對於妹此行，其惡益甚，聲稱一錢不寄，盡妹所爲，不復追究。渠謂妹動以先人爲念，一言爲題，卽先人尙在，妹不告卽遠行，亦未必不責備也。鈞姐囑妹自後來信千萬勿提先人以觸渠怒云。

這一封信，前面說他嫂嫂爲了他的事竟致上吊尋死，後面說他哥哥不但不寄一錢，甚至於不准他妹妹提起「先人」兩個字。李超接着這封信，也不知氣得什麼似的。後來不久他就病倒了，竟至吐血。到了八年春天，病勢更重，醫生說是肺病。那時他的死症已成。到八月就死了。

李超病中，他姊夫屢次寫信勸他排解心事，保重身體。有一次信中，他姊丈說了一句極傷心的趣話。他說：「吾妹今日境遇與兄略同。所不同者，兄要用而無錢，妹則有錢而不得用。」李超「有錢而不得用」，以至於受種種困苦艱難，以至於病，以至於死……這是誰的罪過？……這是什麼制度的罪過？

李超死後，一切身後的事都靠他的同鄉區君謙、陳君瀛等料理。他家中哥嫂連

信都不寄一封。後來還是他的好姊夫歐君替他還債。李超的棺材現在還停在北京一個破廟裏，他家中也不來過問。現在他哥哥的信居然來了。信上說他妹子『至死不悔，死有餘辜！』

以上是李超的傳完了。我替這一個素不相識的可憐女子作傳，竟做了六七千字，要算中國傳記裏一篇長傳。我爲什麼要用這麼多的工夫做他的傳呢？因爲他的一生遭遇可以用做無量數中國女子的寫照，可以用做中國家庭制度的研究資料，可以用做研究中國女子問題的起點，可以算做中國女權史上的一個重要犧牲者。我們研究他的一生，至少可以引起這些問題：

- (1) 家長族的專制。『爾五叔爲族中之最尊長者，二伯娘爲族中婦人之最長者。若不稟報而行，孔於理不合。』諸位讀這幾句話，發生什麼感想？
- (2) 女子教育問題。『儂等祖先爲鄉下人，所有遠近鄉鄰女子，並未曾有人開遠遊求學之先河。今爾若子身先行，事屬罕見創舉。鄉黨之人必多指摘。

社會
可破不
打不
打不

非議。』『舉廷五叔及甫弟等均以為女子讀書稍明數字便得。』諸位讀

這些話，又發生什麼感想？

(3) 女子承襲財產的權利。『此乃先人遺產，兄弟輩既可隨意支用，妹讀書

求學乃理正言順之事，反謂多餘。揆之情理，豈得謂平耶？』諸位讀這幾句

話，又發生什麼感想？

(4) 有女不為有後的問題。李超傳的根本問題，就是女子不能算為後嗣的

大問題。古人為大宗立後，乃是宗法社會的制度。後來不但大宗，凡是男子

無子，無論有無女兒，都還要承繼別人的兒子為後。即如李超的父母，有了李

超這樣的一個好女兒，依舊不能算是有後，必須承繼一個「全無心肝」的姪

兒為後。諸位讀了這篇傳，對於這種制度，該發生什麼感想？

民國八年十二月。

吳敬梓傳

吳敬梓傳

我們安徽的第一個大文豪，不是方苞，不是劉大櫟，也不是姚鼐，是全椒縣的吳敬梓。

吳敬梓，字敏軒，一字文木。他生於清康熙四十年，死於乾隆十九年（西歷一七〇一——一七五四）。他生在一個很闊的世家，家產很富；但是他瞧不起金錢，不久就成了一個貧士。後來他貧的不堪，甚至於幾日不能得一飽。那時清廷開博學鴻詞科，安徽巡撫趙國麟薦他應試，他不肯去。從此，「鄉試也不應，科歲也不考，逍遙自在，做些自己的事。」後來死在揚州，年紀只有五十四歲。

他生平的著作有文木山房詩集七卷，文五卷，（據金和儒林外史跋）詩說七卷（同）；又儒林外史小說一部（程晉芳吳敬梓傳作五十卷，金跋作五十五卷，天目山樵評本五十六卷，齊省堂本六十卷）。據金和跋，他的詩文集和詩說都不曾付刻。只有儒林外史流傳世間，爲近世中國文學的一部傑作。

他的七卷詩，都失傳了。王又曾（穀原）丁辛老屋集裏曾引他兩句詩：「如何

父師訓，專儲制舉材。』這兩句詩的口氣，見解都和他的儒林外史是一致的。程晉芳拜書亭稿也引他兩句：『遙思二月秦淮柳，蘸露拖煙委麴塵。』——可以想見他的詩文集裏定有許多很好的文字。只可惜那些著作都不傳了，我們只能用儒林外史來作他的傳的材料。

儒林外史這部書所以能不朽，全在他的見識高超，技術高明。這書的「楔子」一回，借王冕的口氣，批評明朝科舉用八股文的制度道：『將來讀書人既有此一條榮身之路，把那文行出處都看得輕了。』這是全書的宗旨。

書裏的馬二先生說：

「舉業二字是從古及今，人人必要做的。就如孔子生在春秋時候，那時用言揚行舉做官，故孔子只講得個「言寡尤，行寡悔，祿在其中。」這便是孔子的舉業。……到唐朝用詩賦取士，他們若講孔孟的話，就沒有官做了。……到本朝用文章取士，就是夫子在而今也要念文章，做舉業，斷不講那「言寡尤，行寡悔

「的話。何也？就日日講「言寡尤，行寡悔」，那個給你官做？孔子的道，也就不行了。」

這一段話句句是恭維舉業，其實句句是痛罵舉業。末卷表文所說：「夫萃天下之人才而限制於資格，則得之者少，失之者多。」正是這個道理。國家天天掛着孔孟的招牌，其實不許人「說孔孟的話」，也不要人實行孔孟的教訓，只要人念八股文，做試帖詩；其餘的「文行出處」都可以不講究，講究了又「那個給你官做？」不給你官做，便是專制君主困死人才的唯一妙法。要想抵制這種惡毒的牢籠，只有一個法子：就是提倡一種新社會心理，叫人知道舉業的醜態，知道官的醜態，叫人覺得「人」比「官」格外可貴，學問比八股文格外可貴，人格比富貴格外可貴。社會上養成了這種心理，就不怕皇帝「不給你官做」的毒手段了。

一部儒林外史的用意，只是要想養成這種社會心理。看他寫周進范進那樣熱中的可憐，看他寫嚴貢生嚴監生那樣貪吝的可鄙，看他寫馬純上那樣酸，匡超人那

樣辣。又看他反過來寫一個做戲子的鮑文卿那樣可敬，一個武夫蕭雲仙那樣可愛。再看他寫杜少卿、莊紹光、虞博士諸人的學問人格那樣高出八股功名之外。——這種見識，在二百年前，真是可驚可敬的了！

程晉芳做的吳敬梓傳裏說他生平最恨做時文的人，時文做得越好的人，他痛恨他們也越利害。儒林外史痛罵八股文人，有幾處是容易看得出的，不用我來指出。我單舉兩處平常人不大注意的地方：

第三回寫范進的文章，周學臺看了三遍之後才曉得是「天地間之至文，真乃一字一珠！」

第四回寫范進死了母親，去尋湯知縣打秋風，湯知縣請他吃飯，用的是銀鑲杯箸，范舉人因為居喪不肯舉杯箸，湯知縣換了磁杯象牙箸來，他還不肯用。「湯知縣疑惑他居喪如此盡禮，倘或不用葷酒，却是不曾備辦，後來看見他在燕窩碗裏揀了一個大蝦元送在嘴裏，方才放心。」

這種絕妙的文學技術，絕高的道德見解，豈是姚鼐方苞一流人能夢見的嗎？

最妙的是寫湯知縣，范進，張靜齋三人的談話：

張靜齋道：「想起洪武年間劉老先生——」

湯知縣道：「那個劉老先生？」

靜齋道：「諱基的了。他是洪武三年開科的進士，「天下有道」三句中的

第五名。」

范進插口道：「想是第三名？」

靜齋道：「是第五名！那墨卷是弟讀過的。後來入了翰林，洪武私行到他

家，恰好江南張王送了他一饅小菜，當面打開看，都是些瓜子金，洪武聖上惱了，

把劉老先生貶爲青田縣知縣，又用毒藥擺死了。」湯知縣見他說的「口若

懸河」，又是本朝確切的典故，不由得不信！

這一段話寫兩個舉人和一個進士的「博雅」，寫時文大家的學問，真可令人絕

倒。這又豈是方苞姚鼐一流人能夢見的嗎？

這一篇短傳裏，我不能細評儒林外史全書了。這一部大書，用一個做裁縫的荆元做結束。這個裁縫每日做工有餘下的工夫，就彈琴寫字，也極歡喜做詩。朋友問他道：「你既要做雅人，爲甚麼還要做你這貴行？何不同學校裏人相與相與？」他道：「我也不是要做雅人。只爲性情相近，故此時常學學。至於我們這個賤行，是祖父遺留下來的，難道讀書識字做了裁縫就玷污了不成？況且那些學校裏的朋友，他們另有一番見識，怎肯和我相與？我而今每日尋得六七分銀子，吃飽了飯，要彈琴，要寫字，諸事都由得我。我又不貪圖人的富貴，又不伺候人的顏色，天不收地不管，倒不快活！」

這是真自由，真平等——這是我們安徽的一個大文豪吳敬梓想要造成的社會心理。

本傳附錄

吳敬梓傳

以下四種附錄都是從程晉芳的集子裏鈔出來的。程晉芳字魚門，是程廷祚（綿莊）的族姪孫。程綿莊即是儒林外史的莊紹光，程魚門大概即是他的姪子莊濯江（名潔）。我本想替儒林外史做一篇考證，不幸我病了，不能做文章，只能把這篇舊傳來充數。手邊恰巧有程魚門的集子，就叫我的姪兒們鈔出這幾篇做附錄，要使人知道儒林外史的考證材料並不十分難尋。程魚門還有弔馮粹中（即馬純上）的詩，又有弔朱草衣（即牛布衣）的詩，也都可用作材料，但與本傳無關，故不鈔了。

一 吳敬梓傳

程晉芳

先生姓吳氏，諱敬梓，字敏軒，一字文木，全椒人。世望族，科第仕宦多顯者。先生生而穎異，讀書才過目，輒能背誦。稍長，補學官弟子員。襲父祖業，有二萬餘金。素不習治生，性復豪上，遇貧卽施，偕文士輩往還，傾酒歌呼，窮日夜，不數年而產盡矣。

安徽巡撫趙公國麟聞其名，招之試才。之以博學鴻詞薦，竟不赴廷試，亦自此不應鄉舉，而家益以貧。乃移居江城東之犬中橋，環堵蕭然，擁故書數十冊，日夕自娛。窮極，則以書易米。或冬日苦寒，無酒食，邀同好汪京門、樊聖口輩五、六人，乘月出城南門，繞城堞行數十里，歌吟嘯呼，相與應和，逮明入水西門，各大笑散去，夜夜如是，謂之「暖足」。

余族伯祖麗山先生與有姻連，時周之。方秋霖潦三四日，族祖告諸子曰：「比日城中米奇貴，不知敏軒作何狀。可持米三斗，錢二千，往視之。」至，則不食二日矣。然先生得錢，則飲酒歌嘍，未嘗爲來日計。

其學尤精文選，詩賦援筆立成，夙構者莫之爲勝。辛酉壬戌間，延至余家，與研詩賦，相贈答，愜意無間。而性不耐久客，不數月，別去。

生平見才士，汲引如不及。獨嫉時文士如讎，其尤工者，則尤嫉之。余恆以爲過，然莫之能禁。緣此，所遇益窮。

與余族祖綿莊爲至契。綿莊好治經，先生晚年亦好治經，曰：『此人生立命處也。』

歲甲戌，與余遇於揚州，知余益貧，執余手以泣曰：『子亦到我地位，此境不易處也，奈何！』

余返淮，將解纜，先生登船言別，指新月謂余曰：『與子別後，會不可期。卽景慎慎，欲構句相贈，而澀於思，當俟異日耳。』時十月七日也。又七日而先生歿矣。先數日，哀囊中餘錢，召友朋酣飲，醉，輒誦樊川『人生祇合揚州死』之句，而竟如所言，異哉。

先是，先生子煨已官內閣中書舍人，其同年王又曾穀原適客揚，告轉運使盧公，殮而歸，其殯於江寧。蓋享年五十有四。

所著有文木山房集，詩說若干卷；又做唐人小說爲儒林外史五十卷，窮極文士情態，人爭傳寫之。

子三人，長卽煨也，今官寧武府同知。

論曰：余生平交友，莫貧於敏軒。抵淮訪余，檢其橐，筆硯都無，余曰：『此吾輩所倚以生，可暫離耶？』敏軒笑曰：『吾胸中自有筆墨，不煩是也。』其流風餘韻，足以掩映一時。望其躬，傳其學，天之於敏軒，倘意別有在，未可以流俗好尚測之也。

二 懷人詩十八首之一

程晉芳春帆集

寒花無冶姿，貧士無歡顏。嗟嗟吳敏軒，短褐不得完。家世盛華纓，落魄中南遷。偶遊淮海間，設帳依空園。颼颼紙響，槭槭庭樹喧。山鬼忽調笑，野狐來說禪。心驚不得寐，歸去澄江邊。白門三日雨，竈冷囊無錢。逝將乞食去，亦且賃春焉。外史紀儒林，刻畫何工妍！吾爲斯人悲，竟以稗說傳！

三 寄懷嚴東有三首之一

程晉芳白門春雨集

敏軒生近世，而抱六代情。風雅慕建安，齋栗懷昭明。囊無一錢守，腹作乾雷鳴。時時坐書牖，發詠驚鸞庚。阿耶雖得官，職此貧更增。近聞典衣盡，竈突無煙青。

頻蠟雨中屐，晨夕退良明。孤棹駛煙水，雜花拗芳馨。惟君與獨厚，過從欣頻仍。酌酒破愁海，覓句鏤寒冰。西窗應念我，餘話秋燈青。

四 哭吳敏軒

程晉芳拜書亭稿

三年別意語纏綿，記得維舟水驛前。轉眼詎知成永訣，拊膺直欲問蒼天。生耽白下殘煙景，死戀揚州好墓田。(1)塗殯匆匆誰料理？可憐猶贖典衣錢！沈醉罍邊落拓身，從教吟鬢染霜新。惜君才思愁君老，感我行藏慮我貧。曾擬篇章爲社侶，空將雞黍問陳人。板橋倦柳絲絲在，誰倚春風咏麴塵？(2)促膝閉窗雨洒燈，重尋歡讌感偏增。艷歌軟蝶情何遠？散錄雲仙事可徵。(3)身後茅堂餘破漏，當年丹篆想飛騰。過江寒浪連天白，忍看靈車指秣陵。

(1)時客死邗上。前一夕，屢誦禪智山光之句。

(2)君詩有云：『遙思二月秦淮柳，蘸露拖煙委麴塵。』爲時所稱。

(3)君好爲稗說，故及之。民國九年十一月。

先母行述 (1873—1918)

先母馮氏，績谿中屯人，生於清同治癸酉四月十六日，爲先外祖振爽公長女。家世業農，振爽公勤儉正直，稱於一鄉；外祖母亦慈祥好善，所生子女稟其家教，皆溫厚有禮，通大義。先母性尤醇粹，最得父母鍾愛。先君鐵花公元配馮氏遭亂殉節死，繼配曹氏亦不壽，聞先母賢，特納聘焉。

先母以清光緒己丑來歸，時年十七。明年，隨先君之江蘇宦所。辛卯，生適於上海。其後先君轉官臺灣，先母留臺二年。甲午，中東事起，先君遣眷屬先歸，獨與次兄覺居守。割臺後，先君內渡，卒於廈門，時乙未七月也。

先母遭此大變時，僅二十三歲。適剛五歲。先君前娶曹氏所遺諸子女，皆已長大。先大兄洪駿已娶婦生女，次兄覺及先三兄洪駉（孿生）亦皆已十九歲。先母內持家政，外應門戶，凡十餘年。以少年作後母，周旋諸子諸婦之間，其困苦艱難，有非外人所能喻者。先母一一處之，以至誠至公，子婦間有過失，皆容忍曲喻之，至

不能忍，則閉戶飲泣自責；子婦奉茶引過，始已。

先母自奉極菲薄，而待人接物必求豐厚；待諸孫皆如所自生，衣履飲食無不一致。是時一家日用皆仰給於漢口上海兩處商業，次兄覺往來兩地經理之。先母於日用出入，雖一塊豆腐之細，皆令適登記，俟諸兄歸時，令檢閱之。

先君遺命必令適讀書。先母督責至嚴，每日天未明即推適披衣起坐，爲縷述先君道德事業，言「我一生只知有此一個完全的人，汝將來做人總要學爾老子。」天明，即令適着衣上早學。九年如一日，未嘗以獨子有所溺愛也。及適十四歲，即令隨先三兄洪至上海入學，三年始令一歸省。人或謂其太忍，先母笑頷之而已。

適以甲辰年別母至上海，是年先三兄死於上海，明年乙巳先外祖振爽公卒。先母有一弟二妹，弟名誠厚，字敦甫，長妹名桂芳，次妹名玉英，與先母皆極友愛。長妹適黃氏，不得於翁姑。先母與先敦甫舅痛之，故爲次妹擇壻甚謹。先母有姑適曹氏，爲繼室；其前妻子名誠均者，新喪婦。先母與先敦甫舅皆主以先玉英姨與之，以

胡適
西歲
去上海
入學

爲如此則以姑姪爲姑媳，定可相安。先玉英姨既嫁，未有所出，而夫死。先玉英姨悲傷咯血，姑又不諒，時有責言，病乃益甚，又不肯服藥，遂死。時宣統己酉二月也。

姨病時，先敦甫舅日夜往視，自恨爲妹主婚致之死，悼痛不已，遂亦病。顧猶力疾料理喪事，事畢，病益不支，腹脹不消。念母已老，不忍使知，乃來吾家養病。舅居吾家二月，皆先母親侍湯藥，日夜不懈。

先母愛弟妹最篤，尤恐弟疾不起，老母暮年更無以堪，聞俗傳割股可療病，一夜閉戶焚香禱天，欲割臂肉療弟病。先敦甫舅臥廂室中，聞檀香爆炸，問何聲。母答是風吹窗紙，令靜臥勿擾。俟舅既睡，乃割左臂上肉，和藥煎之。次晨，奉藥進舅，舅得肉不能嚙，復吐出，不知其爲姊臂上肉也。先母拾肉，持出炙之，復問舅欲吃油炸鍋巴否，因以肉雜鍋巴中同進。然病終不愈，乃昇舅歸家。先母隨往看護。妣氏撫幼子，奉老親，先母則日侍病人，不離床側。已而先敦甫舅腹脹益甚，竟於己酉九月二十七日死，距先玉英姨死時，僅七閱月耳。

先是吾家店業連年屢遭失敗，至戊申僅餘漢口一店，已不能支持內外費用。己酉，諸兄歸里，請析產，先母涕泣許之，以先長兄洪駿幼失學無業，乃以漢口店業歸長子，其餘薄產分給諸子，每房得田數畝，屋三間而已。先君一生作清白吏，俸給所積，至此蕩盡。先母自傷及身，見家業零敗，又不能止諸子離異，悲憤咯血。時先敦甫舅已抱病，猶力疾爲吾家理析產事。事畢而舅病日深，輾轉至死。先母既深慟，弟妹之死，又傷家事衰落，隱痛積哀，抑鬱於心，又以侍弟疾勞苦，體氣浸衰，遂得喉疾，繼以咳嗽，轉成氣喘。

時適在上海，以教授英文自給，本擬次年庚戌暑假歸省，及明年七月，適被取赴美國留學，行期由政府先定，不及歸別，匆匆去國。先母眷念游子，病乃日深。是時諸兄雖各立門戶，然一切親戚慶弔往來，均先母一身撐拄其間。適遠在異國，初尙能節學費，賣文字，略助家用。其後學課益繁，乃並此亦不能得。家中日用，皆取給於借貸。先母於此六七年中，所嘗艱苦，筆難盡述。適至今聞鄰里言之，猶有餘痛也。

廿歲

乙未

留學

辛亥之役，漢口被焚，先長兄隻身逃歸，店業蕩然。先母傷感，病乃益劇。然終不欲適輟學，故每寄書，輒言無恙。及民國元年二年之間，病幾不起。先母招照相者為攝一影，藏之，命家人曰：『吾病若不起，慎勿告吾兒，當仍倩人按月作家書，如吾在時。俟吾兒學成歸國，乃以此影與之。吾兒見此影，如見我矣。』已而病漸愈，亦終不促適歸國。適留美國七年，至第六年後始有書促早歸耳。

民國四年冬，先長姊與先長兄前後數日相繼死。先長姊名大菊，年長於先母，與先母最相得。先母嘗言：『吾家大菊可惜不是男子。不然，吾家決不至此也。』及其死，先母哭之慟。又念長嫂二子幼弱無依，復令與己同爨。先三兄洪駮出嗣先伯父，死後三嫂守節撫孤，先母亦令同居。蓋吾家分後，至是又幾復合。然家中擔負日增，先母益勞悴，體氣益衰。

民國六年七月，適自美國歸。與吾母別十一年矣。歸省之時，慈懷甚慰，病亦稍減。不意一月之後，長孫思明病死上海。先長兄遺二子，長即思明，次思齊，八歲忽

婚 冬完

成聾啞。先母聞長孫死耗，悲感無已。適歸國後，卽任北京大學教授，是年冬，歸里完婚，婚後復北去，私心猶以爲先母方在中年，承歡待養之日正長，豈意先母屢遭患難，備嘗勞苦，心血虧竭，體氣久衰，又自奉過於儉薄，無以培補之，故雖強自支撐，以慰兒婦，然病根已深，此別竟成永訣矣。

溯近年先母喘疾，每當冬春二季輒觸發，發甚或至嘔吐。夏秋氣候暖和，疾亦少間。今冬（七年）舊疾初未大發，自念或當愈於往歲。不料新歷十一月十一日

大歲 是日 死

先母忽感冒時症，初起嘔逆咳嗽，不能納食，比卽延醫服藥，病勢尙無出入，繼被醫者誤投『三陽表劫』之劑，心煩自汗，頓覺困憊，及請他醫診治，病已綿惓，奄奄一息，已難挽回，遂於十一月二十三日晨一時棄適等長逝，享年僅四十有六歲。次日，適在京接家電，以道遠，遂電令姪思永、思齊等先行閉殮，卽與妻江氏及姪思聰，星夜奔歸。歸時殮已五日矣。

先母所生，只適一人，徒以愛子故，幼歲卽令遠出游學，十五年中，侍膝下僅四五月。

耳。生未能養，病未能侍，畢世劬勞，未能絲毫分任，生死永訣，乃亦未能一面。平生慘痛，何以加此！伏念先母一生行實，雖纖細瑣屑，不出於家庭閭里之間，而其至性至誠，有宜永存而不朽者，故粗叙梗概，隨赴上聞，伏乞矜鑒。

此篇因須在鄉間用活字排印，故不能不用古文。我打算將來用白話爲我的母親做一篇詳細的傳。 十，六，二五。

曹氏顯承堂族譜序

績溪旺川曹氏顯承堂是族中的一個支廳，今年修成支廳的家譜。廳裏有許多人是我的親戚朋友，他們要我做一篇序。我想他們不肯捏造幾個大人先生的序，反要我做序，這是他們的一番好意，我如何好推辭呢？

我是很贊成曹氏諸位先生修支廳分譜的。爲什麼呢？因爲支廳成立以來不過十幾代，年代既近，系統容易追尋，事蹟自然信實可靠。況且支廳修譜，事輕費微，容易舉辦，可以隨時續修，不須受別支牽制，以致年代久遠，到頭仍舊不能成功。

中國的族譜有一個大毛病，就是『源遠流長』的迷信。沒有一個姓陳的不是胡公滿之後，沒有一個姓張的不是黃帝第五子之後，沒有一個姓李的不是伯陽之後。家家都是古代帝王和古代名人之後，不知古代那些小百姓的後代都到那裏去了？

從黃帝堯舜文王周公到於今，四五千年了。古代氏族授姓的制度，經許多學者考訂，至今不能明白。誰能知道古代私家相傳的系統呢？荀卿去古未遠，他已說『五帝之外無傳人，非無賢人也，久故也……故文久而滅，節族久而絕。』韓非也說，『無參驗而必之者，愚也。弗能必而據之者，誣也。』二千年前的荀卿韓非尙且如此說法，我們生在這個時代，如何可以妄信古人的亂說呢？

古人對於家譜也有很慎重，很老實的。如顏真卿作元次山的墓誌，直說元氏是拓跋的遺族。其實漢晉以來，西北東北的低級民族侵入中國，和中國人雜居，日久都同化了。現在中國的民族，照人種學的眼光看來，實在是一個極複雜的民族。

如果當初各姓各族都老實實的把本族的來源記在族譜上，我們現在研究中國的民族，豈不省了多少事嗎？可惜各姓各族都中了這種「源遠流長」的迷信的毒，不肯承認自己的祖宗，都去認黃帝堯舜等等不相干的人作遠祖。因此中國的族譜雖然極多極繁，其實沒有什麼民族史料的價值。這是我對於中國舊譜的一大恨事。

因此我希望以後各族修譜，把那些「無參驗」不可深信的遠祖一概從略。每族各從始遷祖數起。始遷祖以前但說某年自某處遷來，以存民族遷徙的踪跡就夠了。各族修譜的人應該把全副精神貫注在本支本派的系統事跡上，務必信本支本派的家譜有「信史」的價值。要知道修譜的本意是要存真傳信；若不能存真，不能傳信，又何必修譜呢？

此次曹顯承堂修的是支譜，是一個小譜。我以為這種法子很可以供別支別姓做行。將來中國有了無數存真傳信的小譜，加上無數存真傳信的志書，那便是民

族史的絕好史料了。

中華民國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同縣胡適敬序於北京。

吳虞文錄序

凡是到過北京的人，總忘不了北京街道上的清道夫。那望不盡頭的大街上，迷漫撲入的塵土裏，他們抬着一桶水，慢慢的歇下來，一勺一勺的洒到地上去，洒的又遠又均勻。水洒着的地方，塵土果然不起了。但那酷烈可怕的太陽光，偏偏不肯幫忙，他只管火也似的晒在那望不盡頭的大街上。那水洒過的地方，一會兒便晒乾了；一會兒風吹過來或汽車走過去，那迷漫撲入的塵土又飛揚起來了！洒的儘管洒，晒的儘管晒。但那些藍襖藍袴露着胸脯的清道夫，並不因為太陽和他們作對就不洒水了。他們依舊一勺一勺的洒將去，洒的又遠又均勻，直到日落了，天黑了，他們才抬着空桶，慢慢的走回去，心裏都想着，『今天的事做完了！』

吳又陵先生是中國思想界的一個清道夫。他站在那望不盡頭的長路上，眼睛裏，嘴裏，鼻子裏，脰頸裏，都是那迷漫撲入的孔渣孔滓的塵土，他自己受不住了，又不

忍見那無數行人在那孔渣孔滓的塵霧裏撞來撞去，撞的破頭折腳。因此他發憤做一個清道夫，常常挑着一擔辛辛苦苦挑來的水，一勺一勺的灑向那孔塵迷漫的大街上。他灑他的水，不但拿不着工錢，還時時被那無數吃慣孔塵的老頭子們跳着脚痛罵，怪他不識貨，怪他不認得這種孔渣孔滓的美味，怪他挑着水拿着勺子在大街上妨礙行人！他們常常用石頭擲他，他們哭求那些吃孔塵羹飯的大人老爺們，禁止他挑水，禁止他清道。但他毫不在意，他仍舊做他清道的事。有時候，他灑的疲乏了，失望了，忽然遠遠的覩見那望不盡頭的大路的那一頭好像也有幾個人在那裏灑水清道，他的心裏又高興起來了，他的精神又鼓舞起來了。於是他仍舊挑了水來，一勺一勺的洒向那旋洒旋乾的長街上去。

這是吳先生的精神。吳先生和我的朋友陳獨秀是近年來攻擊孔教最有力的兩位健將。他們兩人，一個在上海，一個在成都，相隔那麼遠，但精神上很有相同之點。獨秀攻擊孔丘的許多文章（多載在新青年第二卷）專注重「孔子之道不

「合現代生活」的一個主要觀念。當那個時候，吳先生在四川也做了許多非孔的文章，他的主要觀念也只是「孔子之道不合現代生活」的一個觀念。吳先生是學過法政的人，故他的方法與獨秀稍不同。吳先生自己說他的方法道：

不佞丙午遊東京，曾有數詩，注中多非儒之說。歸蜀後，常以六經、五禮通考、唐律疏義、滿清律例，及諸史中議禮議獄之文，與老莊、孟德斯鳩、甄克思、穆勒約翰、斯賓塞爾、遠籐隆吉、久保天隨諸家之著作，及歐美各國憲法、民法、刑法，比較對勘。十年以來，粗有所見。

吳先生用這個方法的結果，他的非孔文章大體都注重那些根據孔道的種種禮教、法律、制度、風俗。他先證明這些禮法制度都是根據於儒家的基本教條的，然後證明這種種禮法制度都是一些吃人的禮教和一些坑陷人的法律制度。他又從思想史的方面，指出自老子以來也有許多古人不滿意於這些欺人吃人的禮制，使我們知道儒教所極力擁護的禮制在千百年前早已受思想家的批評與攻擊了，何

況在現今這種大變而特變的社會生活之中呢

吳先生的方法，我覺得是很不錯的。我們對於一種學說或一種宗教，應該研究他在實際上發生了什麼影響？『他產生了什麼樣子的禮法制度？他所產生的禮法制度發生了什麼效果？增長了或是損害了人生多少幸福？造成了什麼樣子的國民性？助長了進步嗎？阻礙了進步嗎？』這些問題都是批評一種學說或一種宗教的標準。用這種實際的效果去批評學說與宗教，是最嚴厲又最平允的方法。吳先生雖不曾明說他用的是這種實際主義的標準，但我想他一定很贊成我這個解釋。

那些「衛道」的老先生們也知道這種實際標準的厲害，所以他們想出一個躲避的法子來。他們說：『這種種實際的流弊都不是孔老先生的本旨，都是叔孫通、董仲舒、劉歆、程顥、朱熹……等人誤解孔道的結果。你們罵來罵去，只罵着叔孫通、董仲舒、劉歆、程顥、朱熹一班人，却罵不着孔老先生。』於是有人說禮運大同說是

眞孔教（康有爲先生）；又有人說四教，四絕，三憤，是眞孔教（顧實先生）。關於這種遁辭，獨秀說的最痛快：

足下分漢宋儒者以及今之孔道孔教諸會之孔教，與真正孔子之教爲二；且謂孔教爲後人所壞。愚今所欲問者，漢唐以來諸儒，何以不依傍道法楊墨，而人亦不以道法楊墨稱之？何以獨與孔子爲緣而復敗壞之也？足下可深思其故矣。（新青年二卷四號）

這個道理最明顯，何以那種種吃人的禮教制度都不掛別的招牌，偏愛掛孔老先生的招牌呢？正因爲二千年吃人的禮教法制都掛着孔丘的招牌，故這塊孔丘的招牌——無論是老店，是冒牌——不能不拿下來，搥碎，燒去！

我給各位中國少年介紹這位『四川省隻手打孔家店』的老英雄——吳又陵先生！
十六，一六。

林肯叙

英國現代文人德林瓦脫 (Gavin Drinkwater) 的這本歷史戲是一九一八年編的，先在伯明罕戲園演過，已興動一時；後來大文豪班涅 (Arnold Bennett) 等在倫敦附近的漢茂斯密 (Hammer Smith) 辦了一個新戲園，遂把伯明罕的原班請來重演此戲，成績更大。漢茂斯密雖在鄉間，倫敦貴族士女也爭來看此戲；有一天，一位前任司法大臣從倫敦趕來看戲，竟買不着座位，只好掃興回去。後來這本戲在英美兩國演做，都受絕大的歡迎。

這本戲可算是一件空前的大成功。爲什麼呢？因爲這本戲一來是一種政治歷史戲，平常人向來是不大歡喜政治歷史戲的；二來全本沒有男女愛情的事，更不應該受歡迎了；然而這本戲居然受了英美兩國的大歡迎，居然興動了幾千萬人，居然每晚總能使許多人感動下淚。這不是一件空前的大成功嗎？

這本戲的著者德林瓦脫是現代的一個詩人，他的詩集出版的有下面的各種：

Poems 1908—1914

Pawns; Three Poetic Plays

Olton Pools

Swords and Ploughshares

他又是一個很懂得戲劇的藝術的人，他曾編有戲劇——上面舉的第二部書即是三種詩劇——他又做過伯明罕戲園的藝術主任，故他能於舊有的戲劇之外，別開生面，打出這條新路來，創造這種近代的政治歷史戲。

這本戲共有六幕，事實的大要如下：

第一幕（一八六〇年）共和黨大會已推林肯為本黨的候選總統，派代表四人到林肯家中來，請他接受這個推選。林肯允出來候選。

（這一年大選舉的結果，林肯得一百八十六萬多票，被選為總統，尙未正式就任，而南加洛林納（South Carolina）邦首先宣告脫離聯邦而獨立。到林肯就職時（一八六一年三月）已有七邦宣告獨立了！）

第二幕，(次年) 南北的戰端將開，南軍要進攻撒姆特砲台，要想林肯把那砲台的駐兵召回，故派代表二人私去見國務卿希華德，請他設法勸林肯讓步。希華德是共和黨的大人物，平日不大把林肯放在眼裏，故允許了南代表。幸而林肯撞見他們，切實答復南代表，說他爲維持統一國家起見，決不承認南方各邦有分離的權利，決不讓步。(南軍遂進攻撒姆特，國軍力竭餉絕，始降。這是第一次開戰。)

第三幕，(約兩年後) 南北開戰已兩年了，這一幕借兩個婦人的口氣寫出兩種心理。一個勃羅 (Blow) 夫人，譯言『打』，代表軍閥好戰的心理；一個阿特利 (Otherly) 夫人，譯言『別樣』，代表那和平派反對戰爭的心理。林肯對他們的話語與態度可以表示他是不得已而戰的。

第四幕，(約與前幕同時) 北軍已見勝利了。林肯開內閣會議，討論宣布釋放黑奴的事。南北之戰的原因自然是南邦蓄奴的問題。南方各邦始終

否認聯邦政府有干涉蓄奴問題的權利，故一變而爲中央政府與邦政府的權限問題。這個問題爭了幾十年，沒有解決；後來南方各邦越鬧越激烈了，就主張南方分離，自成一獨立的『邦聯』(Confederacy)。故這個問題再變而爲統一與分離的問題。林肯是一個大政治家，他知道黑奴問題比統一問題輕的多，故他認定『維持統一』爲戰爭的第一個目的。故他說：『如果不釋放奴隸，可以維持統一，我要做的；如果釋放全數的奴隸，可以維持統一，我要做的；如果釋放一部分，留下一部分，可以維持統一，我也要做的。我戰爭的第一個目的是要維持統一。』但他始終不會忘記黑奴的問題，故國軍戰事順利之後，林肯知道南軍的敗挫已可決定了，他就不顧內閣的反對，毅然決然的宣布釋放黑奴的宣言。這是林肯與威爾遜不同之處。威爾遜等到戰事終了之後，方才談到善後的條件，故完全失敗。林肯不等戰事終了之後就先實行他的理想，故完全勝利。

第五幕，（一八六五年四月）寫林肯到格蘭脫將軍營中，寫格蘭脫將軍受李將軍的降服。李將軍一降，南邦的獨立國就完了。

第六幕，（同月）寫林肯之死。李將軍之降在四月九日，林肯被刺在四月十四夜。林肯死後四十五日——五月二十九日——大赦，南北之戰正式終結。

林肯爲近代史上一個大人物，年代太近了，事蹟又太繁重了，很不容易用作戲劇的材料。德林瓦脫自己說他最得力於英國莊吳勳爵（Lord Charnwood）的林肯傳，他運用歷史材料的手段，真可佩服！他在他的自序裏說：

第一，我的目的並不是做歷史，是做戲。歷史家的目的已有許多林肯傳記很忠實的做到了……我雖不會錯亂歷史，但我不得不把歷史事實縮攏來，稍稍加上一點變動，使戲劇的意味得盡量發揮出來……

第二，我是一個戲劇家，並不是政治哲學家。聯邦的各邦有沒有分離（Se-

cession) 的權利，這個問題很可以有種種不同的意見；但我個人贊成或反對林肯的政策，絕不關緊要。我只顧得他的人格在戲劇裏的趣味，我只曉得這一個用高尚的精神和理想來主持戰事的人是一個很感動人的模範。

他從林肯一生的事蹟裏，只挑出五年；這五年之中，他只挑出幾件事。但這幾件事已很可以使我們懂得林肯的人格和美國南北之戰的大事了。例如第一幕寫林肯的帽子，寫他看地圖，寫他跪下禱告；第二幕寫林肯完全收服希華德；第三幕寫林肯的女僕和那來見的黑人；第四幕寫林肯於討論國事之前先讀一段笑話，大事辦完之後，接寫林肯命史萊納讀一段蕭士比亞的新劇；第五幕寫林肯特赦一個要鎗斃的少年，寫格蘭脫將軍對林肯之崇拜；這些都是細小瑣碎的事，但這些小節都是替林肯寫生的顏料。最好的自然是第二幕收服希華德的一段。林肯在希華德的公事室裏碰見南方代表之後，人都退出了，只剩林肯與希華德兩人在屋裏；林肯停了半晌不說話，忽然說道：

(林) 希華德這是不行的。

(希) 你疑心我——

(林) 我沒有。不過我們說話要坦白……我組織內閣的時候，第一個我就選到你。我決不懊悔的，并且永遠不會懊悔的。但你要記得：忠心能得忠心……

希華德，你也許想我是一個頭腦簡單的人，可是我能把你的思想看得極清楚，如同你看鐘表裏的機械一樣。你的熱心，你在行政上的經驗，你的愛人的心，很可以大大的貢獻於政府的。不要因為你想我頭腦不清楚，把你自己毀了。

(希) (慢慢的) 是的，我知道了。我沒有把全體詳細研究過。

(林) (從袋內取出一張紙來) 這是你寄給我的那篇文章。『幾條意見，備總統的考慮。對英國的政策……對俄羅斯的政策……對墨西哥的政策。』

總統須得自己管這個，或是交給一位閣員去專管。這不是我個人的專責。但是我也不推委責任，也不包攬事情。」（半晌，兩人互相看着，一句話也不說。林肯將那張紙交給希華德，他拿在手裏半晌，扯碎了，丟在他的字紙簞裏。）

（希）請你原諒。

（林）（握住他的手）那是你的勇敢。

從此以後，那個瞧不起林肯的希華德就死心塌地的做林肯的幫手了。這種描寫法，比諸葛亮三氣周瑜時，周瑜咬着頭上的山雞毛，搓着兩手，要殺諸葛亮的描寫法，優劣如何？

又如第五幕寫南北之戰的兩個大英雄——北軍的格蘭脫，南軍的李——的會見，也非常感動人：

（兩個領袖面對着面，格蘭脫舉手，李將軍回禮。）

（格）先生，你當使我覺得和你做敵手是榮幸的事。

(李) 我不曾有一回不盡力。我承認我敗了。

(格) 你今回來——

(李) 來問你以什麼條件接受投降。是的。

(格) (取桌上的紙給李) 很簡單的。我想你不至於想我不大量罷。

(李) (讀了條件) 你真大量，先生。我還可以提出一件請求嗎？

(格) 如果我可以商量，那是很榮幸的。

(李) 你許我們的軍官保留他們的馬匹。那是你的大恩。但我們騎兵

的馬匹也都是他們自己的。

(格) 我明白了。他們在農場上有用的。可以准他們留下。

(李) 多謝你。這很能撫慰我們的人民了。你的條件我承認了。

(李將軍摘下佩刀，交給格蘭脫。)

(格) 不，這把刀只有一個合適的地方。請你收了。

林肯序

(李將軍收了刀，格蘭脫伸手，李將軍同他握手，互相舉手行禮，李將軍退出。)

這種描寫法，既不背歷史事實，又能在寥寥幾句話裏使兩個英雄的神情態度在戲臺上活現出來。我們如果真想打破那些紅臉黑臉，翻筋斗，金雞獨立，全武行的歷史戲，不應該研究研究這種描寫法嗎？

十，六，十九。

一個問題

我到北京不到兩個月，這一天我在中央公園裏吃冰，幾位同來的朋友先散了；我獨自坐着，翻開幾張報紙看看，只見滿紙都是討伐西南和召集新國會的話。我懶得看那些瘋話，丟開報紙，抬起頭來，看見前面來了一男一女，男的抱着一個小孩子，女的手裏牽着一個三四歲的孩子。我覺得那男的好生面善，仔細打量他，見他穿一件很舊的官紗長衫，面上很有老態，背脊微有點彎，因為抱着孩子，更顯出曲背的樣子。他看見我也仔細打量。我不敢招呼，他們就過去了。走過去幾步，他把

小孩子交給那女的，他重又回來，問我道：「你不是小山嗎？」我說：「正是。你不是朱子平嗎？」我幾乎不敢認你了！」他說：「我是子平，我們八九年不見，你還是壯年，我竟成了老人了，怪不得你不敢招呼我。」

我招呼他坐下，他不肯坐，說他一家人都在後面坐久了，要回去預備晚飯了。我說：「你現在是兒女滿前的福人了。怪不得要自稱老人了。」他歎口氣說：「你看我狼狽到這個樣子，還要取笑我？我上個月見着伯安仲實弟兄們，才知道你今年回國。你是學哲學的人，我有個問題要來請教你。我問過多少人，他們都說我有神經病，不大理會我。你把住址告訴我，我明天來看你。今天來不及談了。」

我把住址告訴了他，他匆匆的趕上他的妻子，接過小孩子，一同出去了。我望着他們出去，心裏想道：朱子平當初在我們同學裏面，要算一個很有豪氣的人，怎麼現在弄得這樣潦倒？看他見了一個多年不見的老同學，一開口就有什麼問題請教，怪不得人說他有神經病。但不知他因為潦倒了才有神經病呢？還是

因爲有了神經病所以潦倒呢？……

第二天一大早，他果然來了。他比我只大得一歲，今年三十歲。但是他頭上已有許多白髮了。外面人看來，他至少要比我大十幾歲。

他還沒有坐定，就說：『小山，我要請教你一個問題。』

我問他什麼問題。他說：『我這幾年以來，差不多沒有一天不問自己道：人生在世，究竟是爲什麼的？我想了幾年，越想越想不通。朋友之中也沒有人能回答這個問題。起先他們給我一個「哲學家」的綽號，後來他們竟叫我做朱瘋子了！』

小山，你是見多識廣的人，請你告訴我，人生在世，究竟是爲什麼的？

我說：『子平，這個問題是沒有答案的。現在的人最怕的是有人問他這個問題。得意的人聽着這個問題就要掃興，不得意的人想着這個問題就要發狂。他們是聰明人，不願意掃興，更不願意發狂，所以給你一個瘋子的綽號，就算完了。——我要問你，你爲什麼想到這個問題上去呢？』

他說：「這話說來很長，只怕你不愛聽。」

我說我最愛聽。他歎了一口氣，點着一根紙烟，慢慢的說。以下都是他的話。

「我們離開高等學堂那一年，你到英國去了，我回到家鄉，生了一場大病，足足的病了十八個月。病好了，便是辛亥革命，把我家在漢口的店業就光復掉了。家裏生計漸漸困難，我不能不出來謀事。那時伯安石生一班老同學都在北京，我寫信給他們，託他們尋點事做。後來他們寫信給我，說從前高等學堂的老師陳老先生答應我去教他的孫子。我到了北京，就住在陳家。陳老先生在大學堂教書，又擔任女子師範的國文，一個月拿得錢很多，但是他的兩個兒子都不成器，老頭子氣得很，發憤要教育他幾個孫子成人。但是他一個人教兩處書，那有工夫教小孩子？你知道我同伯安都是他的得意學生，所以他叫我去，給我二十塊錢一個月，住的房子，吃的飯，都是他的，總算他老先生的「一番好意。」

「過了半年，他對我說，要替我作媒。說的是他一位同年的女兒，現在女子師範

讀書，快要畢業了。那女子我也見過一兩次，人倒很樸素穩重。但是我一個月拿人家二十塊錢，如何養得起家小？我把這個意思回復他，謝他的好意。老先生有點不高興，當時也沒說什麼。過了幾天，他請了伯安仲實弟兄到他家，要他們勸我就這門親事。他說，「子平的家事，我是曉得的。他家三代單傳，嗣續的事不能再緩了。二十多歲的少年，那裏怕沒有事做？還怕養不活老婆嗎？我替他做媒的這頭親事是再好也沒有的。女的今年就畢業，畢業後還可在本京蒙養院教書，我已經替他介紹好了。蒙養院的錢雖不多，也可以貼補一點家用。他再要怕不夠時，我把女學堂的三十塊錢讓他去教。我老了，大學堂一處也够我忙了。你們看我這個媒人總可算是竭力報效了。」

『伯安弟兄把這番話對我說，你想我如何能再推辭。我只好寫信告訴家母。家母回信，也說了許多「三代單傳，不孝有二，無後爲大」的話。又說，「陳老師這番好意，你稍有人心，應該感激圖報，豈可不識抬舉？」』

『我看了信，曉得家母這幾年因爲我不肯娶親，心裏很不高興，這一次不過是借題發點牢騷。我仔細一想，覺得做了中國人，老婆是不能不討的，只好將就點罷。』

『我去找到伯安仲實，說我答應訂定這頭親事，但是我現在沒有積蓄，須過一兩年再結婚。』

『他們去見老先生，老先生說，「女孩子今年二十三歲了，他父親很想早點嫁了女兒，好替他小兒子娶媳婦。你們去對子平說，叫他等女的畢業了，就結婚。儀節簡單一點，不費什麼錢。他要用木器傢具，我這裏有用不着的，他可以搬去用。我們再替他邀一個公份，也就夠用了。」』

『他們來對我說，我沒有話可駁回，只好答應了。過了三個月，我租了一所小屋，預備成親。老先生果然送了一些破爛傢具，我自己添置了一點。伯安石生一些人發起一個公份，送了我六十多塊錢的賀儀，只够我替女家做了兩套衣服，就完了。結婚的時候，我還借了好幾十塊錢，纔勉強把婚事辦了。』

『結婚的生活，你還不會經過。我老實對你說，新婚的第一年，的確是很有樂趣的生活。我的內人，人極溫和，他曉得我的艱苦，我們從不肯亂花一個錢。我們只用一個老媽，白天我上陳家教書，下午到女師範教書，他到蒙養院教書。晚上回家，我們自己做兩樣家鄉小菜，吃了晚飯，閒談一會，我改我的卷子，他陪我坐着做點針線。我有時做點文字賣給報館，有時寫到夜深才睡。他怕我身體過勞，每晚到了十二點鐘，他把我的墨盒紙筆都收了去，吹滅了燈，不許我再寫了。』

『小山，這種生活，確有一種樂趣，但是不到七八個月，我的內人就病了，嘔吐得很利害。我們猜是喜信，請醫生來看，醫生說八成是有喜。我連忙寫信回家，好叫家母歡喜。老人家果然歡喜得很，托人寫信來說了許多孕婦保重身體的法子，還做了許多小孩的衣服小帽寄來。』

『產期將近了。他不能上課，請了一位同學代他。我添僱了一個老媽子，還要準備許多臨產的需要品。好容易生下一個男孩子來。產後內人身體不好，乳水

不够，不能不僱奶媽。一家平空減少了每月十幾塊錢的進帳，倒添上了幾日人吃飯拿工錢。家庭的擔負就很不容易了。

『過了幾個月，內人身體復原了，依舊去上課，但是記掛着小孩子，覺得很不方便。看十幾塊錢的面上，只得忍着心腸做去。』

『不料陳老先生忽然得了中風的病，一起病就不能說話不久就死了。他那兩個寶貝兒子，把老頭子的一點存款都瓜分了，還要趕回家去分田產，把我的三個小學生都帶回去了。』

『我少了二十塊錢的進款，正想尋事做，忽然女學堂的校長又換了人，第二年開學時，他不曾送聘書來，我托熟人去說，他說我的議論太偏僻了，不便在女學堂教書。我生了氣，也不屑再去求他了。』

『伯安那時做衆議院的議員，在國會裏頗出點風頭。我托他設法。他托陳老先生的朋友把我薦到大學堂去當一個事務員，一個月拿三十塊錢。』

「我們只好自己刻苦一點，把奶媽和那添僱的老媽子辭了。每月只吃三四次肉，有人請我吃酒，我都辭了不去，因為吃了人的，不能不回請。戲園裏是四年多不會去過了。」

「但是無論我們怎樣節省，總是不够用。過了一年又添了一個孩子。這回我的內人自己給他奶吃，不僱奶媽了。但是自己的乳水不够，我們用開成公司的豆腐漿代他，小孩子不肯吃，不到一歲就瘍掉了。內人哭的什麼似的。我想起孩子之死全係因為僱不起奶媽，內人又過於省儉，不肯吃點滋養的東西，所以乳水更不够。我看見內人傷心，我心裏實在難過。」

「後來時局一年壞似一年，我的光景也一年更緊似一年。內人因為身體不好，輟課太多，蒙養院的當局頗說嫌話，內人也有點拗性，索性辭職出來。想找別的事做，一時竟尋不着。北京這個地方，你想尋一個三百五百的濶差使，反不費力。要是你想尋二三十塊錢一個月的小事，那就比登天還難。到了中交兩行停止兌現

的時候，我那每月三十塊錢的票子更不够用了。票子的價值越縮下去，我的小孩子吃飯的本事越大起來。去年冬天，又生了一個女孩子，就是昨天你看見我抱着我的。我托了伯安去見大學校長，請他加我的薪水，校長曉得我做事認真，加了我十塊錢票子，共是四十塊，打個七折，四七二十八，你替我算算，房租每月六塊，伙食十五塊，老媽工錢兩塊，已是二十三塊錢了。剩下五塊大錢，每天只派着一角六分大洋做零用錢。做衣服的錢都沒有，不要說看報買書了。大學圖書館裏雖然有書有報，但是我一天忙到晚，公事一完，又要趕回家來幫內人照應小孩子，那裏有工夫看書閱報？晚上我騰出一點工夫做點小說，想賺幾個錢。我的內人向來不許我寫過十二點鐘的，於今也不來管我了。他曉得我們現在所處的境地，非尋兩個外快錢不能過日子，所以只好由我寫到兩三點鐘才睡。但是現在賣文的人多了，我又沒有工夫看書，全靠絞腦子，挖心血，沒有接濟思想的來源，做的東西又都是百忙裏偷閑潦草做的，那裏會有好東西？所以往往賣不起價錢，有時原稿退回，我又修改

一點，寄給別家。前天好不容易賣了一篇小說，拿着五塊錢，所以昨天全家去逛中央公園，去年我們竟不曾去過。

「我每天五點鐘起來——冬天六點半起來——午飯後靠着桌子偷睡半個鐘頭，一直忙到夜深半夜後。忙的是什麼呢？我要吃飯，老婆要吃飯，還要喂小孩子吃飯——所忙的不過爲了這一件事！」

「我每天上大學去，從大學回來，都是步行。這就是我的體操，不但可以省錢，還可給我一點用思想的時間，使我可以想小說的布局，可以想到人生的問題。有一天，我的內人的姊夫從南邊來，我想請他上一回館子，家裏恰沒有錢，我去問同事借，那幾位同事也都是和我不相上下的窮鬼，那有錢借人？我空着手走回家，路上自思自想，忽然想到一個大問題，就是「人生在世，究竟是爲什麼的？」……我一頭想，一頭走，想入了迷，就站在北河沿一顆柳樹下，望着水裏的樹影子，足足站了兩個鐘頭。等到我醒過來走回家時，天已黑了，客人已走了半天了！」

「自從那一天到現在，幾乎沒有一天我不想到這個問題。有時候，我從睡夢裏喊着『人生在世，究竟是爲什麼的？』」

「小山，你是學哲學的人。像我這樣養老婆，喂小孩子，就算做了一世的人嗎？」

民國八年。

王莽

——一千九百年前的一個社會主義者——

王莽受了一千九百年的冤枉，至今還沒有公平的論定。他的貴本家王安石雖受一時的唾罵，却早已有人替他伸冤了。然而王莽確是一個大政治家，他的魄力，和手腕遠在王安石之上。我近來仔細研究王莽傳及食貨志及周禮，才知道王莽一班人確是社會主義者。王莽於西歷紀元九年建國，那年他就下詔曰：

古者設廬井八家，一夫一婦田百畝，什一而稅，則國給民富而頌聲作。此唐虞之道，三代所遵行也。秦爲無道，原賦稅以自供奉，罷民力以極欲，壞聖制，廢

井田是以兼并起，貪鄙生，強者規田以千數，弱者曾無立錐之居；又置奴婢之市，與牛馬同蘭，制於民，臣顛斷其命，姦虐之人，因緣爲利，至略賣人妻子，逆天心，誅人倫，繆於「天地之性，人爲貴」之義。（此等處皆可以補史傳的不足。百年前，董仲舒也有「去奴婢，除專殺之威」的主張）……漢氏減輕田稅，三十而稅一，常有更賦，罷癘咸出（晉灼曰：雖老病者，皆復出口算）而豪民侵陵，分田劫假，厥名三十稅一，實什稅五也。父子夫婦終年耕芸，所得不足以自存，故富者犬馬餘菽粟……貧者不厭糟糠……今更名天下田曰王田，奴婢曰私屬，皆不得賣買。其男口不盈八而田過一井者，分餘田予九族鄰里，鄉黨故無田，今當受田者，如制度。

敢有非井田聖制，無法惑衆者，投諸四裔，以禦魑魅。如皇始祖考虞帝故事。

（此莽詔須看王莽傳）

莽傳說：「坐賣買田宅奴婢鑄錢，自諸侯大夫至於庶民，抵罪者不可勝數。」（食

〔貨志同。〕

此政策卽「土地國有」「均產」「廢奴」三個大政策。當日施行時自然有大困難。到了西歷十二年，中郎區博諫莽曰：

井田雖聖王法，其廢久矣。周道旣衰，而民不從。秦知順民之心，可以獲利也，故滅廬井而置阡陌，遂王諸夏。迄及海內未厭其敝，今欲違民心，追復千載絕迹，雖堯舜復起而無百年之漸，弗能行也。天下初定，萬民新附，誠未可施行。〔傳〕

莽知民愁，乃下書曰：

諸名食「玉田」，皆得賣之，勿拘以法。犯私買賣庶人者，且一切勿治。〔同〕西歷十年，莽卽位之二年，初設「六筦之令」。「筦」字食貨志作「幹」卽是「歸國家管理」之意。六筦是：

(1) 鹽，(2) 酒，(3) 鐵，(4) 名山大澤，(5) 錢幣銅冶，(今本錢作鐵，今依錢大昭校，據閩

本) (6) 五均除貸。

食貨志記諸筦，有兩次詔令的原文。莽傳亦有兩次，一在西十年，一在西十七年。
食貨志第一詔當是十年的。

夫周禮有除貸，(此指泉府之職)樂語有「五均」。(鄧展曰，樂語，樂元語，

河間獻王所傳，道五均事。臣瓚曰，其文云，「天子取諸侯之土，以立「五均」，

則市無二賈，四民常均，彊者不得困弱，富者不得要貧，則公家有餘，恩及小民矣。

「沈欽韓曰，樂語，白虎通引之。傳記各有「幹」焉。今開除貸，張五均，設諸

「幹」者，所以齊衆庶，抑并兼也。

「遂於長安及五都立五均官，更名長安東西市令，及洛陽，邯鄲，臨淄，宛，成都市長，皆爲「五均司市師」。(兩市及五都)皆置交易丞五人，錢府(即泉府)丞一人。

此時似尙未明定「六筦」之數，諸「幹」次第舉行。凡屬於國有富源的辦法如下：

「工商能采金銀銅連（鉛）錫，登龜取貝者，皆自占（於）司市錢府，順時氣而取之。」……

這不是國家自辦，乃是歸國家管理，凡做此項事業的，須呈報（「占」）於司市錢府，營業所得，國家要抽「所得稅」。故食貨志說：

諸取衆物——鳥獸魚鱉百蟲——於山林水澤，及畜牧者，嬪婦桑蠶織紵紡績補縫，工匠醫巫卜祝，及它方技商販買人坐肆列里區謁舍，皆各自占所爲，於其所在之縣，官除其本，計其利，十一分之，而以其一爲貢。敢不自占，自占有不實者，盡沒入所采取，而作（於）縣官一歲。

抽所得稅竟抽到女工方技，似乎不確。況且科罰條文內說「盡沒入所采取」，似乎原令的所得稅只限於「諸取衆物於山林水澤，及畜牧者」，或至多「及它方技商販買人坐肆列里區謁舍」者。莽傳也只說「命縣官酤酒，賣鹽鐵器，鑄錢，諸采取名山，大澤衆物者，稅之。」可以互證。

食貨志說酤酒的辦法最詳細：

令官作酒，以二千五百石爲一均，率開一廬以賣，釀五十釀爲準。一釀用粗米二斛，麴一斛，得成酒六斛六斗。各以其市月朔米麴三斛並計其買而參分之，以其一爲酒一斛之平。除米麴本買計其利而什分之，以其七入官，其三及釀馱（酢漿也）灰炭給工器薪樵之費。

五均之制，食貨志也說的詳細：

(1) 市平（平均的物價）『諸司市常以四時中月實定所掌爲物上中下之賈，各自用爲其市平，毋拘他所。』

(2) 收滯貨『衆民賣買五穀布帛絲絲之物，周於民用而不讎者，均官有以考檢厥實，用其本賈取之，毋令折錢。』

(3) 平市『萬物印貴過平一錢，則以（所收不讎之物以）平賈賣與民，其賈氏賤減（於）平者，聽民自相與市，以防貴庾者。』

(4) 除「民欲祭祀喪紀而無用者錢陌以所入工商之貢，但除之。」(師古曰：但，空也，徒也，言不取息利也。) 祭祀無過旬日，喪紀無過三月。」

(5) 貸本「民或乏絕，欲貸以治產業者，均授之，除其費，計所得。(而)受息毋過歲什一。」莽傳作「除貸與民，收息百月三。」

這些政策，都是「國家社會主義」的政策。他們的目的都是「均衆庶，抑并兼」。但當那個時代，國家的組織還不完備，這種大計劃的干涉政策，當然不能一時收效。政府裏的書生又不能不依靠有經驗的商人，故食貨志又說：

義和(官名)置命士，督五均六幹，郡有數人，皆用富賈。洛陽薛子仲、張長叔、臨菑姓偉等，乘傳求利，交錯天下。因與郡縣通姦，多張空簿，府藏不實。百姓

愈病。

到了西十七年，王莽又下詔曰：

夫鹽、食肴之將，酒、百藥之長，嘉言之好，鐵、農田之本，名山大澤，饒衍之藏，五均

王莽

除貸。百姓所取平，仰給以贍；錢布銅冶，通行有無，備民用也。此六者，非編戶齊民所能家作，必仰於市，雖貴數倍，不得不買。豪民富賈，即要貧弱，先聖知其然也。故筦之，每一幹爲設科條防禁，犯者罪至死。

我們看這一詔，可以知道當日的政治家確能了解『國家社會主義』的精意。

六筦都是民間的『公共用具』，私人自做，勢必不能；若讓少數富賈豪民去做，貧民必致受他們的剝削。社會主義者所以主張把這種『公共用具』一切收歸社會（或國家）辦理。這個意思，即是王莽的政策的用意，那是無可疑的了。

西三十一年，南郡秦豐，平原女子遲昭平各聚兵作亂。莽召羣臣問禽賊方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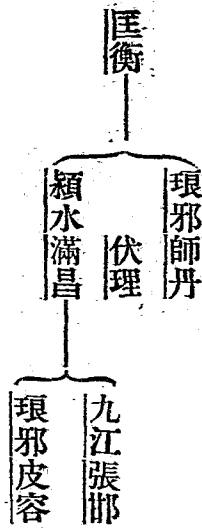
故左將軍公孫祿徵來與議，他說：

……國師嘉信公（劉歆）顛倒五經，毀師法，令學士疑惑。明學男張邯，地

理侯孫陽，造井田，使民棄土業。羲和魯匡設六筦，以窮工商……宜誅此數子，以

討天下……

這幾個重要人物，除了劉歆之外，幾乎全不可考。若不是公孫祿明白提出我們竟無從知道這些主名了。作井田的孫陽，已不可考。張邴見於漢書儒林傳（八十八）之后蒼傳下。后蒼通詩體，傳匡衡翼奉蕭望之，匡衡的傳經表如下：



按莽傳，滿昌爲莽太子講詩。又按后蒼傳，張邴與皮容「皆至大官，徒衆尤盛。」魯匡見於後漢書魯恭傳（五十五）「恭扶風平陵人也。……哀平間，自魯而徙。祖父匡，王莽時爲義和，有權數，號曰智囊。」食貨志說：

國師公劉歆言周有泉府之官，取不饑，與欲得，即易所謂「理財正辭禁民爲非」者也。莽乃下詔（即十年之詔）……義和魯匡言：

名山大澤，鹽鐵錢布帛，五均賒貸，筦在縣官。唯酒酤獨未筦……詩曰：『無酒酤我。』而論語曰：『酤酒不食。』二者非相反也。夫詩據承平之世，酒酤在官，和旨便人，可以相御也。論語孔子當周衰亂，酒酤在民，薄惡不誠，是以疑而弗食。今絕天下之酒，則無以行禮相養，放而亡限，則費財傷民。請法古令官作酒……（餘見上）

這種穿鑿附會絕像王莽時代的經學家。莽傳又說公孫祿請誅數子之後

莽怒，使虎賁扶祿出，然頗采其言，左遷魯匡爲五原卒正，以百姓怨非，故六筦非匡所獨造，莽厭衆意而出之。

大概酒筦是魯匡的計劃，其餘則劉歆等人的合作，未必是魯匡一人『所獨造』了。西二十二年，四方盜賊并起，太師王匡等戰數不利。莽『乃議遣風俗大夫司國憲等分行天下，除井田奴婢山澤六筦之禁。即位以來詔令不便於民者，皆收還之，待見未發。』此事竟無下文，似乎終莽之世，這些政策不曾廢除。再過一年，他就死

了

食貨志說：

莽性躁擾不能無爲，每有所興造，必欲依古。

莽傳說：

莽意以爲制定則天下自平，故銳思於地里，制禮作樂，講合六經之說，公卿旦入暮出，論議連年不決……莽自見前顛權以得漢政，故務自搯衆事……莽常御燈火至明，猶不能勝……

可憐這樣一個勤勤懇懇，生性『不能無爲』、『要』均衆庶，抑并兼』的人，到末了竟死在漸臺上，他的頭被一個商人杜吳斫去，尸首被軍人分裂，『支節肌骨鬻分』！而二千年來，竟沒有人替他說一句公平的話！ 十一，九三。

讀楚辭

十年六月，洪熙思永們的讀書會要我講演，我講的是我關於楚辭的意見，後來記

讀楚辭

在日記裏，現在整理出來，作爲一篇讀書記。我很盼望國中研究楚辭的人平心考察我的意見，修正他或反證他，總期使這部久被埋沒，久被『酸化』的古文學名著能漸漸的從烏烟瘴氣裏鑽出來，在文學界裏重新占一個不依傍名教的位置。

一 屈原是誰？

屈原是誰？這個問題是沒有人發問過的。我現在不但要問屈原是什麼人，並且要問屈原這個人究竟有沒有。爲什麼我要疑心呢？因爲：

第一，史記本來不很可靠，而屈原賈生列傳尤其不可靠。

(子)傳末有云：『及孝文崩，孝武皇帝立，舉賈生之孫二人至郡守，而賈嘉最好學，世其家，與余通書，至孝昭時，列爲九卿。』司馬遷何能知孝昭的諡法？一可疑。孝文之後爲景帝，如何可說『及孝文崩，孝武皇帝立』？二可疑。

(丑)屈原傳敘事不明。先說，『王怒而疏屈平。』次說，『屈平既疏，不復在位，使於齊，願反，諫懷王曰，何不殺張儀。』王悔，追張儀不及。』又說，『懷王欲行，屈平曰，秦』

虎狼之國，不可信，不如無行。」又說，「頃襄王立，以子蘭爲令尹。楚人既咎子蘭，以勸懷王入秦而不反也。屈平既嫉之，雖放流，睠顧楚國，繫心懷王，不忘欲反。」又說，「令尹子蘭聞之，大怒，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於頃襄王。王怒而遷之。屈原至於江濱，被髮行吟澤畔……」既「疏」了，既「不復在位」了，又「使於齊」，又「諫」重大的事，一大可疑。前面并不曾說「放流」，出使於齊的人，又能諫大事的人，自然不會被「放流」。而下面忽說「雖放流」，忽說「遷之」，二大可疑。「秦虎狼之國，不可信」二句，依楚世家，是昭睢諫的話。「何不殺張儀」一段，張儀傳無此語，亦無「懷王悔，追張儀不及」等事，三大可疑。懷王拿來換張儀的地，此傳說是「秦割漢中地」，張儀傳說是「秦欲得黔中地」，楚世家說是「秦分漢中之半」，究竟是漢中是黔中呢？四大可疑。前稱屈平，而後半忽稱屈原，五大可疑。

第二傳說的屈原，若真有其人，必不會生在秦漢以前。

(子)「屈原」明明是一個理想的忠臣，但這種忠臣在漢以前是不會發生的，因

爲戰國時代不會有這種奇怪的君臣觀念。我這個見解，雖然很空泛，但我想很可以成立。

(丑)傳說的屈原是根據於一種『儒教化』的楚辭解釋的。但我們知道這種『儒教化』的古書解是漢人的拿手戲，只有那笨陋的漢朝學究能幹這件事！依我看來，屈原是一種複合物，是一種『箭塚式』的人物，與黃帝周公同類，與希臘的荷馬同類。怎樣叫做『箭塚式』的人物呢？古代有許多東西是一班無名的小百姓發明的，但後人感恩圖報，或是爲便利起見，往往把許多發明都記到一兩個有名的人物的功德簿上去。最古的，都說是黃帝發明的。中古的，都說是周公發明的。怪不得周公要一飯三吐哺，一沐三握髮了！那一小部分的南方文學，也就歸到屈原宋玉（宋玉也是一個假名）幾個人身上去。（佛教的無數『佛說』的經也是這樣的，不過印度人是有意造假的，與這些例略有不同。）譬如諸葛亮借箭時用的草人，可以收到無數箭，故我叫他們做『箭塚』。

我想，屈原也許是二十五篇楚辭之中的一部分的作者，後來漸漸被人認作這二十五篇全部的作者。但這時候，屈原還不過是一個文學的箭塚。後來漢朝的老學究把那時代的『君臣大義』讀到楚辭裏去，就把屈原用作忠臣的代表，從此屈原就又成了一個倫理的箭塚了。

大概楚懷王入秦不返，是南方民族的一件傷心的事，故當時有『楚雖三戶，亡秦必楚』的歌謠。後來亡秦的義兵終起於南方，而項氏起兵時竟用楚懷王的招牌來號召人心。當時必有楚懷王的故事或神話流傳民間，屈原大概也是這種故事的一部分。在那個故事裏，楚懷王是正角，屈原大概還是配角，——鄭袖唱花旦，靳尚唱小丑，——但秦亡之後，楚懷王的神話漸漸失其作用了，漸漸銷滅了；於是那個原來做配角的屈原反變成正角了。後來這一部分的故事流傳久了，竟彷彿真有其事，故劉向說苑也載此事，而補史記的人也七拼八湊的把這個故事塞進史記去。補史記的人很多，最晚的有王莽時代的人，故司馬相如列傳後能引揚雄的話，屈賈

列傳當是宣帝時人補的，那時離秦亡之時已一百五十年了，這個理想的忠臣故事久已成立了。

二 楚辭是什麼？

我們現在可以斷定楚辭的前二十五篇決不是一個人做的。那二十五篇是：

離騷 1 九歌 9

天問 1 九章 9

遠遊 1 卜居 1

漁父 1 招魂 1

大招 1

這二十五篇之中，天問文理不通，見解卑陋，全無文學價值，我們可斷定此篇為後人雜湊起來的。卜居漁父為有主名的著作，見解與技術都可代表一個楚辭進步已高的時期。招魂用『些』，大招用『只』，皆是變體。大招似是模倣招魂的招

魂若是宋玉作的，大招決非屈原作的。九歌與屈原的傳說絕無關係，細看內容，這九篇大概是最古之作，是當時湘江民族的宗教舞歌。剩下的只有離騷，九章與遠遊了。依我看來，遠遊是模仿離騷做的；九章也是模仿離騷做的。九章中懷沙載在史記，哀郢之名見於屈賈傳論，大概漢昭宣帝時尚無『九章』之總名。九章中也許有稍古的，也許有晚出的偽作。我們若不願完全丟棄屈原的傳說，或者可以認離騷爲屈原作的。九章中，至多只能有一部分是屈原作的。遠遊全是晚出的仿作。

我們可以把上述的意見，按照時代的先後，列表如下：

(1) 最古的南方民族文學 九歌

(2) 稍晚——屈原 (?) 離騷

九章的一部分 (?)

(3) 屈原同時或稍後 招魂

(4) 稍後——楚亡後

卜居，漁父

(5) 漢人作的

大招，遠遊

九章的一部分

天問

三 楚辭的注家

楚辭注家分漢宋兩大派。漢儒最迂腐，眼光最低，知識最陋。他們把一部詩經都罩上烏烟瘴氣了。一首『關關雎鳩』明明是寫相思的詩，他們偏要說是刺周康王后的，又說是美后妃之德的！所以他們把一部楚辭也『酸化』了。這一派自王逸直到洪興祖，都承認那『屈原的傳說』處處把美人香草都解作忠君憂國的話，正如漢人把詩三百篇都解作腐儒的美刺一樣。宋派自朱熹以後，頗能漸漸推翻那種頭巾氣的注解。朱子的楚辭集註雖不能拋開屈原的傳說，但他於九歌確能別出新見解。九歌中，湘夫人，少司命，東君，國殤，禮魂，各篇的注與序裏皆無一字提

到屈原的傳說，其餘四篇，雖偶然提及，但朱註確能打破舊說的大部分，已很不易得了。我們應該從朱子入手，參看各家的說法，然後比朱子更進一步，打破一切迷信的傳說，創造一種新的楚辭解。

四 楚辭的文學價值

我們須要認明白屈原的傳說，不推翻，則楚辭只是一部忠臣教科書，但不是文學。如湘夫人歌：『嫋嫋兮秋風，洞庭波兮木葉下。』本是白描的好文章，却被舊注家加上『言君政急則衆民愁而賢者傷矣』（王逸）『喻小人用事則君子棄逐』（五臣）等等荒謬的理學話，便不見他的文學趣味了。又如：

捐余袂兮江中，遺余襟兮醴浦，搴汀洲兮杜若，將以遺兮遠者。

這四句何等美麗！注家却說：

屈原託與湘夫人，共鄰而處，舜復迎之而去，窮困無所依，故欲捐棄衣物，裸身而行，將適九夷也。遠者謂高賢隱士也。言已雖欲之九夷絕域之外，猶求高賢之

士平洲香草以遺之，與共修道德也。（王逸）

或說：

袂裸皆事神所用，今夫人既去，君復背己，無所用也，故棄遺之……杜若以喻

誠信遠者，神及君也。（五臣）

或說：

既詒湘夫人以袂裸，又遺遠者以杜若，好賢不已也。（洪興祖）

這樣說來說去，還有文學的趣味嗎？故我們必須推翻屈原的傳說，打破一切村學究的舊註，從楚辭本身上去尋出他的文學興味來，然後楚辭的文學價值可以有恢復的希望。

十一，八，二十八，改稿。

古史討論的讀後感

讀書雜誌上顧頡剛，錢玄同，劉揆藜，胡華入四位先生討論古史的文章，已做了八萬字，經過了九個月，至今還不曾結束。這一件事可算是中國學術界的一件極可

喜的事，他在中國史學史上的重要一定不亞於丁在君先生們發起的科學與人生觀的討論在中國思想史上的重要。這半年多的努力和讀書雜誌的讀者也許嫌這兩組大論爭太繁重了，太沉悶了；然而我們可以斷言這兩組的文章是努力出世以來最有永久價值的文章。在最近的將來，我這個武斷的估價就會有多人承認的。

這一次古史的討論裏最微幸的是雙方的旗鼓相當，陣勢都很整嚴，所以討論最有精采。顧先生說的真不錯：

中國的古史全是一篇糊塗賬。二千餘年來隨口編造，其中不知有多少罅漏，可以看得出他是假造的。但經過了二千餘年的編造，能够成立一個系統，自然隨處也有他的自衛的理由。現在我儘尋他的罅漏，劉先生儘尋他的自衛的理由，這是一件很好的事。即使不能遽得結論，但經過了長時間的討論，至少可以指出一個公認的信信和疑疑的限度來，這是無疑的。

我們希望雙方的論主都依着這個態度去搜求證據。這一次討論的目的是要明白古史的真相。雙方都希望求得真相，並不是顧先生對古史有仇，而劉先生對古史有恩。他們的目的既同，他們的方法也只有一條路：就是尋求證據。只有證據的充分與不充分，是他們論戰勝敗的標準，也是我們信仰與懷疑的標準。

現在雙方的討論都暫時休戰了。——顧先生登有啓事，劉先生也沒有續稿寄來。我趁這個機會，研究他們的文章，忍不住要說幾句旁觀的話，就借着現在最時髦的名稱「讀後感」寫了出來，請四位先生指教。

第一，所謂「影響人心」的問題。這是開宗明義的要點，我們先要說明白。劉先生說：

因為這種翻案的議論，這種懷疑的精神，很有影響於我國的人心和史界，心有所欲言，不敢不告也。（十三期）

他又說：

先生這個翻案很足影響人心；我所不安，不敢不吐。（十六期）

否認古史某部分的真實，可以影響於史界，那是自然的事。但此事決不會在人心上發生惡影響。我們不信盤古氏和天皇地皇人皇氏，人心並不因此變壞。假使我們進一步，不能不否認神農黃帝了，人心也並不因此變壞。假使我們更進一步，又不能不否認堯舜和禹了，人心也並不因此變壞。——豈但不變壞？如果我們的翻案是有充分理由的，我們的翻案只算是破了一件幾千年的大騙案，於人心只有好影響，而無惡影響。即使我們的證據不夠完全翻案，只够引起我們對於古史某部分的懷疑，這也是警告人們不要輕易信仰，這也是好影響，並不是惡影響。本來劉先生並不會明說這種影響的善惡，也許他單指人們信仰動搖。但這幾個月以來，北京很有幾位老先生深怪顧先生『忍心害理』，所以我不能不替他伸辯一句。這回的論爭，是一個真偽問題；去偽存真，決不會有害於人心。譬如豬八戒抱住了假唐僧的頭顱痛哭，孫行者告訴他那是一塊木頭，不是人頭，豬八戒只該歡喜，不該

惱怒。又如窮人拾得一圓假銀圓，心裏高興，我們難道因爲他高興就不該指出那是假銀圓嗎？上帝的觀念固然可以給人們不少的安慰，但上帝若真是可疑的，我們不能因爲人們的安慰就不肯懷疑上帝的存在了。上帝尙且如此，何況一個禹？何況黃帝堯舜？吳稚暉先生曾說起黃以周在南菁書院做山長時，他房間裏的壁上有八個大字的座右銘：

實事求是，莫作調人。

我請用這八個字貢獻給討論古史的諸位先生。

第二，顧先生的『層累地造成的古史』的見解真是今日史學界的一大貢獻，我們應該虛心地仔細研究他，虛心地試驗他，不應該叫我們的成見阻礙這個重要觀念的承受。這幾個月的討論不幸漸漸地走向瑣屑的枝葉上去了；我恐怕一般讀者被這幾萬字的討論迷住了，或者竟忽略了這個中心的見解，所以我要把他重提出來，重引起大家的注意。顧先生自己說『層累地造成的古史』有三個意思：

(1) 可以說明時代愈後，傳說的古史期愈長。

(2) 可以說明時代愈後，傳說中的中心人物愈放愈大。

(3) 我們在這上，即不能知道某一件事的真實的狀況，也可以知道某一件事在傳說中的最早狀況。

這三層意思都是治古史的重要工具。顧先生的這個見解，我想叫他做『剝皮主義』。譬如剝笋，剝進去方才有笋可吃。這個見解起於崔述，崔述曾說：

世益古則其取舍益慎，世益晚則其采擇益雜。故孔子序書，斷自唐虞；而司馬遷作史記，乃始於黃帝……近世以來……乃始於庖犧氏或天皇氏，甚至有始於開闢之初盤古氏者……嗟夫，嗟夫，彼古人者，誠不料後人之學之博之至於如是也！（考信錄提要上，二二）

崔述剝古史的皮，僅剝到『經』為止，還不算徹底。顧先生還要進一步，不但剝的更深，並且還要研究那一層一層的皮是怎樣堆砌起來的。他說：

我們看史蹟的整理，還輕，而看傳說的經歷却重。凡是一件史事，應看他最先是怎樣，以後逐步逐步的變遷是怎樣。

這種見解重在每一種傳說的『經歷』與演進。這是用歷史演進的見解來觀察歷史上的傳說。

這是顧先生這一次討論古史的根本見解，也就是他的根本方法。他初次應用這方法，在百忙中批評古史的全部，也許不免有些微細的錯誤。但他這個根本觀念是顛撲不破的，他這個根本方法是愈用愈見功效的。他的方法所以總括成下列的方式：

- (1) 把每一件史事的種種傳說，依先後出現的次序，排列起來。
- (2) 研究這件事在每一個時代有什麼樣子的傳說。
- (3) 研究這件事的漸演進，由簡單變為複雜，由陋野變為雅馴，由地方的（局部的）變為全國的，由神變為人，由神話變為史事，由寓言變為事實。

(4) 遇可能時解釋每一次演變的原因

他舉的例是『禹的演進史』

禹的演進史，至今沒有討論完畢，但我們不要忘了禹的問題只是一個例，不要忘了顧先生的主要觀點在於研究傳說的經歷。

我在幾年前也曾用這個方法來研究一個歷史問題——井田制度。我把關於井田制度的種種傳說，依出現的先後，排成一種井田論的演進史：

- (1) 孟子的井田論很不清楚，又不完全。
- (2) 漢初寫定的公羊傳只有『什一而藉』一句。
- (3) 漢初寫定的穀梁傳說的詳細一點，但只是一些『望文生義』的注語。
- (4) 漢文帝時的王制是依據孟子而稍加詳的，但也沒有分明的井田制。
- (5) 文景之間的韓詩外傳演述穀梁傳的話，做出一種清楚分明的井田論。
- (6) 周禮更晚出，裏面的井田制就很詳細，很整齊，又很煩密了。

古史討論的讀後感

(7) 班固的食貨志參酌周禮與韓詩的井田制，併成一種調和的制度。

(8) 何休的公羊解詁更晚出，於是參考孟子王制周禮韓詩的各種制度，另做

成一種井田制。（看胡適文存二——頁二六四——二八一）

這一個例，也許可以幫助讀者明瞭顧先生的方法的意義，所以我引他在這兒，其實古史上的故事沒有一件不曾經過這樣的演進，也沒有一件不可用這個歷史演進的（evolutionary）方法去研究。堯舜禹的故事，黃帝神農庖犧的故事，湯的故事，伊尹的故事，后稷的故事，文王的故事，太公的故事，周公的故事，都可以做這個方法的實驗品。

第三，我們既申說了顧先生的根本方法，也應該考察考察劉揆藜先生的根本態度與方法。劉先生自己說：

我對於古史，只採取「察傳」的態度，參之以情，驗之以理，斷之以證。（讀書

他又說：

我對於經書或任何子書，不敢妄信，但也不敢閉着眼睛，一筆抹殺；總須度之以情，驗之以理，決之以證。

這話粗看上去似乎很可滿人意了。但仔細看來，這裏面頗含有危險的分子。「斷之以證」固是很好，但「情」是什麼？「理」又是什麼？劉先生自己雖沒有下定義，但我們看他和錢玄同先生討論的話，一則說：

但是我們知道文王至仁。

再則說：

我們也知道周公至仁。

依科學的史家的標準，我們要問，我們如何知道文王周公的至仁呢？「至仁」的話是誰說的？起於什麼時代？劉先生信「文王至仁」爲原則，而以「執訊連連，攸馘安安」爲例外；又信「周公至仁」爲原則，而以破斧缺斨爲例外。不知在史學上，皇

矣。與破斧之詩正是史料，而至仁之說却是後起的傳說變成的成見。成見久據於腦中，不經考察，久而久之便成了情與理了。

劉先生列舉情、理、證三者，而證在最後一點。他說「參之以情」，又說「度之以情」。崔述曾痛論這個方法的危險道：

人之情好以己度人，以今度古……往往逕庭懸隔，而其人終不自知也……以己度人，雖耳目之前而必失之。況欲以度古人……豈有當乎？（考信錄提

要上四）

作皇矣詩的人並無「王季文王是紂臣」的成見，作破斧詩的人也並無「周公聖人」的成見，而我們生在幾千年後，從小就灌飽了無數後起的傳說，於今戴着傳說的眼鏡去讀詩，自以為「度之以情」，而不知只是度之以成見呵。

至於「驗之以理」更危險了。歷史家只應該從材料裏從證據裏去尋出客觀的條理。如果我們先存一個「理」在腦中，用理去「驗」事物，那樣的「理」往

往只是一些主觀的意見。例如劉先生斷定國語左傳說烈山氏之子柱能殖百穀百蔬的話不是憑空杜撰的，他列舉二『理』證明烈山氏時有『殖百穀百蔬』的可能。他所謂『理』正是我們所謂『意見』如他說：

人必藉動植物以生；既有動植物矣，則必有穀有蔬也無疑。夫所謂種植耕稼者，不過以一舉手一投足之勞，掃荒蕪，培所欲之植物而已。此植物即所謂

『百穀百蔬』也。（讀書雜誌十五，圈點依原文）

這是全無歷史演進眼光的臆說。稍研究人類初民生活的人，都知道一技一術在今日視爲『不過一舉手一投足之勞』的，在初民社會裏往往須經過很長的時期而後偶然發明。『藉動植物以生』是一件事，而『種植耕稼』另是一件事。種植耕稼須假定(1)辨認種類的能力，(2)預料將來收穫的能力，(3)造器械的能力，(4)用人工補助天行的能力，(5)比較有定居的生活……等等條件備具，方才有農業可說。故治古史的人，若不先研究人類學社會學，決不能了解先民創造一技一藝時的艱

難，正如我們成年的人高談闊論而笑小孩子牙牙學語的困難，名爲『驗之以理』，而其實仍是『以己度人，以今度古』。

最後是『斷之以證』。在史學上證據固然最重要，但劉先生以情與理揣度古史，而後『斷之以證』這樣的方法很有危險。我們試引劉先生駁顧先生論古代版圖的一段做例。堯典的版圖有交趾，顧先生疑心那是秦漢的疆域。劉先生駁他道：

就我所知，春秋之末，秦漢之前，竟時時有人道及交趾，甚且是堯舜撫有交趾。他引四條證據：

- (a) 墨子節用中。
- (b) 尸子佚文。
- (c) 韓非子十過。
- (d) 大戴禮記少閒。

大戴禮是漢儒所作。劉先生也承認。前面三條，劉先生說「總可認為戰國時文。」——這一層我們姑且和他辯，我們姑且依他承認此三條為「戰國時文。」依顧先生的方法，這三條至多不過證明戰國時有人知有交趾罷了。然而劉先生的「斷之以證」的方法却真大胆！他說：

知有交趾，則是早已與交趾有關係了。但是我們知道春秋東周西周商夏都與交趾沒有來往，是墨子尸子韓非等所言實由堯之撫有交趾也。（圈是我加的）

戰國時的一句話，即使是真的，便可以證明二千年前的堯時的版圖，這是什麼證據？況且劉先生明明承認「春秋東周西周商夏都與交趾沒有來往」，若依顧先生的方法，單這一句已可以證明堯典為秦漢時的偽書了。

我們對於「證據」的態度是一切史料都是證據。但史家要問(1)這種證據是在什麼地方尋出的？(2)什麼時候尋出的？(3)什麼人尋出的？(4)地方和時候上看起來，

這個人有做證人的資格嗎？(5)這個人雖有證人資格而他說這句話時有作偽（無心的，或有意的）的可能嗎？

劉先生對於這一層，似乎不很講究。如他上文舉的三條證據，(a)墨子節用篇屢稱『子墨子曰』，自然不是『春秋之末』的作品。(b)尸佼的有無，本不可考；尸子原書已亡，依許多佚文看來，此書大概作於戰國末年，或竟是更晚之作。(c)韓非子一書本是雜湊起來的，十過一篇，中叙秦攻宜陽一段，顯然可證此篇不是韓非所作，與初見秦等篇同為後人偽作的。而劉先生却以為『以韓非之疑古，猶且稱道之』，不知顯學篇明說『明據先王，必定堯舜者，非愚則誣也』。五蠹篇明說『今有美堯舜湯武禹之道於當今之世者，必為新聖笑矣』。即用此疑古的兩篇作標準，已可以證明十過篇之為偽作而無疑。這些東西如何可作證據用呢？

以上所說，不過是我個人的讀後感。內中頗有偏袒顧先生的嫌疑，我也不用諱飾了。但我對於劉揆藜先生搜求材料的勤苦，是十分佩服的；我對他的批評，全無

惡感，只有責備求全之意，只希望他對自己治史學的方法有一種自覺的評判，只希望他自己搜來的材料也有一種較嚴刻的評判，而不僅僅奮勇替幾個傳說的古聖王作辯護士。行文時說話偶有不檢點之處，我也希望他不至於見怪。

十三，二八。

學生做課外學問是最必要的，若只求講堂上功課及格，便算完事，那麼，你進學校只是求文憑，並不是求學問。你的人格，先已不可問了。再者，此種人一定沒有一『自發』的能力，不特不能成爲一個學者，亦斷不能成爲社會上治事領袖人才。課外學問，自然不專指讀書，如試驗，如觀察自然界……都是極好的，但讀課外書，最少要算課外學問的主要部分。

一個人總要養成讀書趣味。打算做專門學者，固然要如此。打算做事業家，也要如此，因爲我們在工廠裏在公司裏在議院裏在……裏做完一天的工作出來之

後隨時立刻可以得着愉快的伴侶，莫過於書籍，莫便於書籍。

但是將來這種愉快得着不着，大概是在學校時代已經決定。因為必須養成讀書習慣纔能嘗着讀書趣味。人生一世的習慣，出了學校門限，已經鐵鑄成了。所以在學校中不讀課外書以養成自己自動的讀書習慣，這個人簡直是自己剝奪自己終身的幸福。

讀書自然不限於讀中國書，但中國人對於中國書，最少也該和外國書作平等待遇，你這樣待遇他，他給回你的愉快報酬，最少也和讀外國書所得的有同等分量。

中國書沒有整理過，十分難讀，這是人人公認的。但會做學問的人，覺得趣味就在這一點。吃現成飯，是最沒有意思的事，是最沒有出息的人纔喜歡的。一種問題，被別人做完了，四平八正的編成教科書樣子給我讀，讀去自然是毫不費力。但從這不費力上頭結果便令我的心思不細緻不刻入。專門喜歡讀這類書的人，久而久之，會把自己創作的才能汨沒哩。在紐約芝加哥筆直的馬路嶄新的洋房裏

舒舒服服混一世，這個人一定是過的毫無意味的平庸生活；若要過有意味的生活，須是哥侖布初到美洲時。

中國學問界，是千年未開的礦穴，礦苗異常豐富。但非我們親自絞腦筋絞汗水，却開不出來。翻過來看，只要你絞一分腦筋一分汗水，當然還你一分成績，所以有趣。

所謂中國學問界的礦苗，當然不專指書籍。自然界和社會實況，都是極重要的，但書籍爲保存過去原料之一種寶庫，且可以爲現在實測各方面之引綫。就這點看來，我們對於書籍之浩瀚，應該歡喜感謝他，不應該厭惡他。因爲我們的事業比方要開工廠，原料的供給，自然是越豐富越好。

讀中國書，自然像披沙揀金，沙多金少。但我們若把他作原料看待，有時尋常人認爲極無用的書籍和語句，也許有大功用。須知工廠種類多着呢。一個廠裏頭還有許多副產物哩。何止金有用，沙也有用。

若問讀書方法，我想向諸君上一個條陳。這方法是極陳舊極笨極麻煩的。然而在極必要的。什麼方法呢？是鈔錄或筆記。我們讀一部名著，看見他徵引那麼繁博，分析那麼細密，動輒伸着舌頭說道：這個人不知有多大記憶力，記得許多東西。這是他的特別天才，我們不能學步了。其實那裏有這回事。好記性的人不見得便有智慧，有智慧的人比較的倒是記性不甚好。你所看見者是他發表出來的成果，不知他這成果原是從銖積寸累，困知勉行得來。大抵凡一個大學者平日用功總是有無數小冊子或單紙片讀書看見一段資料覺其有用者，即刻鈔下（短的鈔全文，長的摘要，記書名卷數葉數）。資料漸漸積得豐富，再用眼光來整理分析，他便成一篇名著。想看這類痕跡，讀趙甌北的二十二史劄記，陳蘭甫的東塾讀書記，最容易看出來。

這種工作，笨是笨極了，若是苦極了。但真正做學問的人，總離不了這條路。做動植物的人，懶得採集標本，說他會有新發明，天下怕沒有這種便宜事。

發明的最初動機在注意。鈔書便是促醒注意及繼續保存注意的最好方法。當讀一書時，忽然感覺這一段資料可注意，把他鈔下，這件資料自然有一微微的印象印入腦中，和滑眼看過不同。經過這一番後，過些時碰着第二個資料和這個有關係的，又把牠鈔下，那注意便加濃一度，經過幾次之後，每翻一書，遇有這項資料，便活跳在紙上，不必勞神費力去找了。這是我多年經驗得來的實況。諸君試拿一年工夫去試試，當知我不說謊。

先輩每教人不可輕言著述。因為未成熟的見解公布出來，會自誤誤人，這原是不錯的。但青年學生『斐然有述作之譽』也是實際上鞭策學問的一種妙用。譬如同是讀文獻通考的錢幣考各史食貨志中錢幣項下各文，汎汎讀去，沒有什麼所得。倘若你一面讀一面便打主意做一篇中國貨幣沿革考，這篇考做的好不好，另一問題，你所讀的自然加幾倍受用。譬如同讀一部荀子，某甲汎汎讀去，某乙一面讀一面打主意做荀子學案，讀過之後，兩個人均印象榮茂，自然不同。所以我

很獎勵青年好著書的習慣。至於所著的書，拿不拿給人看，什麼時候纔認成功，這還不是你的自由嗎？

每日所讀之書，最好分兩類：一類是精讀的，一類是涉覽的。因為我們一面要養成讀書心細的習慣，一面要養成讀書眼快的習慣。心不細則毫無所得，等於白讀；眼不快則時候不敷用，不能博搜資料。諸經諸子、四史通鑑等書，宜入精讀之部，每日指定某時刻讀他，讀時一字不放過，讀完一部纔讀別部。想鈔錄的隨讀隨鈔，另外指出一時刻，隨意涉覽。覺得有趣，注意細看；覺得無趣，便翻次葉。遇有想鈔錄的，也俟讀完再鈔，當時勿窆其機。

諸君勿因初讀中國書勤勞大而結果少，便生退悔。因為我們讀書，並不是想專向現時所讀這一本書裏頭現錢現貨的得多少報酬，最要緊的是涵養成好讀書的習慣和磨鍊出善讀書的腦力。青年期所讀各書，不外借來做達這兩個目的的梯子。我所說的前提倘若不錯，則讀外國書和讀中國書當然都各有益處。外國名

著組織得好易引起趣味，他的研究方法整齊擺出來，可以做我們的模範；這是好處。我們滑眼讀去，容易變成享現成福的少爺們，不知甘苦來歷，這是壞處。中國書未經整理，一讀便是一個悶頭棍，每每打斷趣味，這是壞處。逼着你披荆斬棘，尋路來走，或者走許多冤枉路。（只要走路斷無冤枉，走錯了回頭，便是絕好教訓。）從甘苦閱歷中磨鍊出智慧，得苦盡甘來的趣味，那智慧和趣味卻最真切，這是好處。還有一件：我在所定書目表中，有好幾處寫『希望熟讀成誦』字樣。我想諸君或者以為甚難，也許反對說我頑舊。但我有我的意思，我並不是獎勵人勉強記憶。我所希望熟讀成誦的有兩種類。一種類是最有價值的文學作品，一種類是有益身心的格言。好文學是涵養情趣的工具，做一個民族的分子，總須對於本民族的好文學十分領略。能熟讀成誦，纔在我們的『下意识』裏頭，得着根柢，不知不覺會『發酵』。有益身心的聖哲格言，一部分久已在我們全社會上形成共同意識。我既做這社會的分子，總要徹底了解他，纔不至和共同意識生隔閡。一方面我們

應事接物時候，常常仗他給我們的光明。要平日摩得熟，臨時纔用得着。我所以有些書希望熟讀成誦者在此。但亦不過一種格外希望而已，並不謂非如此不可。最後我還專向清華同學諸君說幾句話：我希望諸君對於國學的修養，比旁的學校學生格外加功。諸君受社會恩惠，是比別人獨優的。諸君將來在全社會上一定占勢力，是眼看得見的。諸君回國之後，對於中國文化有無貢獻，便是諸君功罪的標準。饒你學成一位天字第一號形神畢肖的美國學者，只怕於中國文化沒有多少影響。若這樣便有影響，我們把美國藍眼睛的大博士，抬一百幾十位來便穀了，又何必諸君呢。諸君須要牢牢記着：你不是美國學生，是中國留學生。如何纔配叫做中國留學生，請你自己打主意罷。

章實齋年譜自序

我做章實齋年譜的動機，起於民國九年冬天讀日本內籐虎次郎編的章實齋先生年譜（支那學卷一，第三至第四號）。我那時正覺得章實齋這一位專講史學的

人，不應該死了一百二十年還沒有人給他做一篇詳實的傳。文獻徵存錄裏確有幾行小傳，但把他的姓改成了張字！所以獻類徵裏只有張學誠，而沒有章學誠！譚獻確曾給他做了一篇傳，但譚獻的文章既不大通，見解更不高明；他只懂得章實齋的課蒙論！因此，我那時很替章實齋抱不平。他生平眼高一世，瞧不起那班『學績補苴』的漢學家；他想不到，那班『學績補苴』的漢學家的權威竟能使他的著作遲至一百二十年後方才有完全見天日的機會，竟能使他的生平事蹟埋沒了一百二十年無人知道。這真是王安石說的『世間禍故不可忽，簣中死屍能報讎』了。最可使我們慚愧的，是第一次作章實齋年譜的乃是一位外國的學者。我讀了內籐先生作的年譜，知道他藏有一部鈔本章氏遺書十八冊，又承我的朋友青木正兒先生替我把這部遺書的目錄全鈔了寄來。那時我本想設法借鈔這部遺書，忽然聽說浙江圖書館已把一部鈔本的章氏遺書排印出來了。我把這部遺書讀完之後，知道內籐先生用的年譜材料大概都在這書裏面，我就隨時在內籐譜上注出

每條的出處。有時偶然校出內籛譜的遺漏處，或錯誤處，我也隨手注在上面。我那時不過想做一部內籛譜的『疏證』，後來我又在別處找出一些材料，我也附記在一處。批注太多了，原書竟寫不下了，我不得不想一個法子，另作一本新年譜。這便是我作這部年譜的緣起。

民國十年春間，我病在家裏，沒有事做，又把章氏遺書細看一遍。這時候我才真正了解章實齋的學問與見解。我覺得遺書的編次太雜亂了，不容易看出他的思想的條理層次；內籛譜又太簡略了，只有一些瑣碎的事實，不能表見他的思想學說變遷沿革的次序。我是最愛看年譜的，因為我認定年譜乃是中國傳記體的一大進化。最好的年譜，如王懋竑的朱子年譜，如錢德洪等的王陽明先生年譜，可算是中國最高等的傳記。若年譜單記事實，而不能敘思想的淵源沿革，那就沒有什麼大價值了。因此，我決計做一部詳細的章實齋年譜，不但要記載他的一生事蹟，還要寫出他的學問思想的歷史。這個決心就使我這部年譜比內籛譜加多幾十倍。

了

我這部年譜，雖然沿用向來年譜的體裁，但有幾點，頗可以算是新的體例。第一，我把章實齋的著作，凡可以表示他的思想主張的變遷沿革的，都擇要摘錄，分年編入。摘錄的工夫，很不容易。有時於長篇之中，僅取一兩段，有時一段之中，僅取重要的或精采的幾句。凡刪節之處，皆用「……」表出。刪存的句子，又須上下貫串，自成片段。這一番工夫，很費了一點苦心。第二，實齋批評同時的幾個大師，如戴震、汪中、袁枚等，有很公平的話，也有很錯誤的話。我把這些批評，都摘要鈔出，記在這幾個人死的一年。這種批評，不但可以考見實齋個人的見地，又可以作當時思想史的材料。第三，向來的傳記，往往只說本人的好處，不說他的壞處；我這部年譜，不但說他的長處，還常常指出他的短處。例如他批評汪中的話，有許多話是不對的，我也老實指出他的錯誤。我不敢說我的評判都不錯，但這種批評的方法，也許能替年譜開一個創例。

章實齋的著作，現在雖然漸漸出來了，但散失的還不少。我最抱歉的是沒有見着他的庚辛之後亡友傳。年譜付印後，我才知道劉翰怡先生有此書，劉先生現在刻的章氏遺書，此書列入第十九卷，刻成之後，定可使我們添許多作傳的材料。劉先生藏的章氏遺書中還有永清縣志二十五篇，和州志（不全）三卷，我都沒有見過。我希望劉先生刻成全書時，我還有機會用他的新材料補入這部年譜。

章實齋最能賞識年譜的重要。他在他的韓柳二先生年譜書後說：

文人之有年譜，前此所無。宋人爲之，頗覺有補於知人論世之學，不僅區區考一人文集已也。蓋文章乃立言之事，言當各以其時，同一言也，而先後有異，則是非得失，霄壤相懸。……前人未知以文爲史之義，故法度不具，必待好學深思之士，探索討論，竭盡心力，而後乃能彷彿其始末焉。然猶不能不闕所疑也。其穿鑿附會，與夫鹵莽而失實者，則又不可勝計也。文集記傳之體，官階姓氏，歲月時務，明可證據，猶不能無參差失實之弊。若夫詩人寄託，諸子寓言，

本無典據明文而欲于百年後歷譜年月考求時事與推作者之意豈不難哉故凡立言之士必著撰述歲月以備後人之考證而刊傳前達文字慎勿輕削題注與夫題跋評論之附見者以使後人得而考鏡焉……前人已誤不容復追後人繼作不可不致意於斯也。

照他這話看來他的著作應該是每篇都有撰述的年月的了。不幸現在所傳的著作只有極少數是有年月可考的；道光時的刻本文史通義已沒有著作的年月了。杭州排印本遺書與內籙藏本目錄也都沒有年月。這是一件最大的憾事。『前人已誤不容復追。後人繼作不可不致意於斯也。』誰料說這話的人自己的著作也不能免去這一件『大錯』呢？我編這部年譜時凡著作有年月可考的都分年編注；那些沒有年月的如有旁證可考也都編入。那些全無可考的我只好闕疑了。

我這部小書的編成很得了許多認得或不認得的朋友的幫助。我感謝內籙先生的年譜底本感謝青木先生的幫助感謝浙江圖書館館長龔寶銓先生鈔贈的集

外遺文，感謝馬夷初先生借我的鈔本遺文，感謝孫星如先生的校讀。

十一，一二一，在上海大東旅社。

淮南鴻烈集解序

整理國故，約有三途：一曰索引式之整理，一曰總帳式之整理，一曰專史式之整理。典籍浩繁，鈎稽匪易，雖有博聞彊記之士，記憶之力終有所窮。索引之法，以一定之順序，部勒紊亂之資料；或依韻目，或依字畫，其爲事近於機械，而其爲用可補上智之士之所難能。是故有史姓韻編之作，而中下之材智能用廿四史矣；有經籍纂詁之作，而初學之士能檢古訓詁矣。此索引式之整理也。

總帳式者，向來集注集傳集說之類，似之。同一書也，有古文今文之爭，有漢宋之異，有毛鄭之別，有鄭王之分。歷時既久，異說滋多。墨守門戶之見者，囿於一先生之言，不惜繁其文，枝其辭以求勝；而時過境遷，向日斤斤之爭，要不過供後人片段之擷取而已。上下二千年，顛倒數萬卷，辨各家之同異得失，去其糟粕，拾其精華，於以

結前哲千載之訟爭，而省後人無窮之智力；若商家之終歲結帳然，綜觀往歲之盈折，正所以爲來日之經營導其先路也。

專史云者，積累既多，系統既明，乃有人焉，各就性之所近而力之所能勉者，擇文化史之一部分，或以類別，或以時分，著爲專史。專史者，通史之支流而實爲通史之淵源也。二千年來，此業尙無作者；鄭樵有志於通史，而專史不足供其採擇；黃宗羲全祖望等有志於專史，而所成就皆甚微細。此則前修之所未逮，而有待於後來者矣。吾友劉叔雅教授新著淮南鴻烈集解，乃吾所謂總帳式之國故整理也。淮南王

書，折衷周泰諸子，「棄其畛擊，斟其淑靜，非循一迹之路，守一隅之指」，其自身亦可謂結古代思想之總帳者也。其書作於漢代，時尙修辭，今觀許慎高誘之註，知當漢世已有注釋之必要。歷年久遠，文義變遷，傳寫譌奪，此書遂更難讀。中世儒者排拆異己，忽略百家，坐令此絕代奇書，沉埋不顯。迄乎近世，經師旁求故訓，博覽者始稍稍整治秦漢諸子，而淮南王書治之者尤衆。其用力最勤而成功較大者，莫如高

郵王氏父子，德清俞氏間有創獲，已多臆說矣；王紹蘭孫詒讓頗精審，然所校皆不多。此外如莊逵吉、洪頤煊、陶方琦諸人，亦皆瑕瑜互見。計二百年來，補直校注之功，已令此書稍稍可讀矣。然諸家所記多散見雜記中，學者罕得遍讀；其有單行之本，亦皆僅舉斷句，不載全文，殊不便於初學。以故，今日坊間所行，猶是百五十年前之莊逵吉本，而王俞諸君勤苦所得，乃不得供多數學人之享用；然則叔雅集解之作，豈非今日治國學者之先務哉？

叔雅治此書，最精嚴有法，吾知之稍審，請略言之。唐宋類書徵引淮南王書最多，而向來校注諸家搜集多未備，陶方琦用力最勤矣，而遺漏尙多。叔雅初從事此書，遍取書鈔、治要、御覽及文選注諸書，凡引及淮南原文或許高舊注者，一字一句，皆採輯無遺。輯成之後，則熟讀之，皆使成誦；然後取原書，一一注其所自出；然後比較其文字之同異；其無異文者，則舍之；其文異者，或訂其得失，或存而不論；其可推知爲許慎注者，則明言之；其疑不能明者，亦存之以俟考。計御覽一書，已踰千條，文選注中，

亦五六百條。其功力之堅苦如此，宜其成就獨多也。

方叔雅輯書時，苟有引及，皆爲輯出，不以其爲前人所已及而遺之。及其爲集解，則凡其所自得，有與前人合者，皆歸功於前人；其有足爲諸家佐證，或匡糾其過誤者，則先舉諸家，而以己所得新佐證附焉。至其所自立說，則僅列其證據充足，無可復疑者。往往有新義，卒以佐證不備而終棄之；友朋或爭之，叔雅終不願也。如證言訓「此四者，耳目鼻口不知所取去。心爲之制，各得其所。」俞樾據上文「目好色，耳好聲，口好味。」因謂「鼻」字爲衍文；然文子符言篇上文言「目好色，耳好聲，鼻好香，口好味。」而下文亦有「鼻」字。叔雅稿本中論此一條云：

此疑上文「口好味」上脫「鼻好香」三字。文子符言篇及此處耳目口鼻並舉，皆其證也。俞氏不據文子以證上文之脫失，反以「鼻」字爲後人據

文子增入，謬矣。惟余亦未在他處尋得更的確之證據，故未敢駁之耳。

此可見叔雅之矜慎。叔雅於前人之說，樂爲之助證，而不欲輕斥其失，多此類也。

然亦有前人謬誤顯然，而叔雅寧自匿其創見而為之隱者，如本經訓「元元至礪而運照」，俞樾校云：

樾謹按：高注曰：「元，天也；元，氣也。」分兩字為兩義，殊不可通。疑正文及注

均誤。正文本曰：「元光至礪而運照。」注文本曰：「元，天也；光，氣也。」倣真篇

曰：「弊其元光，而求知之於耳目。」此元光二字見於本書者。高彼注曰：「元

光，內明也。一曰，元，天也。」然則此曰「元，天也」正與彼注同。疑彼亦有「

光，氣也」三字，而今脫之也。（諸子平議三十，頁八）

叔雅稿本中論此條云：

宋明本皆作「玄元至礪而運照」。莊本避清聖祖諱，改玄為元耳。俞氏未

見古本，但馮莊本立說，可笑也。「玄，天也」本是古訓。原道、覽冥、說山諸篇，高

注皆曰：「玄，天也。」釋名：「天謂之玄。」桓譚新論（後漢書張衡傳注引）：「

玄者，天也。」

此條今亦未收入集解，豈以宋明藏本在今日得之甚易，以之責備前人，爲乘其不備耶？此則忠厚太過，非吾人所望於學者求誠之意者矣。

然卽今印本集解論之，叔雅所自得，已卓然可觀。如倣真訓云：

百圍之木，斬而爲犧尊，鏤之以剖斲，雜之以青黃，華藻罇，龍蛇虎豹，曲成章。然其斷在溝中，壹比犧尊，溝中之斷，則醜美有間矣。然而失木性，鈞也。

向來校者，僅及名物訓詁，未有校其文義之難通者。叔雅校云：

「然其斷在溝中」句疑有脫誤。莊子天地篇作「其斷在溝中」亦非。

惟御覽七百六十一引莊子作「其一斷在溝中」不誤。今本「一」字誤置

「比」字上，傳寫又改爲「壹」，義遂不可通矣。（卷二，頁十一）

此據御覽以校莊子，乃以之校淮南，甚精也。又如墜形訓云：

無角者膏而無前，有角者指而無後。

高注云：

淮南鴻烈集解序

膏，豕也，熊猿之屬。無前，肥從前起也。指，牛羊之屬。無後，肥從後起也。

莊逵古校云：

指應作脂，見周禮注，所謂『戴角者脂，無角者膏』是也。又王肅家語注引

本書，正作脂。

莊校已甚精審，然『無前』『無後』之說終不易解。叔雅校云：

莊校是也。御覽八百六十四，脂膏條下，八百九十九，牛條下引，指並作脂，是

其確證。又無前無後，義不可通。『無』疑當作『兌』，始譌爲『无』，傳寫又

爲『無』耳。御覽八百九十九引，正作兌前兌後，又引注云：『豕馬之屬前小，牛

羊後小』，是其證矣。前小即兌前，後小即兌後也。（卷四，頁九，兌即今銳字。）

此條精確無倫，眞所謂後來居上者矣。

類書之不可盡恃，近人蓋嘗言之。叔雅校此書，其採類書，斷制有法。若上文所

引御覽八百九十九，引原文而並及久佚之古注，其可依據，自不待言。其他一文再

見或三見而先後互異者，或各書同引一文而彼此互異者，或僅一見而與今本微異者，其爲差異，雖甚微細，亦必並存之，以供後人之考校。其用意甚厚，而其間亦實有可供義解之助者。如說林訓云：

以兔之走，使犬如馬，則逮日歸風。及其爲馬，則又不能走矣。

孫詒讓校此句，謂「歸當爲遺，聲之誤也；」其爲臆說，無可諱言。叔雅引御覽九百九引作：

以兔之走，使大如馬，則逐日追風。及其爲馬，則不走矣。

此不必糾正孫說，而使人知此句之所以可疑，不在「歸」字之爲「遺」爲「追」而在「犬」字之應否作「大」。蓋校書之要，首在古本之多；本子多則暗示易，而向之不爲人所留意者，今皆受摻榨而出矣。上文之「兌」此文之「大」皆其例也。

叔雅此書，讀者自能辨其用力之久而勤，與其方法之嚴而慎。然有一事，猶有遺憾，則錢繹之方言箋疏未被採及，是也。淮南王書雖重修飾，然其中實多秦漢方言，

可供考古者之採訪。如開卷第一葉『甚淖而』高注曰『淖，亦淖也。夫饘粥多瀋者謂淖。淖讀歌謳之歌。』莊逵吉引說文『淖，多汁也』以證之，是也。今徽州方言謂多汁爲『淖』，粥多瀋則謂之『淖粥』，欲更狀之，則曰『淖淖淖』，淖今讀如呵。又如注術訓云『聾者可使嚙筋，而不可使有聞也。』王紹蘭與孫詒讓皆引考工記弓人『筋欲敝之敝』句鄭司農注『嚙之當熟』孫又引賈疏『筋之椎打嚙齧，欲得勞敝』謂『嚙筋』爲漢時常語，卽謂椎打之，使柔熟，以纏弓弩也。（本書卷九，頁十二。）今徽州績溪人言人多言而無識，曰『嚙弓筋』亦曰『瞎嚙弓筋』。凡此之類，皆可今古互證。錢繹所輯，雖未及於今日之方言，然其引此書中語，與方言故訓並列，往往多所發明，似亦未可廢也。質之叔雅，以爲如何？

中華民國十二年三月六日，胡適。

孫行者與張君勸

孫行者站在靈霄殿外，耀武揚威的不服氣。如來伸出一隻手掌道：『你有多大

本領能不能跳出我的手心？」孫行者大笑道：「我的師父曾傳授給我七十二般變化，還教我筋斗雲，一個筋斗就是十萬八千里。你有多大的手心！他縮小了身軀跳上了如來的手掌，喊一聲『老孫去也！』一個筋斗翻出南天門去了。以後的一段，我不用細說了。」孫行者自以為走的很遠了，不知道他總不會跳出如來的手掌。

我的朋友張君勸近來對於科學家的跋扈，很有點生氣。他一隻手撚着他稀疏的鬍子，一隻手向桌上一拍，說道：「賽先生，你有多大的手心！你敢用羅輯先生來網羅「我」嗎？老張去也！」說着，他一個筋斗，就翻出松坡圖書館的大門外去了。

他這一個筋斗，雖沒有十萬八千里，却也够長了！我在幾千里外等候他，等了二十七十四天，好容易望着彩雲朵朵，瑞氣千條，再再而來——却原來還只是他的小半截身子！其餘的部分，還沒有翻過來呢！

然而我揪住了這翻過來的一截，仔細一看，原來他仍舊不會跳出賽先生和羅輯先生的手心裏！這話怎講？且聽我道來。

張君勸說

『人生者，變也，活動也，自由也，創造也……試問論理學上之三大公例（曰同一，曰矛盾，曰排中）何者能證其合不合乎？論理學上之兩大方法（曰內納，曰外釋）何者能推定其前後之相生乎？

這是柏格森的高徒的得意腔調。他還引了許多師叔師伯的話來助他張目。然而他所指出的羅輯先生的五樣法寶，我門只消祭起一樣來，已够打出他的原形來了。我們祭起的法寶，是論理學上的矛盾律。

〔矛一〕張君勸說

『精神科學中有何種公例，可以推算未來之變化，如天文學之於天象，力學之於物體者乎？吾敢斷言曰，必無而已。』

〔盾一〕張君勸說

『人類目的，屢變不已，雖變也，不趨於惡而必趨於善。』

前面一個「必」字的矛，後面一個「必」字的盾，遙遙相對，好看煞人！

否認人生觀有公例的張君勸，忽然尋出這一條「不趨於惡而必趨於善」的大公例來，豈非玄之又玄的奇事！他自己不能不下一個解釋，於是他又陷入第二層矛盾。

〔矛二〕張君勸說：

「精神科學之公例，惟限於已過之事，而於未來之事，則不能推算。」

「精神科學……決不能以已成之例，推算未來也。」

〔盾二〕張君勸說：

「人類目的，屢變不已；雖變也，趨於惡而必趨於善。其所以然之故，至爲玄妙，不可測度。然據既往以測將來，其有持改革之說者，大抵圖所以益世而非所以害世。此可以深信而不疑者也。」

請問『據既往以測將來』是不是『以已成之例推算未來？』

然而張君勳又說：

〔矛盾二〕『人生觀不爲論理方法與因果律所支配。』

〔盾三〕(大前提)『夫事之可以預測者，必爲因果律所支配者也。』(小前提)『人類目的，屢變不已；然據既往以測將來……可以深信而不疑。』(結論)故張君勳深信而不疑『人類目的』(人生觀)必爲因果律所支配者也！

張君勳翻了二七二十四天的筋斗，原來始終不曾脫離羅輯先生的一件小小法寶——矛盾律——的籠罩之下！哈哈！ 十二月十一日，上海。

黃梨洲論學生運動

去年在晨報的『五四紀念號』裏，我曾說過：

在變態的社會國家裏面，政府太卑劣腐敗了，國民又沒有正式的糾正機關，(如代表民意的國會之類)那時候，干預政治的運動一定是從青年的學生界發生的。

我們這樣承認學生干政的運動爲『變態的社會裏不得已的事，』當時已有許多人看了搖頭，說我們做大學教授的人不應該這樣鼓勵學生的運動。

但是二百六十年前，有一位中國大學者，他不但認學生干預政府是變態的社會裏不得已的事，他竟老實說這種舉動是『三代遺風！』

這位學者就是明末清初的黃梨洲先生。他的明夷待訪錄中學校篇說：

學校所以養士也。然古之聖王其意不僅此也，必使治天下之具皆出於學校……天子之所是未必是，天子之所非未必非，天子亦遂不敢自爲非，而公其是非於學校。是故養士爲學校之一事，而學校不僅爲養士而設也。

這就是說，學校不僅是爲造畢業生而設的，理想的學校應該是一個造成天下公是非的所在。黃梨洲的理想國家裏沒有國會一類的制度，但他要使學校執行國會的職務。所以他說：

東漢大學三萬人，危言深論，不隱豪強，公卿避其貶議。宋諸生伏闕搥鼓，請

起李綱。三代遺風，惟此猶爲相近。使當日之在朝廷者，以其所非是爲非是，將見盜賊奸邪，囂心於正氣霜雪之下，君安而國可保也。乃論者目之爲衰世之事。不知其所以亡者，收捕黨人，編管陳歐，正坐破壞學校所致，而反咎學校之人乎？

可見他不但認這種學生干政的事爲『衰世之事』，他簡直說『三代遺風，惟此猶爲相近！』

他又說：

太學祭酒（即今之國立大學校長）推擇當世大儒，其重與宰相等……每朔日，天子臨幸太學，宰相六卿諫議皆從之。祭酒南面講學，天子亦就弟子之列。政有缺失，祭酒直言無諱。

這是黃梨洲理想中的國立大學。他真是一個烏託邦的理想家！他如何能料到他的著書之後二百五十八年的某月朔日，『宰相六卿』都『巡狩』於天津去打一萬

元一底的麻雀牌呢？

黃梨洲不但希望國立大學要干預政治，他還希望一切學校都要做成糾彈政治的機關。國立的學校要行使國會的職權，郡縣立的學校要執行郡縣議會的職權。他說：

郡縣朔望大會一邑之縉紳士子，學官講學，郡縣官就弟子列，北面再拜，師弟子各以疑義相質難。其以簿書期會不至者，罰之。郡縣官政事缺失，小則糾繩，大則鳴鼓號於衆。

這不是行使郡縣議會的職權嗎？

黃梨洲極力反對官府任命校長教員的制度，他主張校長教員都由公議推舉。他又主張學生應該有權驅逐一切卑污腐敗的校長與教員。他說：

郡縣學官毋得出自選除。郡縣公議，請名儒主之。

其人稍有干於清議，則諸生得共起而易之，曰：是不可以爲吾師也！

黃梨洲論學生運動

以上略述黃梨洲關於學生運動的意見。我並不想借黃梨洲來替現在的學生吐氣。我的意思只是因為黃梨洲少年時自己也曾做過一番轟轟烈烈的學生運動，他著書的時候已是近六十歲的人了，他不但不懺悔他少年時代的學生運動，他反正在正經的說這種活動是『三代遺風』是保國的上策，是謀政治清明的唯一方法！這樣一個人的這番議論，在我們今日這樣的時代，難道沒有供我們紀念的價值嗎？

十五二。

政治概論序

我的朋友張慰慈博士做的這部政治概論雖是預定作高級中學教科書用的，其實是一般國民應該閱讀的一部政治常識教科書。慰慈着手編這部書時，便認定『常識』一個標準，所以他這書裏處處注重政治生活的訓練和政治制度的意義。他的選擇去取，都是很有分寸的；取的是必需的政治概念和制度歷史，有許多今日方在試驗時期中的新奇學說，往往不能不割愛。例如慰慈在美國時曾專治美國

最新起的城市制度，後來即用他的博士論文的題目。然而他在這部書裏，幾乎一字不提及他研究最深的這種制度。這一點就可以見他的慎重的態度了。

慰慈這部書的好處，讀者自能認識。他的態度的平允，他的歷史的敘述法，他的文章的平易懇切，都不消一一指出。我承他的好意，得先讀此書原稿的全部；我對於此書的全體，都表示滿意的贊同。內中只有一點，是我和他不能完全一致的。這一點在政治學上却也是很重要的。一個問題，在今日的中國更有討論的必要，所以我把這一點提出來作一種補充的討論。

我要提出的就是「民治的政治制度有沒有製造良好公民的效力？」慰慈在本書第七章裏說：

有人說，好人民須由民治或共和政體中造就出來的。人民祇有在民治制度之下纔能得到政治上的訓練，纔能變成好公民。反轉來說，人民如果沒有執行政治的權利，永不能得到那種相當的政治訓練，永沒有做好公民的機會。

這樣一種觀念，在理論上也許是很對的，但在事實上却是沒有根據的。民治或共和制度決沒有單獨製造良好公民的能力，就是在那幾個人民自治權力最大的國家中，政治上的弊病也不能完全免去，執政者方面也不免時有舞弊的事實，也不免時有壓制被治者的行動。

我們也承認，良好的制度不能單獨製造好公民；我們也承認，民治制度最發達的國家中，政治的弊端也不能完全免去。但慰慈這段話並不會答復他前面引的那種主張。向來就是最迷信制度的人，也不至於希望單靠制度就可把政治弊病完全免去。在我個人看來，這個問題還應該分做兩步討論：第一，制度的改良是否可以革除政治上的許多弊病？第二，民治的制度是否有訓練良好公民的效力？

第一，歷史上的無數事實使我們不能不承認制度的改良為政治革新的重要步驟。我們不能使人人向善，但制度的改善却能使人人不敢輕易作惡。（中國古代法家的基本主張在此。）選舉票的改革，從公開的變為秘密的，從記名變為無記名，便

可以除去許多關於選舉的罪惡。今日中國的選舉壞到極處了；將來我們若想改良選政，一定還得從制度上去尋下手的方法。我且舉一個具體的例。美國關於選舉的防弊法令中，有一條規定各候選人於選舉完畢之後，須正式報告本屆選舉所收到之選舉費及其用途。這一條法令，粗看去很像沒有什麼用處，因為我們總以為各候選人可以捏造報告，以多報少。然而我在一九二二年却親自看見紐約的省長塞爾曹 (Cullen) 因為漏報了一筆選舉費，被人彈劾，竟至去位受刑罰。固然「徒法不能以自行」，然而好的完密的法制，實在是好人澄清惡政治的重要武器。固然姦人弄法，也可以在法律的範圍之內運用玄虛；然而好制度加上好人的監督與執行，終久可以使姦人無所施其技倆。列如今日之複選制度使少數姦人得以初選當選人的名義，公然做複選的買賣。倘使複選制改為直接選舉，這種買賣就不容易做了。又如今日選舉之大弊在於選民冊之偽造與虛報。若想革除此弊，當追求選民冊所以不能不虛報的病根。現今議員名額的支配，不依縣分，不

依府分，各選舉區彼此互相牽掣，互相鼓勵爲姦詐。例如我們徽州六縣，若績溪縣知事按照本縣選民實數報告上去，而其餘五縣均報虛數，那麼，績溪一縣就永遠不會有省議員了！故選民冊的防弊，應當先從議員名額上改革起，使省議員依縣區支配，國會議員依道區或舊府區支配。如此，則守法的區域不至爲舞弊的區域所牽掣，而澄清選舉的運動可用守法的區域作標準了。選舉的改革固然仍須要有守法的公民作繼續不斷的監督，然而沒有這種制度上的改革，就要監督也無從監督起，因爲一縣選民冊的信實，如何敵得住同區各縣的浮報呢？

第二，從民治國家的經驗上看來，我們不能不承認民治的制度是訓練良好公民的重要工具。民治制度的推行，會經過兩條路子：一條是一個民族自己逐漸演進，如英國之例；一條是採用別國已成之制，如近代許多新起的民治國家。無論在那一條路上，都會有過很腐敗的時代；英國在一八三二和一八六七兩次選舉大改革以前，也曾演出很不像樣的政治罪惡。民治制度的最先進的國家也不是生來就

有良好公民的英國今日的民治也是制度慢慢地訓練出來的。至於那些採用現成民治制度的國家，他們若等到『人民程度够得上』的時候，方纔採用民治制度，那麼，他們就永永沒有民治的希望了。民治制度所以有被他國採用的可能，全靠制度有教育的功用。其實這個道理很不希奇。慣用菜油燈盞的中國人，居然會用電燈了；向來不會組織大規模的商業的中國人，居然會組織大銀行和大公司了。政治的生活雖然沒有電燈電話那樣簡單，其實也只是有組織的生活的一種。這種組織的生活是學得會的。可是講到了『學』字，就得有『學』的機會。講教育的人都知道最好的教育是實地的學習。民治的制度是一種最普遍的教育制度，因為他是全國一致的，是有公民資格的人都可參加的。要使這個大學校辦的有效，只有一個條件：就是要上課，就是不准學生逃學。我們往往說，中華民國十二年的經驗究竟有了什麼成績可說？這話錯了。這個中華民國政治大學雖掛了十二年的招牌，但上課的日子很少，逃學的學生太多。上課的日子少，故談不到成績。

逃學的學生多，故還算不得正式開學。信心太薄弱的人們呵，你們且等這個學校正式開學上課之後再來批評成績，還不遲罷。

西洋各國採用民治制度，也有失敗的，也有成功的。失敗的大原因不是由於上課太少，就是由於逃學太多。凡經過長期民治制度的訓練的國家，公民的知識和道德總比別國要高的多。我在一九一二和一九一六兩年，曾去參觀美國的選舉。我到了投票場，討得了選舉票的『樣張』，見了上面的許多姓名和種種黨徽，我幾乎看不懂了。我拿了樣票去問在場的選民，請他們教我。我故意揀了幾個不像上等人的選民，——嘴裏嚼淡巴菰的，或說話還帶外國腔調的，——不料他們竟都能很詳細地給我解釋。那些嚼淡巴菰帶外國腔的美國選民，他們何嘗讀過什麼政治學概論或什麼公民須知？他們只不過生在共和制度之下，長在民主的空氣裏，受了制度的訓練，自然得着許多民治國家的公民應有的知識，比我們在大學裏讀紙上的政治學的人還高明的多。

有人說，『那不過是公民知識的長進，與公民的道德無關；也許那些有公民知識的人未必都是良好的公民罷？』我的答案是：公民知識是公民道德的要素；公民知識的普及是公民道德養成的重要條件。公民的知識不充分，所以容易受少數舞法姦人的愚弄。且不要說什麼了解國民天職的好聽話頭。單說大家都明白了政治制度的作用，都『戳穿了西洋鏡』，都曉得利在何處弊在何處了，那時候，作弊自然不容易了，監督的方法自然更完密了。防弊之法加密，作弊之機會減少；公民道德的進步其實不過如此。什麼『人心丕變』，『民德歸厚』，都不過是門面話。要想公民道德的進步，要造成良好的公民，只有兩條路：第一要給他一個實習做公民的機會，就是實行民治的制度；第二要減少他爲惡的機會，使他不敢輕易犯法。

以上所說，不過是我讀慰慈這部書時的一點感想。慰慈何嘗見不及此？只是他偶然偏重他所謂『公意』的方面，故未免小看了制度的教育作用。我的提議也許可以有一點補充的用處罷？

十二，十一，十七。

天乎帝乎序

近二十年來，中國人士對安南亡國的慘痛，似乎很冷淡了。有時候，少數文人也用『安南朝鮮』等字樣來警戒國人，但他們說的話大都是籠統的，模糊影響的，沒有證據的，所以不能使人深信而感動。現在我們得讀潘是漢先生『天乎帝乎』一文。審查他列舉的歷史上和法律上的確證，使我們不能不深感亡國的慘禍竟有如此之烈，使我們不能不向安南的志士們抱無限的同情。法蘭西民族素以『自由，平等，人類胞與』三大綱自豪，然而他們對安南人的手段真可算是人類史上的第一大恥辱。我們從前讀古書上說秦始皇的虐政，有什麼『偶語詩書者棄市』的話，總有點不相信，不料我們倒在十九世紀二十世紀法蘭西民族定的安南刑律第六十七條『二人以上商議其行為謂之陰謀』一句裏尋着了這句古話的註腳了。我們很鄭重的介紹潘先生的血淚文給全世界愛人道的讀者。

中華民國十二年一月八日

我們的政治主張

我們爲供給大家一個討論的底子起見，先提出我們對於中國政治的主張，要求大家的批評、討論或贊助。

(一) 政治改革的目標 我們以爲現在不談政治則已，若談政治，應該有一個切實的、明瞭的、人人都能了解的目標。我們以爲國內的優秀分子，無論他們理想中的政治組織是什麼，（全民政治主義也罷，基爾特社會主義也罷，無政府主義也罷）現在都應該平心降格的公認『好政府』一個目標，作爲現在改革中國政治的最低限度的要求。我們應該同心協力的拿這共同目標向國中的惡勢力作戰。

(二) 『好政府』的至少涵義 我們所謂『好政府』在消極的方面是要有正當的機關可以監督防止一切營私舞弊的不法官吏。在積極的方面是兩點：

- (1) 充分運用政治的機關爲社會全體謀充分的福利。
- (2) 充分容納個人的自由，愛護個性的發展。

求：
(三)政治改革的三個基本原則 我們對於今後政治的改革，有三個基本的要

第一，我們要求一個『憲政的政府』，因為這是使政治上軌道的第一步。

第二，我們要求一個『公開的政府』，包括財政的公開與公開考試式的用人等等；因為我們深信『公開』(Publicity)是打破一切黑幕的唯一武器。

第三，我們要求一種『有計畫的政治』，因為我們深信中國的大病在於無計畫的飄泊，因為我們深信計畫是效率的源頭，因為我們深信一個平庸的計畫勝於無計畫的瞎摸索。

(四)政治改革的唯一下手工夫 我們深信中國所以敗壞到這步田地，雖然有種種原因，但『好人自命清高』確是一個重要的原因。『好人籠着手，惡人背着走。』因此，我們深信，今日政治改革的第一步在於好人須要有奮鬥的精神。凡是社會上的優秀分子，應該為自衛計，為社會國家計，出來和惡勢力奮鬥。我們應該回

想民國初元的新氣象豈不是因爲國中優秀分子加入政治運動的效果嗎？當時的舊官僚很多跑到青島天津上海去拿出錢來做生意，不想出來做官了。聽說那時的曹汝霖，每天在家關起門來研究憲法，後來好人漸漸的厭倦政治了，跑的跑了，退隱的退隱了；於是曹汝霖丟下他的憲法書本，開門出來了；於是青島天津上海的舊官僚也就一個一個的跑回來做參政諮議總長次長了。民國五六年以來，好人袖手看着中國分裂，看着討伐西南，看着安福部的成立與猖獗，看着蒙古的失掉，看着山東的賣掉，看着軍閥的橫行，看着國家破產丟臉到這步田地！——够了！罪魁禍首的好人現在可以起來了！做好人是不够的，須要做奮鬥的好人；消極的輿論是不够的，須要有決戰的輿論。這是政治改革的第一步下手工夫。

(五)我們對於現在的政治問題的意見 我們既已表示我們的幾項普通的主張了，現在我們提出我們的具體主張，供大家的討論。

第一，我們深信南北問題若不解決，一切裁兵，國會，憲法，財政等等問題，都無

從下手。但我們不承認南北的統一是可以武力做到的。我們主張由南北兩方早日開始正式議和。一切暗地的勾結，都不是我們國民應該承認的。我們要求一種公開的，可以代表民意的南北和會。暗中的勾結與排擠是可恥的，對於同胞講和並不是可恥的。

第二，我們深信南北沒有不可和解的問題。但像前三年的分贓和會是我們不能承認的。我們應該預備一種決戰的輿論做這個和會的監督。我們對於議和的條件，也有幾個要求：

(1) 南北協商召集民國六年解散的國會，因為這是解決國會問題的最簡易的方法。

(2) 和會應責成國會尅期完成憲法。

(3) 和會應協商一個裁兵的辦法，議定後雙方限期實行。

(4) 和會一切會議都應該公開。

第三，我們對於裁兵問題，提出下列的主張：

(1) 規定分期裁去的兵隊，尅期實行。

(2) 裁廢虛額，缺額不准補。

(3) 絕對的不准招募新兵。

(4) 籌畫裁撤之兵的安置辦法。

第四，我們主張裁兵之外，還應該有一個『裁官』的辦法。我們深信現在官吏實在太多了，國民擔負不起。我們主張：

(1) 嚴定中央與各省的官制，嚴定各機關的員數。如中央各部，大部若干人（如交通部），中部若干人（如農商部），小部若干人（如教育部）。

(2) 廢止一切諮議顧問等等『乾薪』的官吏。各機關各省的外國顧問，除極少數必需的專家之外，一律裁撤。

(3) 參酌外國的『文官考試法』，規定『考試任官』與『非考試任官』的範圍。

與升級辦法。凡屬於「考試任官」的，非經考試，不得委任。

第五，我們主張現在的選舉制度有急行改良的必要。我們主張：

(1) 廢止現行的複選制，採用直接選舉制。

(2) 嚴定選舉舞弊的法律，應參考西洋各國的選舉舞弊法 (Corrupt Practice Laws)，詳定細目，明定科罰，切實執行。

(3) 大大的減少國會與省議會的議員額數。

第六，我們對於財政的問題，先提出兩個簡單的主張：

(1) 澈底的會計公開。

(2) 根據國家的收入，統籌國家的支出。

以上是我們對於中國政治的幾個主張。我們很誠懇的提出，很誠懇的請求全國的人的考慮，批評，或贊助與宣傳。 十一，五，十三。

提議人 職業

蔡元培 國立北京大學校長

王寵惠 國立北京大學教員

羅文幹 國立北京大學教員

湯爾和 醫學博士

陶知行 國立東南大學教育科主任

王伯秋 國立東南大學政法經濟科主任

梁漱冥 國立北京大學教員

李大釗 國立北京大學圖書館主任

陶孟和 國立北京大學哲學系主任

朱經農 國立北京大學教授

張慰慈 國立北京大學教員

高一涵 國立北京大學教員

我們的政治主張

徐寶璜 國立北京大學教授

王徵 美國新銀行團秘書

丁文江 前地質調查所所長

胡適 國立北京大學教務長

聯省自治與軍閥割據

——答陳獨秀——

我們的朋友陳獨秀是反對聯省自治的。他的「對於現在中國政治問題的我見」一篇的末三段就是討論這個問題的。他很武斷的責備那主張聯省自治的人「未曾研究中國政治糾紛的根源在那裏」。他自己斷定中國政治糾紛的根源在於「封建式的大小軍閥各霸一方，把持兵權財權政權，法律輿論都歸無效，實業教育一概停頓」。我們要很誠懇的替他指出：他所舉的只是糾紛的現狀，並不是糾紛的根源；只是亂，並不是亂源。試問，大小軍閥各霸一方，又是從那裏來的？獨秀說

是『帝制遺下來的。』這又是『米是米甕裏生的』的故事了！我們如果進一步研究帝制運動的時代，就可以明白帝制的運動確可代表一種『強求統一』的迷夢。這個迷夢的來源長的很呢！自從秦始皇以來，二千多年的歷史確然呈現一種『合久必分，分久必合』的大勢。這二千年歷史的教訓是：中國太大，不適用於單一制的政治組織。所以中央的統治力一衰，全國立刻『分』了；直到大家打的筋疲力盡，都厭亂了，然後又『合』起來。明朝用極端的專制，只落得十七世紀的大亂，連一個『分』字都够不上，只是『瓦解』了。清朝承大亂之後，恩威並用，也只能支持到一百五十年；乾隆末年，匪亂已四起了；鴉片之戰以後，中央的紙老虎已戳穿了，故有十九世紀中葉的大亂。洪秀全的徒黨在十八個月之內，自廣西直打到南京；全國也幾乎『瓦解』了。後來平亂的人，不是中央的軍隊，都是起於保衛鄉黨的新軍。我們看湘軍的組織和長江水師的歷史，可以想見當日的統一，實由於各省的自衛。（長江水師與湘軍的餉費，皆不出于中央。）二十年的大亂之後，中國仍歸于統一，然

而皇室與中央政府統治力的薄弱，早已完全暴露了。六十年來，中央的權限一天天的縮小，地方的自覺一天天的增加；到了辛亥革命軍起，『省的獨立』遂成一件歷史的事實。當袁世凱的時代，這個現狀的意義已有人看出了，所以有民國二三四年間的『聯邦論』。『聯邦論』已起，而袁世凱還想做他的統一的迷夢。第一步是『袁家將』的分布各省；然而軍閥分封之後，仍舊不能滅除各省獨立的趨勢。袁氏誤解病源，以爲皇帝的名號可以維繫那崩散的局面，故第二步才是帝制的運動。故從歷史上看來，軍閥的封建與帝制的運動都是武力統一的迷夢的結果。爲強求統一而封建軍閥，然而封建軍閥却使各省格外分裂，遂成了獨秀說的政治糾紛的現狀。

我們不願意用一兩個簡單的公式來解釋那複雜的政治問題。但我們從歷史的事實上看起來，不能不說：『用集權形式的政治組織，勉強施行於這最不適於集權政治的中國』是中國今日軍閥割據的一個大原因。我們還可以進一步說：根

據於省自治的聯邦制，是今日打倒軍閥的一個重要武器。

我們且看看歷史上的事實，獨秀說：

此時全國兵馬財政大權都操在各省督軍總司令手裏，連國有的鐵路鹽稅他們都要瓜分了。若再要擴大地方權，不知還要擴大到什麼地步？

我們要知道，各省督軍總司令的權大，是一件事；地方的權大，另是一件事。在今日的制度之下，只是督軍權大，而地方權極小。（這一點大家不可不特別注意。）就拿財政權來說罷，民國五年政府劃分中央與地方的財政權，把許多向來歸地方的收支，都劃歸中央管理，即如安徽一省十年度的『國家收支』如下列表：

國家歲入經常門：

一、租稅	五,〇六四,二〇〇元
二、雜收入	一七五,八八〇元
合計	五,二四〇,〇八〇元

國家歲入臨時門

合計

一二九,一九八元

國家歲入總數

五,三六九,二七八元

國家歲出經常門

一, 外交部管

九,八四〇元

二, 內務部管

一,四七一,四一四元

三, 財政部管

六,二一五九元

四, 司法部管

五,六〇,八〇八元

五, 農商部管

五,八三〇四元

六, 教育部管

三,五〇〇〇元

七, 陸軍部管

三,八〇〇,三〇五元

合計

六,五五七,一九〇元

國家歲出臨時門

各部合計 三七五,八八〇元

國家歲出總計 六,九三三,〇七〇元

我們要知道，這五百多萬的收入，七百萬的支出，都是「國家的收支」，都是省議會無權過問的。所謂「地方的收支」，只限於本省的內務、財政、教育、實業四項，那是省議會可以過問的。自從民國五年以來，各省都是如此。（參看銀行月刊第二卷第八號，劉大鈞中央與各省之財政）因為地方的財政範圍縮小，因為省議會無權過問那絕大的「國家收支」，而中央又無力實行管理，所以各省的財政大權都操在督軍與總司令之手。兵馬權的歷史，更不用說了。所以我們說：今日只是督軍權大，而地方權小；若因為督軍權大，而就說地方權大，那就是倒果為因的謬論了。

我們要知道，督軍總司令的權力所以擴大到那麼地步，正是因為他們現在處的地位，上不着天，下不着地；中央有「權」可管他們，而無「力」管他們；地方有潛勢

力可管他們，而無「權」管他們。試問我們今日要想裁制軍閥的權力，還是希望那有權無力的中央呢？還是希望那有力無權的地方呢？我們的答案是：

增加地方的實權，使地方能充分發展他的潛勢力，來和軍閥作戰，來推翻軍閥。這是省自治的意義，這是聯邦運動的作用。

地方有了權，就可以裁制軍閥嗎？可以的。我們試看江蘇近幾個月的公債案，那便是一證。因為中央把地方的大部分財政權都收去了，故「地方收支」項下列有「公債」一門。公債既屬地方，地方便有權過問了。今年江蘇要發行四百萬公債，加上「江蘇國庫分金庫」的字樣，想只要財政部的批准，不經省議會的通過。但地方的反對究竟起來了。韓國鈞只得召集本省的紳士，開一個財政會議，改四百萬為七百萬，總想躲過省議會的一關。但地方的反對還是不息的。他們反對的最大理由是：

募集公債，非行政機關所得單獨行動者也。國家募集公債，須經國會之議

決省政府募集公債，須經省議會之議決。法律昭然，寤堪弁髦？

我們可以預料江蘇這七百萬的公債是發不成的。我們再看曹錕曹銳威權之下，的直隸省議會；他們別的成绩雖不足道，但這幾年中省議會始終不肯通過一個公債案。我們於此可見地方權力的範圍之內，軍閥的權威也不能不受限制。在今日地方權力薄弱之時，這種裁制是不能完全有效的。如（奉天廣東之借外債）但將來地方的權限加多，中央的掣肘全去，地方變成了可決否決的最後一關，那時候的軍閥就不能再有現在的容易日子了，那時候，全省的視線都注在省議會，本省的人才也會回到省議會去努力，省議會就成了軍閥與人民決鬪的戰場。軍閥也許用金錢與武力來作最後的奮鬪。——如山東的現狀。——但這種奮鬪的結果，一定是軍閥失敗的。

總括起來，我們的意見是：

(1) 中國不適宜於單一的國家組織；軍閥的割據是武力統一的迷夢的惡果。

(2) 今日只是督軍總司令的權大，而地方的權極小。這兩件事決不可混作一件事。

(3) 軍閥的權限所以大到這個地步，是因為地方沒有權，又因為中央雖有權而無力裁制軍閥。

(4) 今日決不能希望中央來裁制軍閥；裁制軍閥與倒軍閥的一個重要武器在於增加地方權限，在於根據於省自治的聯邦制。

至於獨秀說的「聯邦制若建設在人民經濟狀況不同及語言宗教不同的理由上面，到也無可非難，奈中國的狀況決不是這樣。」——我對於這種論調，真不懂得了。獨秀在前面明明指出中國的經濟狀況，從家庭農業，到近代資本主義式的工業，有三種懸絕的狀況。至於語言宗教的不同，也有許多不可掩的事實。（語言更明顯。）何以他又說中國的狀況「決不是」這樣呢？且稍研究聯邦國家的人，也應該知道聯邦制並不必建築在經濟狀況及語言宗教不同的理由上面。美國

不是一個例嗎？獨秀又說

他們的聯省論，完全建設在武人割據的慾望上面，決不是建設在人民實際生活的需要上面……不過聯省自治其名，聯督割據其實，不啻明目張胆提倡武人割據，替武人割據的現狀加上一層憲法保障。

這也是不研究歷史事實的籠統話。我們且不論辛亥以前提倡的『新湖南』、『廣東』、『新江蘇』、『新浙江』，我們且不談民國三四年的聯邦論；即論最近三年來的聯省自治運動，那一省不是先由反對軍閥反對駐防的人提倡的？聯省自治的聲浪傳播遠了，事實上已不容易壓制了，『聯省自治』四個字已成爲可以號召的旗幟了，於是軍閥也不能不注意他了。軍閥之中，對於這個運動，有兩種態度。一派是投降在這個旗幟之下，想借他的招牌來苟延殘喘的。湖南的趙，浙江的盧，便是這一派的代表。孤立的盧永祥甚至於不惜冒籍浙江，這是誰投降誰的表示？一派是還想做『武力統一』的迷夢的，他們的地盤大都根據在駐防異省的制度之上，聯

省自治便是他們的致命之傷；他們既不能學盧永祥的冒籍，自然不能不出來反對聯省自治了。我們試看湖南爭省長的一幕戲，便可以了解直系武人反對聯省自治的心理了。明明是武人軍閥最忌的一個武器，偏有人說他是『完全建設在武人割據的慾望上面』，豈非大錯！

我們可以大胆說：

打倒軍閥割據的第一步是建設在省自治上面的聯邦的統一國家。凡反

抗這個旗幟的，沒有不失敗的。

十一，九，八。

附錄 對於現在中國政治問題的我見

陳獨秀

人類社會因治生方法不斷的進步，他們經濟的及政治的組織遂隨之不斷的進步；在這不斷的進步之過程中，保守者與改革者亦即壓迫者與被壓迫者兩方面，自然免不了不斷的爭鬥；每個爭鬥的結果，後者恒戰勝前者，人類社會是依這樣方式進步的。照前人依據歷史的事實指示我們的：人類社會不斷的進步即不斷的爭

鬥中依治生方法之大變更擴大了他們的生活意識他們利害相衝突的分子遂自然形成兩次最大的階級爭鬥。第一次是資產階級對於封建之爭鬥，第二次是無產階級對於資產階級之爭鬥。所以人類每一個重要的政治爭鬥，都有階級爭鬥的意義含在裏面。

今日，不但無產階級對於資產階級之爭鬥方在猛烈的進行中，即資產階級對於封建之爭鬥，雖在最進步的國家若德意志若法蘭西也還未曾完全終了。在產業幼稚的東方，除游牧的民族不計外，即稍進步的民族，資產階級及無產階級的形式及意識雖然都正在開始發展，而團結力都十分幼稚，因此國家統治權仍舊完全掌握在封建階級之手。最進步的日本，也不過是一個半封建式半資產階級式的國家。已戰勝封建的歐美資產階級，採用帝國主義，利用產業不發達的亞洲非洲諸國做他們的殖民地或商場，并且公然的或陰謀的運用他們政治及經濟勢力，箝制殖民地及商場之資產階級及無產階級都沒有自由發展的機會，這是非亞兩洲被

壓迫的民族之普遍的痛苦。

在這種世界政治的經濟的狀況之下的中國，他也是被壓迫的民族之一，他的政治及經濟是自然要受環境支配的。

中國經濟的狀況，可分爲下列三種：（一）是內地鄉村的家庭農業，（二）是各城市的手工工業，（三）是沿江沿海近代資本主義式的工商業；因爲受了列強在中國所行帝國主義的侵略，及本國軍閥的擾亂，農民被物價騰貴驅迫到都市去找工作，手工工業漸爲外國機器製品所毀滅，新興的工商業沒有保護關稅及運輸便利，也不能夠發展起來和外資競爭。

中國政治的狀況，也可分爲下列三種：（一）是國際帝國主義的壓迫，東交民巷公使團簡直是中國太上政府，中央政府之大部分財政權不操諸財政總長之手而操諸客卿總稅務司之手，領事裁判權及駐屯軍橫行於首都及各大通商口岸，外幣流通於全國，海關郵政及大部分鐵路管理權操諸外人之手，這些政治狀況都是半殖

民地的狀況，不能算是獨立的國家；（二）是國內軍閥的擾亂，帝制倒了，帝制遺下來的軍閥却未曾倒，大小軍閥把持中央及地方之政權財權，使全國中法律無效，輿論無效，財政紊亂而國家瀕於破產，又以軍閥互鬪之故，戰禍遍於全國，金融恐慌，運輸停止，工商業莫由發展；（三）是政黨之萎弱，幼稚的中國無產階級，眼前還沒有代表他的政黨出現，代表資產階級的政黨也很萎弱，這就是中國的資產階級還沒有強壯的表徵，孤軍奮鬪的國民黨，雖然有民主革命的歷史，但黨員太少，還沒有支配全國政治來代替軍閥的力量；至其餘的黨派，都不過湊合數百個或數十個利害相同的官僚議員，依附軍閥來謀一官半職，我們不敢妄說他們是有主義有政策的政黨。以上所列中國經濟的及政治的現狀，凡是誠實不肯自欺欺人的人，都應該承認實是如此。

這樣的經濟及政治狀況，遂使中國的階級爭鬪不得不分爲兩段路程：第一段是大的和小的資產階級對於封建軍閥之民主主義的爭鬪，第二段是新起的無產階

級對於資產階級之社會主義的爭鬪。因為中國勞苦羣衆的潛勢力，雖然是無限的偉大，但是他們階級的形式及意識方在萌芽時代，所以他們所表現的，只是組織工會和罷工運動，可以說純粹爲他們自己階級的政治爭鬪時期還未成熟。資產階級的政治爭鬪，已經由辛亥革命運動愛國運動及護法運動表示他們的意志了。所以第一段爭鬪，是中國人對於現在的政治問題上至急切要的工作，一切勞苦羣衆也都應該加入；因爲這第一段民主主義的爭鬪，乃是對內完全傾覆封建軍閥得着和平與自由，對外促成中國真正的獨立；這種和平自由與獨立，不但能給中國資產階級以充分發展的機會，而且在產業不發達的國家，也只有這種和平自由與獨立，是解放無產階級使他們由幼稚而到強壯的唯一道路。

因此，在中國政治的經濟的現狀之下，這第一段民主主義的爭鬪，應該以左列諸項原則爲最重要的標的：

(一) 傾覆軍閥及賣國黨，尤其首先要懲創勾結賣國黨或希圖割據的軍閥。

以實現國內和平與本部統一。

(一)廢止協定關稅制，取消列強在華各種治外特權，清償鐵路借款收回管理權，反抗國際帝國主義的一切侵略，使中國成爲真正獨立的國家。

(二)保障人民集會結社言論出版之絕對的自由權，廢止治安警察條例及壓迫罷工的刑律。

(四)定保護農民工人的各種法律。

用如何方法達到上列各項標的，乃是一個重要的問題。真的民主政治的標的，固然不是在維持現狀之下，利用敵人勢力鼠竊狗偷可以達到，也不是小勢的革命派可以做成的。因爲一切國家都必然建設在權力之上；封建的國家建設在軍閥權力之上，民主的國家建設在人民權力之上，半封建半民主的國家建設在軍閥和人民兩種權力之上，殖民地的國家建設在母國權力之上。無權力則無國家無政治之可言，只有力乃能代替力。這種自然法則之支配，又是我們所不能避免的。

所以我們應該明白，若是人民的權力不能代替軍閥的權力，軍閥政治是不會倒的，民主政治是不會成功的。人民的權力，必須集合在各種人民的組織裏才可以表現出來。直接具體表現到政治上的只是政黨。政治的隆污是人民休戚之最大關鍵，政黨是人民干涉政治之最大工具，所以主張人民不干涉政治是發昏，主張干涉政治而不主張組織政黨，更是發昏之發昏。要實現政黨政治來代替武人政治，亦即是以人民權力來代替軍閥權力，非有黨員居全國人口百分之一強大的民主黨一個以上不可。因為有這們多的黨員，才可以支配中央及地方的行政，才可以支配全國各級議會的選舉，才可以實施刷新政治的各項政策，才可以制裁武人，才可實現政黨政治來代替武人政治。這件事若辦不到，政黨政治是不會成功的，民主主義是不會實現的，軍閥政治是不會倒的。軍閥政治不倒，他們各霸一方把持財政，法律無效，輿論無效，戰亂蔓延，工商凋敝，教育廢弛等現狀，是要繼續下去的。此等現狀繼續下去，國際帝國主義的侵略是要日甚一日的，是要由現在半殖民地

狀況更變到完全殖民地狀況的。

我們知道民主主義的爭鬪僅是第一段爭鬥，不是人類最後的爭鬪；我們更知道資產階級的民主主義之下的政黨政治是必然包涵許多腐敗與罪惡的；但是我們要知道在人類階級爭鬪亦即社會進步的過程上看起來，在中國政治的及經濟的現狀上看起來，我們勢不得不希望代替更腐敗更罪惡的軍閥政治之民主的政黨政治能够成功。

現在有一派人主張聯省自治爲解決時局的辦法，這種主張是未曾研究中國政治糾紛的根源在那裏。中國政治糾紛之根源，是因爲封建式的大小軍閥各霸一方，把持兵權財權政權，法律輿論都歸無效，實業教育一概停頓，並不是因爲中央權大地方權小的問題。此時全國兵馬財政大權都操在各省督軍總司令手裏，連國有的鐵路鹽稅他們都要瓜分了。若再要擴大地方權，不知還要擴大到什麼地步？說到地方自治自然是民主政治的原則，我們本不反對，但是要曉得地方自治是重

在城鎮鄉的自治，地方自治團體擴大到中國各省這樣大的範圍，已經不是簡單的地方自治問題，乃是採用聯邦制，屬於國家組織問題。

聯邦制若建設在人民經濟狀況不同及語言宗教不同的理由上面，到也無可非難，奈中國的狀況決不是這樣。他們的聯省論，完全建設在武人割據的慾望上面，決不是建設在人民實際生活的需要上面。所以他們這種主張，在人民政治能力的事實上，無人敢說這樣大的自治權馬上就能够歸到人民手裏，不過聯省自治其名，聯督割據其實，不啻明目張胆提倡武人割據，替武人割據的現狀加上一層憲法保障。武人割據是中國唯一的亂源。建設在武人割據的慾望上面之聯省論，與其說是解決時局，不如說是增長亂源。增長亂源的政治主張，我希望愛國君子要慎重一點。

所以我主張解決現在的中國政治問題，只有集中全國民主主義分子組織強大的政黨，對內傾覆封建的軍閥，建設民主政治的全國統一政府，對外反抗國際帝國

主義，使中國成爲真正的獨立國家，這才是目前扶危定亂的唯一方法。

國際的中國

中國共產黨近來發出一個宣言，大意是說他們現在願意和資產階級的民主主義革命運動聯合起來，做一個『民主主義的聯合戰線』。這件事不可不算是件可喜的事。但他們的宣言裏有許多很幼稚的，很奇怪的議論。我們引一段做例：

最近的奉直戰爭，在吳佩孚方面，英美帝國主義者站在他的後面……在張作霖方面，自然是日本帝國主義者爲其後盾……吳佩孚戰勝以後，北京政府漸漸落在親美派的官僚手裏，這是美國實現對華政策一個絕好的機會。但是美國並不願意吳佩孚——是一個較進步的軍閥——製造一個統一的政府，因爲吳佩孚所主張廢督裁兵如果實現的統一，是與中國資產階級以極大的利益而易於發展，與外國資本帝國主義的侵略進行是極不利的。美國帝國主義者便轉頭過來，與日本強顏攜手，企圖共同利用張作霖曹錕和其他頑

固的軍閥官僚（如安福系交通系等），以免日美互相掣肘，而造成一個可以共同利用的中國傀儡政府。（頁九至十）

這種觀察很像鄉下人談海外奇聞，幾乎全無事實上的根據。當奉直戰爭時，天津有一家英國報紙，曾表示偏袒吳佩孚的論調。當時我們知道北京英國使館曾派人去勸他，說這是中國的內爭，英國的報紙應該持中立的態度，不應該偏袒一方。至於事實上的援助，更是沒有的。如果英國人真肯援助吳佩孚，京奉鐵路上的運輸決沒有那樣便利的。至於說美國不願意吳佩孚的廢督裁兵計畫的實現，那更是說夢話了。吳佩孚至今並不會表示他想實行廢督裁兵，可是中國政府自從周自齊內閣以來所有一點裁兵廢督的計畫，差不多大部分都是美國學者做的！至於說美國現在轉過頭來與日本攜手，企圖共同利用曹錕張作霖和安福系交通系等，這更是笑話了。現在中國想利用『曹錕張作霖安福交通』這個奇怪大聯合的，恐怕確有人在！但我們稍知道美國的歷史和國情的，可以斷定美國決不會有這種

奇怪的政策。

我們並不想替外國的「資本帝國主義者」作辯護，不過我們實在看不過這種瞎說的國際形勢論。我們要知道：外國投資者的希望，中國和平與統一，實在不下於中國人民的希望和平與統一。自從辛亥革命以來，世界列強對中國的態度已有一種很明顯的變遷了。民國初年，外人「捧」袁世凱的故事，我們應該總還記得。外人所以捧袁，大部分是資本主義者希望和平與治安的表示。我們可以說他短見，但不能說這全是出于惡意。這六七年以來，歐洲的國家已到了很窘迫的境地，他們自己已不能料理自己，在遠東更沒有侵略的餘力了。遠東的國際局面自然只是英美日三國的問題。歐戰期中，英美兩國都不能顧及遠東，所以讓日本在遠東自由擴張他的勢力。但是日本的政策挑起了中國民族的自覺和反感，故這六七年之中，日本在中國的地位並不會遠勝歐戰以前，而中國民族的自覺心，因此更發達成形了，中國資產階級經營的工商業也在這個時期之中漸漸的造成。

一個可以自己立腳的地位了。巴黎和約是美國的大失敗，中國的利權也被斷送掉了；然而巴黎的失敗竟連累了一個空前大政客——威爾遜——跟着一倒不復振，而美國的政局遂生一大變化。美國共和黨向來是資產階級的政黨，他的帝國主義的色彩比民主黨濃厚的多。他們是有外交政策的，——不比民主黨只有理想，——所以他們恢復政權以後，就召集那裁減軍備的國際會議。這個會議確不是爲替中國伸冤而召集的，然而中國的國民外交和美國的輿論竟能使華盛頓會議變成一個援助中國解決一部分中日問題的機會。會議的結果雖未必能完全滿足我們的希望，但我們稍知當時情形的人，都該承認當日熱心援助中國代表團的許多學者與論家，並不是替「資本帝國主義者」做走狗的。就以資產階級而論，新銀行團的組成，無論如何無力，確已有了消極的阻止某一國單獨借款給中國政府的大效果。中國共產黨儘管說新銀行團是一個「四國吸血同盟」，然而我們試回想民國七八年的日本獨借的驚人大款，再看看新銀行團成立以後這幾年

的消極的效果，就可以明白美國資產階級對中國的未必全懷惡意了，我們更想想這幾年國內的資產階級爲了貪圖高利債的利益拚命的借債給中國政府，不但苟延了惡政府的命運，並且破壞了全國的金融，使中國金融界呈現今日的危機，我們平心而論，不願意使中國和平統一的人，究竟是那三年不借一文給中國政府的新行銀團呢？還是那北京政府的無數高利債主呢？

況且投資者的心理，大多數是希望投資所在之國享有安寧與統一的。歐戰以前，美國鐵路的股票大多數在英國資本家的手裏。這種投資，雙方面全受利益；英國也不用顧慮投資的危險，美國也決不愁英國『資本帝國主義』的侵略。這樣的國際投資是不會發生國際問題的，因爲這種投資就和國內的投資一樣。國際投資所以發生問題，正因爲投資所在之國不和平，無治安，不能保障投資者的利益與安全。故近人說，墨西哥、中國、波斯、近東諸國，可叫做『外交上的孤注，國際上的亂源』。優勢的投資國家要想這些弱國與亂國有利平與治安，只有兩條路子：一是

征服統治他們；一是讓本國人民早日做到和平與統一的國家。十年以前，列強對中國自然是想走第一條路的，所以有勢力範圍的畫分，瓜分地圖的擬議。但日俄戰爭以後，因日本的勝利而遠東局面一變；辛亥革命以後，因民族的自覺而遠東局面再變；歐戰期內，因日本的獨霸而遠東局面幾乎大變；歐戰結局以後，又因中國民族的自覺而遠東局面又經一次大變。老實說，現在中國已沒有很大的國際侵略的危險了。巴黎的一鬧，華盛頓的再鬧，無論怎樣無結果，已够使全世界的人知道中國是一個自覺的國家了。稍明白事理的政治家，大概都曉得那第一條路——征服統治中國——是做不到的了。現在無論是那一國——日本、美國、或英國——都不能不讓中國人民來解決本國的政治問題，來建設本國的統一國家，近來因為有幾筆外債到期，中國政府不能付款，所以我們偶然聽見什麼『共同管理』的論調。但這種論調其實同近日中國銀行家要求安格聯在十一年八厘公債票上簽字，是同樣的心理，我們只得由他們唱去，事實上我們自己若能整頓國事，理出一

個頭緒來，造出一個新國家來，把這一點比較很輕微的國債（比英國每人擔負少一百倍，比法國少二百倍）擔負下來，這種論調也就都沒有了。

所以我們現在儘可以不必去做那怕國際侵略的噩夢。最要緊的是同心協力的把自己國家弄上政治的軌道上去。國家的政治上軌道，工商業可以自由發展了，投資者的正當利益有了保障了，國家的投資便不發生問題了，資本帝國主義者也就不能在軌道上進行了。

我們的朋友陳獨秀先生們在上海出版的嚮導週報標出兩個大目標：一是民主主義的革命，一是反抗國際帝國主義的侵略。對於第一項，我們自然是贊成的。對於第二項，我們覺得這也應該包括在第一項之內。因為我們覺得民主主義的革命成功之後，政治上軌道，國際帝國主義的侵略已有一大部分可以自然解除了。他們指出國際帝國主義的各種壓迫是：

(1) 北京東交民巷公使團簡直是中國之太上政府；

乙手；
(2) 中央政府之大部分財政權不操諸財政總長之手而操諸客卿總稅務司

(3) 領事裁判權及駐屯軍橫行於首都及各大通商口岸；

(4) 外幣流通於全國；

(5) 海關權及大部分鐵路管理權都操諸外人之手；

(6) 銀行團及各種企業家一齊勾串國內的賣國黨，盡量吸收中國的經濟生命，如鐵路礦山和最廉價的工業原料等；

(7) 利用欺騙中國人的協定關稅制度，箝制中國的製造業不能與廉價的外貨競爭，使外國獨占中國市場，使中國手工業日漸毀滅，使中國永為消費國家，使他們的企業盡量吸收中國的現金和原料。

這七項都是和國內政治問題有密切關係的。政治紛亂的時候，全國陷入無政府的時候，或者政權在武人奸人的手裏的時候，人民只覺得租界與東交民巷是福地，

外幣是金不換的貨幣，總稅務司是神人，海關郵政權在外人，手裏是中國的幸事！於關稅制度，國內無數的商人小百姓，困壓在那萬惡的厘金制度之下，眼看一只江西瓷碗，運到北京時，成本不能不十倍二十倍於遠從歐洲日本來的瓷碗，他們埋怨的對象自然不是什麼國際帝國主義，而是那些卡員扞子手了。所以我們很懇摯的奉勸我們的朋友們，努力向民主主義的一個簡單目標上做去，不必在這個時候牽涉到什麼國際帝國主義的問題。政治的改造是抵抗帝國侵略主義的先決問題。

十一，十一。

三國志演義序

三國的故事向來是很能引起許多人的想像力與興趣的。這也是很自然的。中國歷史上只有七個分裂的時代：(1)春秋到戰國，(2)楚漢之爭，(3)三國，(4)南北朝，(5)隋唐之際，(6)五代十國，(7)宋金分立的時期。這七個時代之中，南北朝與南宋都是不同的民族分立的時期，心理上總有一點『華夷』的觀念，大家對於『北朝』的

史事都不大注意，故南北朝不成演義的小說，而南宋時也只配做那偏於『攘夷』的小說（如說岳）。其餘五個分立的時期都時演義小說的好題目。分立的時期，人才容易見長，勇將與軍師更容易見長，可以不用添枝添葉，而自然有熱鬧的故事。所以東周列國志，七國志，楚漢春秋，三國志，隋唐演義，五代史平話，殘唐五代等書的風行，遠勝於兩漢演義，兩晉演義等書。但這五個分立時期之中，春秋戰國的時代太古了，材料太少；況且頭緒太紛煩，不容易做的滿意。楚漢與隋唐又太短了，若靠想像力來添材料，也不能做成熱鬧的故事。五代十國頭緒也太繁，況且人才並不高明，故關於這個時代的小說都不能做好。只有三國時代，魏蜀吳的人才都算是勢均力敵的，陳壽、裴松之保存的材料也很不少；況且裴松之注三國志時，引了許多雜書的材料，很有小說的趣味。因此，這個時代遂成了演義家的絕好題目了。

三國志演義不是一個人做的，乃是五百年來的演義家的共同作品。唐朝已有說三國故事的了。段成式西陽雜俎說：『予太和末，因弟生日觀劇，有市人小說，呼扁

鵲作徧鵲字，上聲。』又李商隱驕兒詩云：『或謔張飛胡，或笑鄧艾吃。』這都可證晚唐已有說三國的。宋朝『說話』的風氣更發達了。孟之老東京夢華錄說北宋晚年的『說話』共有許多科，內中『說三分』是一種獨立科目，不屬於『講史』一科，竟成了一種專科了。蘇軾志林說：

塗巷中小兒薄劣，其家所厭苦，輒與錢，令聚坐聽說古話。至說三國事，聞劉
斬。玄德敗，輒蹙眉，有出涕者；聞曹操敗，即喜，唱快。以是知君子小人之澤，百世不

宋金分立的時代，南方的平話，北方的院本，都有這一類的歷史故事。現在可考見的，只有金院本中的襄陽會。到了元朝，我們的材料便多了。錄鬼簿與涵虛子記的雜劇名目中，至少有下列各種是演三國故事的：

王 擘 臥龍岡。

朱 凱 黃鶴樓。

王實甫 陸績懷橘，曹子建七步成章。

關漢卿 管寧割席，單刀會。

尚仲賢 諸葛論功。(錄鬼簿作「武成廟諸葛論功」，不知是否三國故事。)

事。

高文秀 周瑜謁魯肅，劉先主襄陽會。

鄭德輝 王粲登樓，三戰呂布。(二本。)

武漢臣 三戰呂布。(二本。按錄鬼簿，武作的是一部分，餘為鄭作。)

王仲文 諸葛祭風，五丈原。

于伯淵 斬呂布。

石君寶 哭周瑜。

趙文寶 燒樊城糜竺收資。

無名氏 連環計，博望燒屯，隔江鬪智。

這十九種之中，現在只有單刀會、博望燒屯（日本京都文科大學影刻的元人雜劇三十種之二）、連環計、隔江鬪智、王粲登樓（臧刻元曲選百種之一）五種存在。明朝宗室周憲王的雜劇十段錦之中，有關雲長義勇辭金一種，現在也有傳本（董康刻的）。

我們研究這幾種現存的雜劇，可以推知宋至明初的三國故事大概與現行的三國演義裏的故事相差不遠。內中只有王粲登樓一本是捏造出來的情節；如說蔡邕做丞相、曹子建和他同朝爲學士、王粲上萬言策、得封天下兵馬大元帥，都是極淺薄的捏造。其餘的幾本，雖有小節的不同，但大體上都與三國演義相差不多。我們從這些雜劇的名目和現存本上，可以推知元朝的三國故事至少有下列各部分：

- (1) 呂布故事：虎牢關三戰呂布、連環計斬呂布。
- (2) 諸葛亮故事：臥龍岡、博望燒屯、燒樊城、襄陽會祭風、隔江鬪智、哭周瑜、五丈原。

(3) 周瑜故事：謁魯肅，隔江鬪智，哭周瑜。

(4) 劉關張故事：三戰呂布，斬呂布，及以上諸劇。

(5) 關羽故事：義勇辭金，單刀會。

(6) 曹植管寧等小故事。

最可注意的是曹操在宋朝已成了一個被人痛恨的人物，（見上引蘇軾的話）諸葛亮在元朝已成了一個足計多謀的軍師，而關羽已成了一個神人（義勇辭金裏稱他爲「關大王」；單刀會是元初的戲，題目已稱「關大王單刀會」了）。

散文的三國演義自然是從宋以來「說三分」的「話本」變化演進出來的。宋時已有很好的短篇小說，如新發現的京本通俗小說（在煙畫東堂小品中），便是很明白的例。但宋時有無這樣長篇的歷史話本，還不可知。舊說都以爲三國演義是元末明初一個杭州人羅貫中做的。羅貫中，或說是名貫，字本中（七修類稿）或說是名本，字貫中（續文獻通考）永濟傳，三國志，隋唐演義，平妖傳等書，相

傳都是他做的。大概他是當時的一個演義家，曾做了一些演義體的小說。明初的三國演義也許真是他做的。但那個本子和現行的三國演義不同。當明萬曆年間，水滸傳的改本已風行了，但三國演義還是很淺劣的。胡應麟在莊嶽委談裏說三國演義「絕淺陋可嗤。」又說此書與水滸「二書淺深工拙，若霄壤之懸。」可見此書在明朝並不會受文人的看重。

明朝末年有一個「李卓吾評本」的三國演義出現。此本現在也不易得了；日本京都帝國大學鈴木豹軒教授藏的一部英雄譜，上欄是百十回本的忠義水滸傳，下欄是這個本子的三國演義。我們不知道這個本子和那明初傳下來的本子有什麼不同的地方，但我們可以斷定這個本子仍舊是很幼稚的。後來清朝初年，有一個毛宗崗（序始）把這個本子大加刪改，加上批評，就成了現在通行的三國志演義。毛宗崗假託一種「古本」，但我們稱他做「毛本」。毛宗崗把明末的本子叫做「俗本」，但我們要稱他做「明本」。

毛本有『凡例』十條，說明他刪改明本之處。最重要的有幾點：

(1) 文字上的修正：『俗本（即明本，下同）之乎者也等字，大半齟齬不通；又詞語冗長，每多複沓處。今悉依古本改正。』

(2) 增入的故事：『如關公秉燭達旦，管寧割席分坐，曹操分香賣履，于禁陵闕見畫，以至武侯夫人之才，康成侍兒之慧，鄧艾鳳兮之對，鍾會不汗之答，杜預左傳之癖，今悉依古本存之。』

(3) 增入的文章：『如孔融薦禰衡表，陳琳討曹操檄……今悉依古本增入。』
(4) 削去的故事：『如諸葛亮欲燒魏延於上方谷，諸葛瞻得鄧艾書而猶豫未決之類……今皆削去。』

(5) 削去的詩詞：『俗本每至「後人有詩歎曰」，便處處是周靜軒先生，而其詩又甚俚鄙可笑。今此編悉取唐宋名人作以實之。』『俗本往往捏造古人詩句，如鍾繇王朗頌銅雀臺，蔡瑁題詩，館譯屋壁，皆僞作七言律體……今悉依

古本削去。」

(6)辨正的故事：「俗本紀事多訛。如昭烈聞雷失箸，及馬騰入京遇害，關公封漢壽亭侯之類，皆與古本不合。又曹后罵曹丕，而俗本反書其黨惡；孫夫人投江而死，而俗本但紀其歸吳。今悉依古本辨定。」

我們看了這些改動之處，便可以推想明本三國演義的大概情形了。我們再總說一句：三國演義不是一個人做的，乃自宋至清初五百多年的演義家的共同作品。

這部書現行本（毛本）雖是最後的修正本，却仍舊只可算是一部很有勢力的通俗歷史講義，不能算是一部有文學價值的書。爲什麼三國演義不能有文學價值呢？這也有幾個原因：

第一，三國演義拘守歷史的故事太嚴，而想像力太少，創造力太薄弱。此書中最精采，最有趣味的部分在於赤壁之戰的前後，從諸葛亮舌戰羣儒起，到三

氣周瑜爲止。三國的人才都會聚在這一塊，『三分』的局面也定於這一個短時期，所以演義家盡力使用他們的想像力與創造力，打破歷史事實的束縛，故能把這個時期寫的很熱鬧。我們看元人的隔江鬥智與此書中三氣周瑜的不同，便可以推想演義家運用想像力的自由。因爲想像力不受歷史的拘束，所以這一大段能見精采。但全書的大部分都是嚴守傳說的歷史，至多不過能在穿插瑣事上表現一點小聰明，不敢儘量想像創造，所以只能成一部通俗歷史，而沒有文學的價值。水滸傳全是想像，故能出奇出色；三國演義大部分是演述與穿插，故無法能出奇出色。

第二，三國演義的作者，修改者，最後寫定者，都是平凡的陋儒，不是有天才的文學家，也不是高超的思想家。他們極力描寫諸葛亮，但他們理想中只曉得『足計多謀』是諸葛亮的大本領，所以諸葛亮竟成一個祭風祭星，神機妙算的道士。他們又想寫劉備的仁義，然而他們只能寫一個庸懦無能的劉備。他

們又想寫一個神武的關羽，然而關羽竟成了一個驕傲無謀的武夫。這固是時代的關係。（參看胡適文存卷一，頁五二——五三）但三國演義的作者究竟難逃『平凡』的批評。毛宗崗的凡例裏說：

俗本謬託李卓吾先生評閱……其評中多有唐突昭烈，漫罵武侯之語，今俱削去。

這種見地便是『平凡』的鐵證。至於文學的技術，更『平凡』了。我們試看第四十三回諸葛亮舌戰羣儒一大段；在作者的心裏，這一段總算是極力抬高諸葛亮了；但我們讀了，只覺得平凡淺薄，令人欲嘔。後來寫『三氣周瑜』一大段，固然比元人的隔江鬪智高的多了，但仍是很淺薄的描寫，把一個風流儒雅的周郎寫成了一個妬忌陰險的小人，並且把諸葛亮也寫成了一個奸刁險詐的小人。這些例都是從三國演義的最精采的部分裏挑出來的，尚且是這樣，其餘的部分更不消說了。文學的技術，最重剪裁，會剪裁的，只消極

力描寫一兩件事，便能有聲有色。三國演義最不會剪裁；他的本領在於搜羅一切竹頭木屑，破爛銅鐵，不肯遺漏一點。因為不肯剪裁，故此書不成爲文學的作品。

話雖如此，然而三國演義究竟是一部絕好的通俗歷史。在幾千年的通俗教育史上，沒有一部書比得上他的魔力。五百年來，無數的失學國民，從這部書裏，得着無數的常識與智慧，從這部書裏，學會了看書寫信作文的技能，從這部書裏，學得了做人與應世的本領。他們不求高超的見解，也不求文學的技能，他們只求一部趣味濃厚，看了使人不肯放手的教科書。四書五經不能滿足這個要求，廿四史與通鑑綱鑑也不能滿足這個要求，古文觀止與古文辭類纂也不能滿足這個要求。但是三國演義恰能供給這個要求。我們都會有過這樣的要求，我們都會嘗過他的魔力，我們都會受過他的恩惠。我們都應該對他表示相當的敬意與感謝！

十一、五十六。在北京。

(注)作此序時，曾參用周豫才先生的小說史講義稿本，不及一一注出，特記於此。

高元國音學序

我的朋友高元先生著的這部國音學，理論非常澈底，證據非常充足，本用不着我這個門外漢來說什麼外行話。但他臨去國時，幾番叮囑我，要我把對於這部書的意見寫出來做一篇短序；他的意思大概是因為這部書有許多「駭人聽聞」的議論，故希望我們借這個機會先加入這個討論，引起大家的興趣。我不願意孤負他的好意，故大胆說幾句話。

他這部書的前半，專講學理，加上實驗的證據，在我個人看來，很是滿意的了。後半除講學理之外，還附有兩個重要的辯論：一是他的關等呼論，一是他的絕對廢棄四聲論。這兩個都是很重要的主張，很可以算是國音學上的兩大解放。關等呼論，高先生近來另著專篇，說的更爲詳細，不用我再說了。他的廢棄四聲論，當這個

時候，也許還要引出一一些反動的論調。我是贊成這個主張的人，故借這個機會，表
出我贊成的理由，並且對於他的主張，提出一個小小的修正。

當民國九年五月國語統一籌備會臨時大會裏錢玄同先生們提出「國音不必
點聲」的議案時，我是大會的主席，又是審查委員會的主席。我是贊成這個議案的，
但爲調和當時的意見起見，——當時有人提出恰相反的議案，——故我提議，把這
個議案改爲「教授國音時不必點聲」。這個修正案，居然通過了。我們贊成廢棄
點聲的人當時的意思大概是希望後來空氣更順溜時，然後作更進一步的計畫。
一年之後，雖不幸有規定五聲標準的議案，雖使人不免有點失望，但同時也有像高
先生這樣明快的絕對廢棄論出現，總可以算是滿足了我們的期望了。

我可以預料，五聲的標準是定不出來的。即使定得出來，即使用圖用音譜表示出
來，也無法能使多數教員學生懂得記得。現在的國語是北部與中部的調和，但中
部的小部分雖保存入聲，北部與西部久已沒有入聲了。北部與西部的廢止入聲

是語言自然演化的結果，決不是人力所能挽回的。使已經天然淘汰了的入聲依舊回到國語裏去，這個入聲的復辟比滿清帝室的復辟還要艱難一千倍，我們如不信這種困難，可以去請教王蘊山先生，問他怎麼教授入聲，就可以知道了。

中國各種方言的比較，可以看出一個很明顯的趨勢：就是由最古的廣州話的九聲逐漸減少，到後起的北部西部的四聲（北部雖是古文化的祖墳，但語言却是新進的晚輩；西部語言更晚。）我們知道這個自然趨勢，便知道國語的有入聲是一種勞而無功的調和。更進一步，我們可以說，這個趨勢是應該再往前進的，是應該走到四聲完全消滅的地位。高先生說的不錯。

「假如不定五聲標準，或者因為紛亂之結果，便可以促進國語的革命——由單音會語變成複音會語。若服了這一服，叫人不死不活的參湯，那革命的動機必定緩和了。可是進行無論遲慢，我相信他必定有可以達到之一日。」

但我對於高先生主張促進這個革命的辦法，却有一點懷疑。他主張兩個辦法：

(1) 設法把複音會字大造特造。

(2) 把「聲隨」的韻也大增特增。

第一條是不錯的，但第二條是大可不必的，並且是不能用人力來勉強做的。現在只有極力向第一條做去，增加複音會字。實行的手續有兩途：

(1) 實行「詞類連書」之法，逐漸提倡把文字中之複音會字——如「逐漸」、「提倡」、「複音會字」之類——都連寫起來，上下各空半格，如西文之寫法。印刻時也如此排列。

(2) 作文說話時，避免單音字；凡有單音字，極力改爲複音會字。造新名詞時，決不可造單音字。例如英語之“From the concrete to the abstract”，當譯爲

「從具體的到抽象的」，決不可如復古派某君譯爲「由著之玄」。

將來這種複音會字的尾字也許有自然變作「聲隨的韻」的——「桌子」也許會變成 tsuotz——但我們儘不必去強求他。爲什麼呢？因爲「聲隨的韻」容易

消滅，而複音會字不容易消滅。古代的「聲隨」如 m, p, t, k, 等，已消滅了。北部語言之中，古聲隨的保存，全靠他們的變成複音會字的尾音。例如「甚」的 m 音變成「甚麼」，「怎」的 m 音變成「那麼」，「怎」的 m 音變成「怎麼」，「俺」的 m 音變成「俺們」。複數代名詞「我們」「你們」等的尾音「們」都是一個時代的 m 尾音，先變成「每」，再變為「們」，變成「麼」與「們」之後，就不像「m」那樣容易消滅了。

這是我對於高先生的五聲廢止論的一點意見。同這一點稍有連帶關係的是他第五章論中國語的特性的第一條「中國語爲單音會語 (Monosyllable)」這句話只有一部分的真理。其實世上沒有純粹單音語的國家，也沒有純粹複音語的國家。中國語在今日決不能叫做「單音會語」了。如「我們」「絕對的」豈可認爲單音字嗎？

十一、一二、胡適，在上海大東旅社。

國語月刊「漢字改革號」卷頭言

國語月刊「漢字改革號」卷頭言

我是有歷史癖的；我深信語言是一種極守舊的東西，語言文字的改革決不是一朝一夕能做到的。但我研究語言文字的歷史，曾發現一條通則：

在語言文字的沿革史上，往往小百姓是革新家而學者文人却是頑固黨。從這條通則上，又可得一條附則：

促進語言文字的革新，須要學者文人明白他們的職務是觀察小百姓語言的趨勢，選擇他們的改革案，給他們正式的承認。

這兩條原則，是我五年來關於國語問題一切論著的基本原理，所以我不須舉例來證明了。

小百姓二千年中，不知不覺的把中國語的文法修改完善了，然而文人學士總不肯正式承認他；直到最近五年中，才有一部分學者文人正式對這二千年無名的文法革新家表示相當的敬意。俗語說：『有禮不在遲。』這句話果然是不錯的！

然而這二千年的中國的小百姓不但做了很驚人的文法革新，他們還做了一件

同樣驚人的革新事業，就是漢字形體上的大改革，就是「破體字」的創造與提倡。

例如一個「錢」字，有十六畫；小百姓嫌他太難寫了，就改用一個四畫的「夕」字，甚至於改用一個兩畫的「夕」字。又如「萬」字改作「万」字，「劉」字改作「刘」字，「龜」字改作「龟」字，「亂」字改作「乱」字，「竈」字改作「灶」字，「蘆」字改作「芦」字，「聽」字改作「听」字，「聲」字改作「声」字，「與」字改作「与」字，「靈」字改作「灵」字，「喜」字改作「昔」字，「齊」字改作「齐」字，「齋」字改作「斋」字，「還」字改作「还」字，「壞」字改作「坯」字……這些驚人的大改革處處都合於「經濟」的一個大原則。我曾說過：

改變的動機是實用上的困難；改變的目的是要補救這種實用上的困難；改變的結果是應用能力的增加。（胡適文存卷三，頁三四。）

那幾句話雖是爲白話文法說的，但我現在用來褒揚破體字的改革，似乎也是很適當的。

小百姓總算盡了他們的力量了，現在又輪到學者文人來做審查與追認的一步工

夫了。

錢玄同黎劭西諸位先生們對於古來這些破體字曾經細細研究過，認爲很有理由的改革；認爲進步，不是退化。他們覺得這些破體的『新字』不是小百姓印曲本灘簧的專有品，乃是全國人的公共利器。所以他們現在以言語學家的資格，十分鄭重的對全國人民提出他們審查的報告，要求全國人採用這幾千個合理又合用的簡筆新字來代替那些繁難不適用的舊字。

這雖不是澈底改革，但確然是很需要而且應該有的一樁過渡的改革。錢先生們的理論是很不容易駁倒的，他們的態度是十分誠懇的。我很盼望全國的人士也都用十分誠懇十分鄭重的態度去研究他們的提議。十二，一，十二，病中作。

胡適之先生對於我們出『漢字改革號』是極贊成的，曾經答應給我們做一篇長文。不料胡先生現在病了，不能久坐作文；但他還扶病寫了這一篇『

卷頭言』給我們。這是我們極抱不安，極應該感謝他的。

胡先生這篇『卷頭言』是用歷史的眼光說明通行於民衆社會的簡筆字合理又合用，應該由學者文人來審查與追認。他一面固然發表了他自己的主張，一面就介紹我們的提議給全國的人們去做研究的資料。但字體改簡，只是漢字改革的第一步，只是第一步中的一種方法，而且只是第一步中的一件事；此外應該研究的問題很多很多。本期中討論字體改簡的問題以外，還有好些提議，如趙元任先生的『國語羅馬字』，黎劭西先生的『詞類連書條例』，以及沈兼士、蔡子民諸先生所發表的文章都是。我很懇切的希望大家對於這些文章一律注意，並且加入討論。

錢玄同附誌。一九三三，一，一四。

中古文學概論序

做文學史和做一切歷史一樣，有一個大困難，就是選擇可以代表時代的史料。做通史的人，於每一個時代，記載幾個帝王的卽位和死亡，幾個權臣的興起和傾倒，幾場戰爭的發動和結束，便居然寫出一部『史』來了。但這種歷史，在我們今日

的眼光裏，全是枉費精神，枉費筆墨，因為他們選擇的事實，並不能代表時代的變遷，並不能寫出文化的進退，並不能描出人民生活的狀況。例如記五代十國的時代，史家只叫我們記着那許多無謂的梁唐晉漢周和高祖莊宗世宗……和荆南吳越南唐……等等。但我們今日若作一部『新新五代史』，我們就應該知道，與其記誦五代十國的帝王世系，不如研究錢鏐在浙江興的水利或王審知入閩後種族上和文化上的影響；與其痛罵馮道的無恥，不如研究當日政府雕板的監本九經的歷史；與其記載桑維翰的大話，不如研究李煜馮延巳一班人的小詞；與其比較新五代史與舊五代史的文字優劣和義法寬嚴，不如向當時人的著作裏去尋那些關於民生文化的新史料。范仲淹的文集裏，無意之中，記載着五代時江南的米價，那是重要的史料。敦煌石室裏，前不多年，忽然發現韋莊詳記北方饑荒的一首白話長詩，那也是重要的史料。比起這種真正史料來，什麼謹嚴的史傳，什麼痛快的論贊，都變成一個錢不值的了！

做文學史，也是如此。從前的人，把詞看作『詩餘』，已瞧不上眼了。小曲和雜劇更不足道了。至於『小說』更受輕視了。近三十年中，不知不覺的起了一種反動。臨桂王氏和湖州朱氏提倡翻刻宋元的詞集，貫池劉氏和武進董氏翻刻了許多雜劇傳奇，江陰繆氏上虞羅氏翻印了好幾種宋人的小說。市上詞集和戲劇的價錢漸漸高起來了，近來更昂貴了。近人受了西洋文學的影響，對於小說漸漸能尊重賞識了。這種風氣的轉移，竟給文學史家增添了無數難得的史料。詞集的易得，使我們對於宋代的詞的價值格外明瞭。戲劇的翻印，使我們對於元明的文學添許多新的見解。古小說的發現與推崇，使我們對於近八百年的平民文學漸漸有點正確的了解。我們現在知道，東坡山谷的詩遠不如他們的詞能代表時代，姚燧虞集歐陽玄的古文遠不如關漢卿馬致遠的雜劇能代表時代；歸有光唐順之的古文遠不如金瓶梅西遊記能代表時代；方苞姚鼐的古文遠不如紅樓夢儒林外史能代表時代。於是我們對於文學史的見解也就不得不起一種革命了。

現在還有許多守舊的人，對於正統文學的推翻和小說戲劇的推崇，總有點懷疑。不過這是因為他們囿於成見，不肯睜開眼睛去研究文學史的事實。他們若肯平心靜氣地研究二千多年的文學史，定可以知道文學史上儘多這樣的先例，定可以知道他們所公認的正統文學也往往是從草野田間爬上來的。三百篇中的國風楚辭中的九歌自然是最明顯的例。但最有益的教訓莫過於中古文學史。

中古文學史給我們什麼教訓呢？

當西漢的時候，當時所有典型的文學大概只有兩種：一是周秦的散文，二是南方的賦體。（三百篇雖尊爲「經」，但四言的詩已不適用）前者演爲司馬遷班固下的古文，後者演爲司馬相如張衡等的賦。這是正統文學。但兩漢時期內，民間忽然發生了不少的無主名的詩歌。後來經政府幾度的採集，用作各種樂歌，這一類的詩歌遂得着「樂府歌辭」的類名。這一類平民文學之中，真有許多絕妙的文學作品。如鼓吹曲中的戰城南，如相和歌辭中的孤兒行，婦病行，陌上桑等，如雜

曲歌辭中的孔雀東南飛，都是絕好的作品，遠勝於司馬相如揚雄一班人所作的那些鋪張堆砌的笨賦。漢代雖然有了這種有價值的平民文學，然而當時的文人學士似乎還不曾完全了解樂府歌辭在文學上的地位。他們仍舊努力去做那堆砌艱晦的賦，而不肯做那新興的民間詩體。故從正統文學的方面看起來，我們只見從賈誼的鵬賦到禰衡的鸚鵡賦，果然也成一條不斷的正統。但我們現在知道，這一條線只能代表貴族文學和廟堂文學，而不能代表那真有生命的民間文學，只能代表那因襲模倣的古典文學而不能代表那隨時代變遷的活文學。直到建安黃初的文學時期，曹操父子出來，方才大膽地模倣提倡那自由樸茂的樂府詩體。從此以後的詩人大部經過一個模倣古樂府的時期，於是兩漢平民文學的價值方才大明白於世，而孤兒行陌上桑一類的詩歌遂從民間文學一躍而升作正統文學的一部分了。這不是一個很有益的教訓嗎？

再說下去，南北朝時代，中國北方完全淪陷在北部異族的統治之下，中原文化

只好搬到江南來避難。這個時期內，發生了兩大系的平民文學：一是北方新民族的英雄文學，如折楊柳歌辭，如邯鄲王歌辭，如木蘭辭之類；一是南方民族的兒女文學，如子夜讀曲諸歌。一方面的慷慨悲壯，一方面的宛轉纏綿，都極盡平民文學的風致。然而當時的貴族文人，一面雖也學時髦，居然肯模倣漢魏樂府，一面却不知道賞識眼前的活寶貝。他們只會作「擬」某人或「擬」某題的詩，而不能採用當日民間的文學新體。所以從表面上看去，我們也只看見江淹顏延之沈約一班人的古典文學，或是北方蘇綽等人的假古董，而不看見那真有生氣又真有價值的南北平民文學。直到蕭梁以後，民間新樂府的价值才漸漸逼人承認了；那種簡短精采的文學新體——這是六朝民歌的特點，爲漢魏民歌所無，——漸漸成爲時髦的詩體了。自此以後，南北朝的民歌——樂府歌辭——遂又從民間文學一躍而成爲正統文學的一部分了。這又不是一大教訓嗎？

所以我們做中古文學史，最要緊是把這種升沉的大步驟一一指點出來，叫人家

知道一千五百年前也曾有民間文學升作正統文學的先例，也許可以給我們一點比較的材料，也許可以打破我們一點守舊仇新的頑固見解。

雲南徐嘉瑞先生編的這部中古文學概論，很大膽地採用上文所說的見解，認定中古文學史上最重要的部分是在那時間的平民文學，所以他把平民文學的敘述放在主要的地位，而這一千年的貴族文學只佔了一個很不冠冕的位子。這種大刀關斧的手段，一定有人要認爲大逆不道的。但在我個人看來，徐先生的基本觀念似乎是很不錯的。無論如何，他這部書總是一部開先路的書，可以使贊成的人得許多參考的材料，也可以使反對的人得一些刺激反省的材料。至於爲初學的人設想，一部提綱挈領，指出大趨勢和大運動的書，總勝於無數記帳式列舉人名書名的文學史多多了。

凡是開先路的書，總不免有忽略小節的毛病。徐先生這部書自然也有一些可以指摘的小疵。例如他說霓裳羽衣舞，費了二千多字，而寫唐代的文學也只有三

千字這未免太平均了。又如他敘述漢魏的樂府歌辭，往往每篇有詳說，而那篇絕代的傑作孔雀東南飛，却只得着一兩句話的敘述，這也未免輕重稍失當了。這一類的小疵，我們很盼望徐先生於再版時修改補正。

十二、九、廿四，胡適序於杭州烟霞洞。

嘗試集四版自序

嘗試集是民國九年三月出版的。當那新舊文學爭論最激烈的時候，當那初次試作新詩的時候，我對於我自己的詩，選擇自然不很嚴，大家對於我的詩，判斷自然也不很嚴。我自己對於社會，只要求他們許我嘗試的自由。社會對於我也很大度的承認我的詩是一種開風氣的嘗試。這點大度的承認遂使我的嘗試集在兩年之中銷售到一萬部。這是我很感謝的。

現在新詩的討論時期，漸漸的過去了。現在還有人引了阿狄生，強生，格雷，辜勒律已的話來攻擊新詩的運動，但這種「詩云子曰」的邏輯，便是反對論破產的

鐵證——新詩的作者也漸漸的加多了。有幾位少年詩人的創作，大膽的解放，充滿着新鮮的意味，使我一頭高興，一頭又很慚愧。我現在回頭看我這五年來的詩，很像一個纏過腳後來放大的婦人回頭看他一年一年的放腳鞋樣，雖然一年放大一，年年的鞋樣上總還帶着纏腳時代的血腥氣。我現在看這些少年詩人的新詩，也很像那纏過腳的婦人，眼裏看着一班天足的女孩子們跳上跳下，心裏好不妬羨！

但是纏過腳的婦人永遠不能恢復他的天然腳了。我現在把我這五六年的放腳鞋樣，重新挑選了一遍，刪去了許多太不成樣子的或可以害人的。內中雖然還有許多小腳鞋樣，但他們的保存也許可以使人知道纏腳的人放腳的痛苦，也許還有一點歷史的用處，所以我也不必諱了。

刪詩的事，起於民國九年的年底。當時我自己刪了一遍，把刪贖的本子，送給任叔永陳莎菲，請他們再刪一遍。後來又送給『魯迅』先生刪一遍。那時周作人

先生病在醫院裏，他也替我刪一遍。後來俞平伯來北京，我又請他刪一遍。他們刪過之後，我自己又仔細看了好幾遍，又刪去了幾首，同時却也保留了一兩首，他們主張刪去的。例如江上、『魯迅』與平伯都主張刪，我因為當時的印象太深了，捨不得刪去。又如禮一首（初版再版皆無）。『魯迅』主張刪去，我因為這詩雖是發議論，却不是抽象的發議論，所以把他保留了。有時候，我們也有很不同的見解。例如看花一首，康白情寫信來，說此詩很好，平伯也說他可存；但我對於此詩，始終不滿意，故再版時刪去了兩句，四版時竟全刪了。

再版時添的六首詩，此次被我刪去了三首，又被『魯迅』叔永莎菲刪去了一首。此次添入嘗試集十五首，去國集一首，共計

嘗試集第一編，刪了八首，又嘗試篇提出代序，共存十四首。

嘗試集第二編，刪了十六首，又許怡蓀與一笑移入第三編，共存十七首。

嘗試集第三編，舊存的兩首，新添的十五首，共十七首。

去國集刪去了八首，添入二首，共存十五首。
共存詩詞六十四首。

有些詩略有刪改的。如嘗試篇刪去了四句，鴿子改了四個字，你莫忘記添了三個『了』字，一笑改了兩處；例外前在新青年上發表時有四章，現在刪去了一章。這種地方，雖然微細的很，但也有很可研究之點。例如一笑第二章原文

那個人不知後來怎樣了。

蔣百里先生有一天對我說，這樣排列，便不好讀，不如改作

那個人後來不知怎樣了。

我依他改了，果然遠勝原文。又如你莫忘記第九行原文是

噯喲……火就要燒到這裏。

康白情從三萬里外來信，替我加上了一個『了』字，方才合白話的文法。做白話的人，若不講究這種似微細而實重要的地方，便不配做白話，更不配做白話詩。

嘗試集初版有錢玄同先生的序和我的序。這兩篇序都有了一兩萬份流傳在外，現在爲減輕書價起見，我把他們都刪去了。（我的『自序』現收入胡適文存裏）

我借這個四版的機會，謝謝那一班幫我刪詩的朋友。至於我在再版自序裏說的那種『戲台裏喝采』的壞脾氣，我近來也很想矯正他，所以我恭恭敬敬的引東南大學教授胡先驥先生『評嘗試集的話來作結。胡先驥教授說：

胡君之嘗試集，死文學也。以其必死必朽也。不以其用活文字之故，而遂得不死不朽也。物之將死，必精神失其常度，言動出於常軌。胡君輩之詩之，鹵莽滅裂趨於極端，正其必死之徵耳。

這幾句話，我初讀了，覺得很像是罵我的話；但這幾句話是登在一種自矢『平心而言，不事嫚罵，以培俗』的雜誌上的，大概不會是罵罷？無論如何，我自己正在愁我的解放不徹底，胡先驥教授却說我『鹵莽滅裂趨於極端』，這句話實在未免過譽了。至於『必死必朽』的一層，倒也不在我的心上。況且胡先驥教授又說，

也。陀司妥夫士忌、戈爾忌之小說，死文學也。不以其轟動一時遂得不死不朽也。

胡先驥教授居然很大度的請陀司妥夫士忌和戈爾忌來陪我同死同朽，這更是過譽了，我更不敢當了。

十一、三十。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研究歌謠，有一個很有趣的法子，就是『比較的研究法』。有許多歌謠是大同小異的。大。同。的。地。方。是。他。們。的。本。旨，在。文。學。的。術。語。上。叫。做『母題』。母。題。motif。小。異。的。地。方。是。隨。時。隨。地。添。上。的。枝。葉。細。節。往往有一個『母題』從北方直傳到南方，從江蘇直傳到四川，隨地加上許多『本地風光』變到末了，幾乎句句變了，字字變了，然而我們試把這些歌謠比較着看，剝去枝葉，仍舊可以看出他們原來同出於一個『母題』。這種研究法，叫做『比較研究法』。

讀書雜誌第二期上有一首歌謠：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沙土地兒跑白馬，

一跑跑到丈人家，

大舅兒望裏讓，

小舅兒望裏拉。

隔着竹簾兒看見他，

銀盤大臉黑頭髮，

月白緞子補襖銀疙疸。

這首歌是全中國都有的；我們若去搜集，至少可得一兩百種大同小異的歌謠；他們的『母題』是『到丈人家裏看見了未婚的妻子』此外都是枝節了。比較研究的結果，可以看出：

- (1) 某地的作者對於母題的見解之高低。
- (2) 某地的特殊的風俗、服飾、語言等等——所謂『本地風光』。

(3) 作者的文學天才與技術。

如我的鄰縣——旌德——的這一隻歌謠，雖可以看出當時本地的服飾，在文學技術上就遠不如上文引的北京的同題歌了：

東邊來了一位小學生，

辮子拖到腳後跟，

騎花馬，坐花轎，

坐到丈人家。

丈人丈母不在家，

簾子背後看見他。

金簪子，玉耳挖，

雪白臉，定粉擦，

雪白手，銀指甲，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大紅棉襖繡蘭花，

天青背心胡蝶花，

百褶裙子海棠花，

大紅緞鞋四面花。

我回家，告訴媽：

賣田賣地來娶他！

我們再舉一個例。第十六期《努力》上，登出一首北京附近的歌謠：

蒲。櫬。子。車，（原注，大車上搭席棚的）

呱。達。達，

一。搖。鞭，到了家。

爹。看。見，抱包袱；

娘。看。見，抱娃娃。

哥哥看見醜一醜，

嫂子看見扭一扭。

不用你醜。

不用你扭。

今天來了明天走。

爹死了，我念經；

娘死了，我唱戲；

哥哥死了，燒張紙；

嫂子死了，棺材上邊抹狗矢！

這歌的『母題』是『小姑出嫁後回娘家，受了嫂嫂的氣，發洩他對於嫂嫂的怨恨。』前天承常君給我鈔了許多同類的歌謠，很可以供比較的研究。我們把他們都鈔在這裏：

(一)

蒲龍車，大馬拉，
擘啦擘啦到娘家。
爹出來，抱包袱；
娘出來，抱娃娃。
哥哥出來抱匣子，
嫂子出來一扭撻。
「嫂。子。嫂。子。你。別。扭。
當。天。來。當。天。走。
不。吃。你。飯。不。喝。你。酒。」

(二)

小白菜，地裏黃。

奴打燒餅看親娘。

親娘說，來了我的親閨女。

爹爹說，來了我的一枝花。

哥哥說，來了我的妹妹。

嫂子說，來了我的攪蠅扒。

哥哥說，打點酒兒。

嫂子說，錢沒有。

哥哥說，買點肉兒。

嫂子說，錢不彀。

姑娘聞聽，套上車馬，佯倘走。

爹娘送到大門口，

嫂子送到鍋台角兒，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哥哥送到十里莊。

十里莊寫文章。

寫咱爹寫咱娘。

寫咱嫂子不賢良。

有咱爹有咱娘。

這條道兒走的長。

沒咱爹沒咱娘。

這條道兒苦斷了腸。

(三)

大麥穗節節高。

俺娘不好俺瞧瞧。

進大門見俺爹。

俺爹穿着格登靴，

格登格登上驟車。

進二門，見俺娘，

俺娘坐在象牙牀。

進三門，見俺哥，

俺哥抱着書本兒不理我。

進四門，見俺嫂。

俺嫂一扭，扭到門格老。

嫂嫂嫂，你別扭。

不吃你的飯，

不喝你的酒。

賸下飯，你喂狗。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剩下酒，你洗手。

瞧。瞧。爹。娘。俺。就。走。

爹。娘。在。俺。還。來。

爹。娘。不。在。俺。不。來。

爹。爹。坟。上。蒸。饅。饅。

娘。娘。坟。上。炸。油。菜。

哥。哥。坟。上。挂。白。紙。

嫂。嫂。坟。上。拉。泡。尿。

(四)

穠。楷。褲。兒。打。滑。稽。

新。娶。的。媳。婦。想。娘。家。

想着想着哥來接，
四套騾子蒲龍車。
大綠襖，花雲肩。
紅緞裙子錦鑲邊。
指使丫頭抱紅毡。
問問婆婆住幾天。
婆婆說，

『天又冷，地又寒。
給你日子你作難。
愛住幾天住幾天。』
爹見了，接包袱；
娘見了，抱紅匣；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嫂子見了一扭挪。

什麼扭？

不吃你家的飯。

不喝你家的酒。

看看爹爹俺就走。

有俺爹爹來幾墜。

沒了爹爹略過手。

俺娘送到大門外。

哭哭啼啼拜兩拜。

俺爹送到大門西。

哭哭啼啼作兩揖。

哥哥送到棗樹行，
背着哥哥記一張。
先寫爹，後寫娘，
再寫嫂嫂不賢良。
爹死了，金棺材；
娘死了，銀棺材；
哥哥死了油漆板，
嫂子死了拿席捲。
爹坟頭，燒金子；
娘坟頭，燒銀子；
哥哥坟頭燒錢紙，
嫂嫂坟頭拉泡屎！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現在搜集歌謠的人，往往不耐煩搜集這種大同小異的歌謠，往往向許多類似的歌謠裏挑出一首他自己認爲最好的。這個法子是不很妥當的。第一，選的人認爲最好的，未必就是最好的。第二，即使他刪的不錯，他也不免刪去了許多極好的比較參考的材料。即如上文『蒲靈子車』一首，若單只有這一首，我們也許把他看作一個趕車的男子回家受氣的詩，但有了這五首互相比較，他們的母題就絕無可疑了。參考比較的重要如此！

十一、十二、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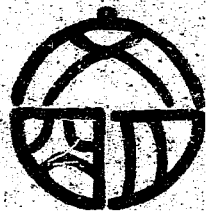
孫文萃讀

北平西酒醋坊

胡適之白話文鈔終

三

徵聘中國人



北平
二十七年正月
臘八日

孫文
筆

